

短篇小說卷・日據時代  
張恒豪主編

# 賴和集



賴和

賴和全集

台灣作家全集  
編輯委員會

召集人：鍾肇政

編輯委員：張恒豪

彭瑞金

林瑞明

陳萬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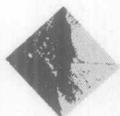
施淑

高天生

賴和集

台灣作家全集

短篇小說卷



國立中央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賴和集／賴和作：張恒豪編。-- 初版。-- 臺北市：前衛，1990(民

79)

面：公分。--(臺灣作家全集·短篇小說卷，日據時代：1)

ISBN 957-9512-01-9(精裝)

857.63

台灣作家全集·短篇小說卷／日據時代①

## 賴和集

作 者：賴 和

編 者：張恒豪

出 版 者：前衛出版社

地址／台北市 10748 金門街 9-14 號

電話／02-3650091

傳真／02-3679041

郵撥／05625551 前衛出版社

發 行 人：林文欽

法律顧問：謝長廷·汪紹銘

執行編輯：洪米貞

美術策劃：曾堯生

印 刷 所：松霖彩色印刷公司

出版日期：1991 年 2 月 1 日 初版第一刷

1992 年 7 月 15 日 初版第二刷

定 價：250 元 ISBN 957-9512-01-9 (精裝)



台灣新文學之父——賴和



賴和的少年時代



賴和故居的廳堂





少年時代的賴和與友人合影  
(右起第二人為賴和)

在監人請願用紙 大正五年一月一日

行號四號

第三九號

被 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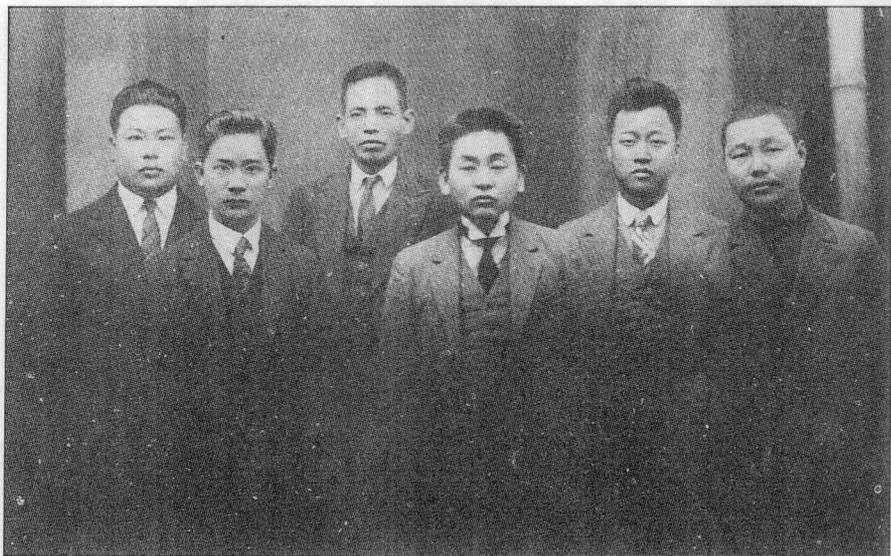
別名  
刑期  
犯數  
賞表  
監房  
工場  
大正  
分類  
罰金  
用  
日  
滿  
期

請願要旨  
一、嘔  
書  
無  
情  
一  
紅  
淚  
影  
記  
加  
差  
下  
班  
所  
有  
本  
車  
刺  
之

監獄長	主任								
行刑係	教務係	作業係	醫務係	庶務係	用度係	領置係	領置金	領置品	看辦守當
主任									
有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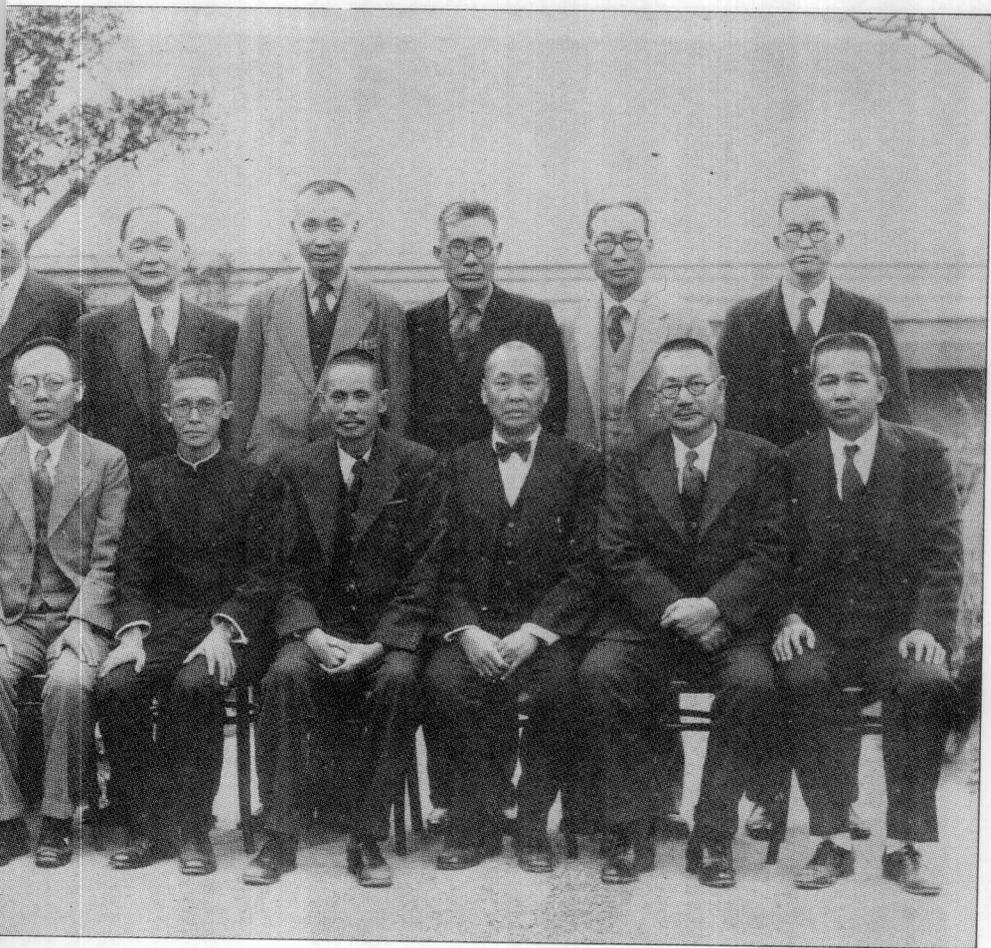
第一次被捕入獄（治警事件），獄中人申請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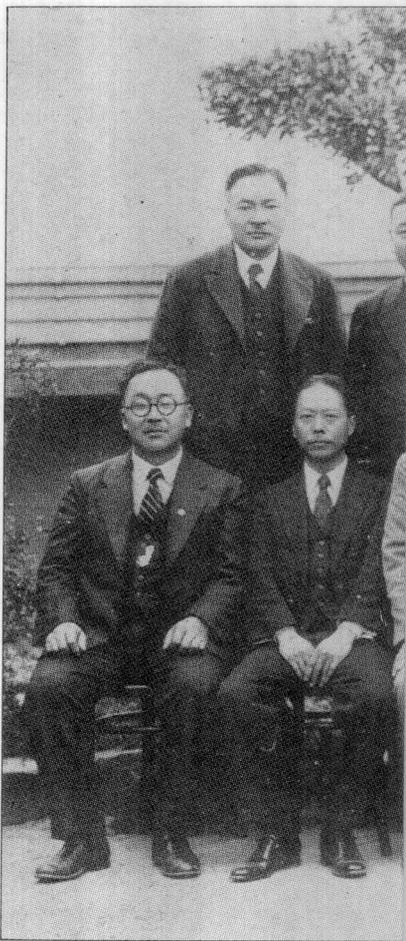
一九二四年一月七日治警事件出獄紀念攝影。  
脫帽者爲出獄人，戴帽者爲出迎人，  
左起第十三人爲賴和

賴和與友人合影（右起爲賴和、吳石麟、王敏川、  
施至善、詹椿楠、李中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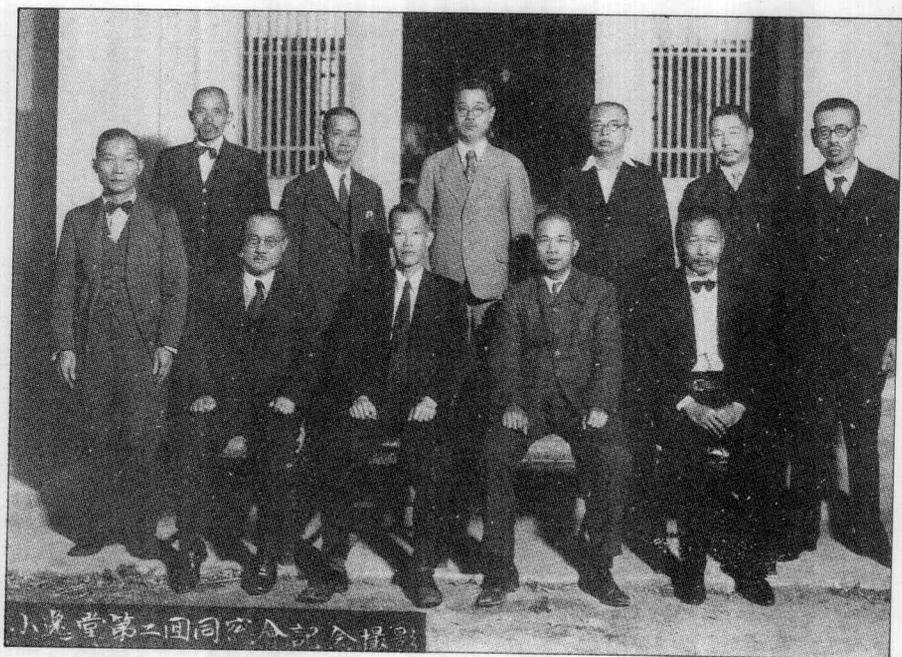




賴和在書房寫作和他的簽名



賴和與台北醫學校同學合影  
(後排左起第二人爲賴和)



賴和年幼時學習漢文的小逸堂同窗會  
(後排右起第二人為賴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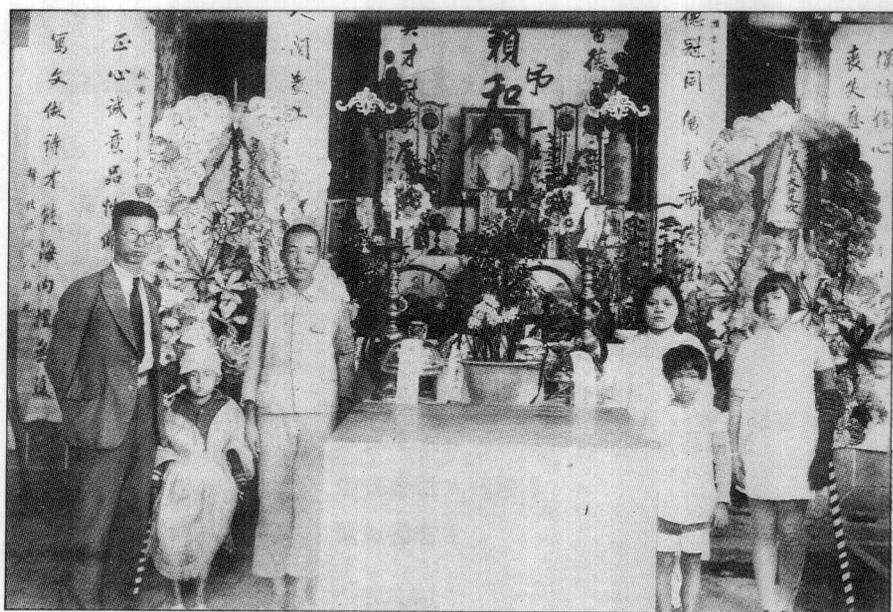
賴和在廈門博愛醫院服務

賴和應社詩友合影（前排右起為雪峰、虛谷、  
 懶雲賴和、笑儂、渭雄，後排右起為石華、衡秋、  
 錫勳、雲鵬、守愚）



賴和與友人合影於陳虛谷彰化住宅。（前排右起  
 莊遂性、連溫卿、葉榮鐘，後排右起楊木、陳虛  
 谷、賴和）





賴和逝世追悼會

賴和的墨跡

影漸西斜色漸昏交感赫二更何  
存人間苦熱無多久回首東山  
月一痕

丁丑年宮北莊書

賴和

明兒是地結婚的慶典  
可沒有一點，東西來地，祝  
意  
我心裡想了又想  
厭，地想

她收起來嗎 一定的  
一定不敢拒絕 可是

收起來嗎 不能使地生起別一種的情感

感謝呢 嘲笑呢 愧恨呢 憤怒呢

誰會使地澄虛的心海漾起一縷，的波紋  
何必令煩悶呢

不是誠意地祝她快樂  
祝她幸福嗎 何必

愛了憎了 好？壞？

在她的網膜裡  
縱有我殘像站立的位置  
不逐漸，地

## 出版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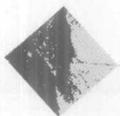
《臺灣作家全集》是臺灣新文學運動以來最有意義的選輯，也是臺灣文學出版上最具示範的創舉。全集係以短篇小說為主體，以作家個人為單位，涵蓋一九二〇年至九〇年代的重要作家，縫合戰前與戰後的歷史斷層，有系統地呈現了現代文學史上臺灣作家的精神面貌。

在內容上，包括日據時代，由張恆豪編選；戰後第一代，由彭瑞金編選；戰後第二代，由林瑞明、陳萬益編選；戰後第三代，由施淑、高天生編選。全集計劃出版五十冊，後每隔三年或五年，續有增編，一人以一冊為原則，戰前部分則因篇幅不足，有二人或三人合為一集。

在體例上，每冊前由召集人鍾肇政撰述總序（文長兩萬字，首冊為全文，其它則為濃縮），精扼鉤畫出臺灣新文學發展的歷程、脈絡與精神；並由各集編選人執筆序言，簡要介紹作家生平及作品特色；正文之後，則附有研析性質的作家論，及作家生平寫作年表、小說評論引得，期能提供讀者參考。臺灣面臨歷史的轉捩點，瞻前顧往之際，本社誠摯希望能對臺灣文學的出版、推廣、教育及研究上有所貢獻。

台灣作家全集

短篇小說卷



召集人／鍾肇政

編輯委員／張恆豪（負責日據時代作家作品編選）

彭瑞金（負責戰後第一代作家作品編選）

林瑞明（負責戰後第二代作家作品編選）

陳萬益（負責戰後第二代作家作品編選）

施淑（負責戰後第三代作家作品編選）

高天生（負責戰後第三代作家作品編選）

執行主編／洪米貞

資料蒐訂／許素蘭、方美芬、洪米貞

翻譯／鍾肇政、鄭清文、李鴛英

編輯顧問／

（臺灣地區）：張錦郎、葉石濤、鄭清文、秦賢次、

宋澤萊

（美國地區）：林衡哲、陳芳明、胡敏雄、張富美

（日本地區）：張良澤、松永正義、若林正丈、

岡崎郁子、塚本照和、下村作次郎

（大陸地區）：古繼堂、潘亞暉、張超

（加拿大地區）：東方白

（歐洲地區）：馬漢茂（西德）

美術策劃／曾堯生

台灣作家全集

短篇小說卷



## 宋澤萊作品集

- |      |         |      |
|------|---------|------|
| E001 | 打牛浦村系列  | 150元 |
| E002 | 等待燈籠花開時 | 200元 |
| E003 | 蓬萊誌異    | 200元 |
| E004 | 廢墟臺灣    | 150元 |

## 林雙不小說集

- |      |         |      |
|------|---------|------|
| S001 | 筍農林金樹   | 170元 |
| S002 | 大學女生莊南安 | 120元 |
| S003 | 小喇叭手    | 140元 |
| S004 | 決戰星期五   | 220元 |
| S006 | 大佛無戀    | 160元 |

## 陳芳明政論

- |       |          |      |
|-------|----------|------|
| X 001 | 在時代分合的路口 | 190元 |
| X 002 | 在美麗島的旗幟下 | 200元 |
| X 003 | 李登輝情結    | 180元 |
| X 004 | 福爾摩莎情結   | 160元 |

## 林濁水文集

- |      |          |      |
|------|----------|------|
| U001 | 掙扎的社會與文化 | 220元 |
| U002 | 國家的構圖    | 200元 |
| U003 | 瓦解的帝國    | 200元 |
| U004 | 統治神話的終結  | 200元 |
| U005 | 路是這樣走出來的 | 200元 |

## 台灣新文化雜誌

- |      |                       |      |
|------|-----------------------|------|
| N001 | 台灣新文化雜誌合訂本第一卷(#1~6)   | 500元 |
| N002 | 台灣新文化雜誌合訂本第二卷(#7~12)  | 500元 |
| N003 | 台灣新文化雜誌合訂本第三卷(#12~16) | 400元 |
| N004 | 台灣新文化雜誌合訂本第四卷(#17~20) | 400元 |

Q999 戰後第三代(共十四冊)

- |           |           |
|-----------|-----------|
| Q301 宋澤萊集 | Q308 王 拓集 |
| Q302 李 昂集 | Q309 鍾延豪集 |
| Q303 履 疆集 | Q310 洪醒夫集 |
| Q304 王幼華集 | Q311 林雙不集 |
| Q305 東 年集 | Q312 張大春集 |
| Q306 曾心儀集 | Q313 吳錦發集 |
| Q307 黃 凡集 | Q314 楊青矗集 |

## 台灣文學叢書

- |                      |                 |
|----------------------|-----------------|
| H001 先人之血·土地之花       | 北美台灣文學研究會編／200元 |
| H002 台灣文學入門之選        | 胡民祥編／200元       |
| H003 台灣男子簡阿淘         | 葉石濤著／120元       |
| H004 西拉雅族的末裔         | 葉石濤著／100元       |
| H005 故鄉來的親人          | 黃 娟著／200元       |
| H006 怒濤              | 鍾肇政著／ 元         |
| H007 「吾鄉印象」的鄉土美學：論吳晟 | 宋田水著／ 元         |

## 台灣文藝雜誌

- |                           |       |
|---------------------------|-------|
| M001 台灣文藝001~053期合刊本(八大冊) | 8000元 |
| M002 台灣文藝084~087期合刊本      | 400元  |
| M003 台灣文藝088~092期合訂本      | 400元  |
| M004 台灣文藝093~096期合訂本      | 400元  |
| M005 台灣文藝097~100期合訂本      | 400元  |
| M006 台灣文藝105~108期合訂本      | 400元  |
| M007 台灣文藝109~112期合訂本      | 400元  |
| M008 台灣文藝113~116期合訂本      | 400元  |
| M009 台灣文藝117~120期合訂本      | 400元  |

(☆台灣文藝續刊中)

## 台灣作家全集

Q996 日據時代(共十冊)／2650元

- Q001 賴和集
- Q002 楊雲萍、張我軍、蔡秋桐合集
- Q003 楊守愚集
- Q004 陳虛谷、張慶堂、林越峰合集
- Q005 玉詩琅、朱點人合集
- Q006 翁 鬧、巫永福、王昶雄合集
- Q007 楊 遠集
- Q008 呂赫若集
- Q009 龍瑛宗集
- Q010 張文環集

Q997 戰後第一代(共十一冊)／2950元

- Q101 吳濁流集
- Q102 鍾理和集
- Q103 陳千武集
- Q104 葉石濤集
- Q105 鍾肇政集
- Q106 張彥勳集
- Q107 鄭 煥集
- Q108 廖清秀集
- Q109 李篤恭集
- Q110 林鍾隆集
- Q111 文 心集

Q998 戰後第二代(共十五冊)

- Q201 鄭清文集
- Q202 李 喬集
- Q203 鍾鐵民集
- Q204 東方白集
- Q205 施明正集
- Q206 季 季集
- Q207 陳恒嘉集
- Q208 七等生集
- Q209 陳若曦集
- Q210 黃 娟集
- Q211 劉大任集
- Q212 張系國集
- Q213 施叔青集
- Q214 郭松棻集
- Q215 歐陽子集

## 新台灣人叢書

- |      |                |           |
|------|----------------|-----------|
| D001 | 台灣人的教育願望       | 林玉体著／180元 |
| D002 | 憤怒的山城勞工(附勞工法規) | 鄭俊清著／200元 |
| D003 | 台灣人的自我追尋       | 宋澤萊著／120元 |
| D004 | 大聲講出愛台灣        | 林雙不著／160元 |
| D005 | 台灣人短論          | 林雙不著／120元 |
| D006 | 台灣人的蓮花再生       | 林央敏著／150元 |
| D007 | 台灣的綠色災難        | 林美娜著／160元 |
| D008 | 綠色種籽在台灣        | 林俊義編／160元 |
| D011 | 台灣與中國          | 邱垂亮著／190元 |
| D012 | 中國的沒落          | 黃文雄著／190元 |
| D013 | 做一個新台灣人        | 吳錦發著／220元 |
| D014 | 新時代台灣婦女觀點      | 曹愛蘭著／120元 |
| D015 | 獄中沉思錄          | 盧修一著／150元 |
| D016 | 台灣運動的文化困局與轉機   | 李喬著／140元  |
| D017 | 林雙不短打          | 林雙不著／120元 |
| D018 | 台灣教育與政治問題      | 林玉体著／200元 |
| D019 | 台灣·中國與世界       | 張旭成著／170元 |
| D020 | 抓狂政治           | 吳錦發著／150元 |
| D021 | 憤怒的野百合         | 林美娜編／200元 |
| D022 | 獨立製片在台灣        | 黃明川編／120元 |
| D023 | 思想與台灣之愛        | 劉福增著／200元 |
| D024 | 民主與台灣之春        | 劉福增著／180元 |
| D025 | 全力打拚為台灣        | 林雙不著／120元 |
| D026 | 憲法·憲政之生理與病理    | 李鴻禧著／200元 |
| D027 | 台灣抓狂           | 陌上桑著／150元 |
| D028 | 搶救台灣           | 邱國禎著／140元 |
| D029 | 嫉惡懷剛腸          | 蔡恆翹著／200元 |
| D030 | 還我自然           | 李界木著／180元 |

## 台灣風雲系列

- |                      |            |
|----------------------|------------|
| W001 菅芒離土(郭倍宏傳奇)     | 林文義著／110元  |
| W002 行出新台灣           | 王美雲編／150元  |
| W003 台灣新憲法論          | 許世楷著／150元  |
| W004 破繭的台灣           | 許陽明編／150元  |
| W005 打開天窗說亮話(吳錦發論政治) | 吳錦發著／200元  |
| W006 建國路上死與生         | 陳婉真等著／200元 |
| W007 七論反對黨           | 朱養民著／160元  |
| W008 府城觀察            | 楊澤泉著／150元  |
| W009 逼向歷史的刀鋒         | 卓榮德著／      |
| W010 正義起國論           | 卓榮德著／      |

## 前衛學術叢書

- |                |                    |
|----------------|--------------------|
| R001 歐洲社會主義運動史 | 楊碧川著／精裝540元·平裝480元 |
|----------------|--------------------|

## 台語研究

- |                        |            |
|------------------------|------------|
| K001 台語詩六家選            | 鄭良偉編注／200元 |
| Y001 新編簡明台語字典          | 林央敏編／300元  |
| Y1-1 台語電腦字典查閱系統(TD磁碟片) | 林央敏著／350元  |
| Y1-2 台語電腦字典使用手冊        | 林央敏著／50元   |
| Y002 台灣方言之旅            | 洪惟仁著／250元  |
| Y003 台灣語言危機            | 洪惟仁著／200元  |
| Y004 台語文學與台語文字         | 洪惟仁著／200元  |

## 前衛小叢書

- |            |           |
|------------|-----------|
| F001 藍色的斷想 | 陳冠學著／60元  |
| F002 訪草    | 陳冠學著／70元  |
| F003 夸父的腳印 | 東方白著／120元 |
| F004 OK歪傳  | 東方白著／100元 |
| F005 山雨欲來  | 陳謙著／100元  |

## 台灣文史叢書



- J001 1974台灣二二八革命 陳婉真等著／250元
- J002 台灣二月革命(附官方說法) 林木順編／150元
- J003 憤怒的台灣 莊嘉農著／160元
- J004 日據時代台灣共產黨史 盧修一著／180元
- J005 李應元的挑戰 邱國禎、陳銘城編／150元
- J006 受難者(楊逸舟自傳) 楊逸舟著、張良澤譯／120元
- J007 台灣·國家的條件 黃文雄著／160元
- J008 二二八民變 楊逸舟著、張良澤譯／130元
- J009 被出賣的台灣(全譯本) 柯喬治著／300元
- J010 啊!黑名單 陳婉真著／160元
- J011 泰源風雲(政治犯監獄革命事件) 高金郎著／120元
- J012 扶桑書劍記 黃英哲著／130元
- J013 台灣·爆發力的秘密 黃昭堂著／110元
- J014 一個台灣老朽作家的50年代 葉石濤著／110元
- J015 島戀(台灣史詩) 劉輝雄著／300元
- J016 台灣就是台灣(台灣國關中心企劃出版) 柯邁政、鄧津華編／250元
- J017 孤寂煎熬四十五年(尋找二二八失蹤的爸爸阮朝日) 阮美姝著／320元
- J018 幽暗角落的泣聲(尋訪二二八散落的遺族) 阮美姝著／280元
- J019 台灣起革命的日子 鈴木明著／200元
- J020 台灣之生成結構與前途 張德水著／
- J021 台灣社會發展四百年史 史明著／
- J022 台灣·苦悶的歷史 王育德著／

## 新台灣文庫

- T001 現代音樂大師(江文也的生平與作品) 林衡哲編/170元
- T002 無花果(台灣七十年的回想) 吳濁流著/150元
- T003 自由的滋味(彭明敏回憶錄) 彭明敏著/180元
- T004 台灣出土人物誌(被埋沒的台灣文藝作家) 謝里法著/250元
- T005 台灣意識論戰選集(台灣結與中國結的總決算) 施敏輝編/150元
- T006 黃武東回憶錄(台灣長老教會發展史) 黃武東著/220元
- T007 楊逵的文學生涯(先驅先覺的台灣良心) 陳芳明編/120元
- T008 郭雨新紀念文集(台灣民主傳教士) 郭惠娜·林衡哲編/200元
- T009 四十五自述(我的文學歷程) 張良澤著/300元
- T010 台灣問題討論集(台灣現代與台灣前途) 張富美編/210元
- T011 台灣連翹(台灣的歷史見證) 吳濁流著/160元
- T012 台灣人的醜陋面(台灣人的自我檢討) 李喬著/150元
- T013 拯救台灣人的心靈(台灣社會人心的病症) 陳永興著/140元
- T014 二二八事件學術論文集(台灣人國殤事件的歷史回顧) 陳芳明編/180元
- T015 雕出台灣文化之夢(一個文化醫師的心路歷程) 林衡哲著/260元
- T016 吳新榮回憶錄(清白交代的台灣人家族史) 吳新榮著/220元
- T017 許曹德回憶錄(一個台灣人的成長史) 許曹德著/300元
- T018 浪淘沙(上中下三冊) 東方白著/精裝1500元·平裝1250元
- T019 去國懷鄉(林義雄遊學雜記) 林義雄著/350元
- T020 謝雪紅評傳(落土不凋的雨夜花) 陳芳明著/450元
- T021 許信良言論選集(附鍾碧霞隨夫波折十八載) 許信良·鍾碧霞著/250元
- T022 歷劫歸來話半生(一個台灣人醫學教授的自傳) 鄭翼宗著/
- T023 林家的故事 Marine Copland(高勞珍珠)著·田青譯/
- T024 噶瑪蘭的燭光(陳五福醫師傳) 曹永洋著/

# 血淚的文學、掙扎的文學

鍾肇政

——七十年台灣文學發展縱橫談（總序）

## 緒言

時代的巨輪轟然輾過了八十年代，迎來了嶄新的另一個年代——九十年代。

發軔於二十年代的台灣文學，至此也在時代潮流的沖激下，進入了一個極可能不同於往昔的文學年代。

然則這九十年代的台灣文學，究竟會是怎樣的一種文學？

在試圖回答這個問題之前，我們似乎更應該先問問：台灣文學又是怎樣一種文學？  
曰：台灣文學是台灣本土的文學、台灣人的文學。

曰：台灣文學是世界文學的一支。

倘就歷史層面予以考察，則台灣文學是「後進」的文學；比諸先進國的文學，即使是近鄰如日本，她的萌芽時期亦屬瞠乎其後，比諸中國五四後之有新文學，亦略遲數年。

只因是後進的，故而自然而然承襲了先進的餘緒，歐美諸國文學的影響固毋論矣，即日本文學、中國文學等也給她帶來了諸多影響。易言之，先天上她就具備了多種特色集於一身，因而可能成爲人類文學裡新穎而富特色的一支——當然這種說法恐難免落入過分單純化機械化的發展論，未必完全接近實際情形。事實上，一種藝術的發芽與成長，土地本身的人文條件與夫時代社經政治等的變易更動，在在可能促進或阻礙她的發展。證諸七十年來台灣文學的成長過程，堪稱充滿血淚，一路在荆棘與嶮阻的路途上踽踽而行，備嘗艱辛。

職是之故，若就其內含以言，台灣文學是血淚的文學，是民族掙扎的文學。四百年台灣史，是台灣居民被迫虐的歷史。隨著不同的統治者不同的統治，歷史上每一個不同階段雖然也都有過不同的社會樣相與居民的不同生活情狀，而統治者之剝削欺凌則始終如一。七十年台灣文學發展軌跡，時間上雖然不算多麼長，展現出來的自然也不外是被迫虐被欺凌者的心靈呼喊之連續。

台灣文學創建伊始之際，我們看到台灣文學之父賴和以文學做爲抗爭手段之一的筆

跡。他反抗日閥強權，他也向台灣人民的落伍、封建、愚昧宣戰。他身體力行，諸凡當時的抗日社團如文化協會、民衆黨和其後的新文協等，以及它們的種種活動，他幾乎是每役必與，並驅其如椽之筆發而爲〈一桿稱子〉〈不如意的過年〉〈善訟的人的故事〉等小說與〈覺悟下的犧牲〉〈南國哀歌〉等詩篇，爲台灣文學開創了一片天空，樹立了不朽典範。

中期，我們又有幸目睹了台灣文學巨人吳濁流之出現。第二次世界大戰進入最慘烈階段之際，在日本憲警虎視眈眈下，吳氏冒死寫下〈亞細亞的孤兒〉，戰後更在外來政權戒嚴體制的獨裁統治下，他復以〈無花果〉〈台灣連翹〉等長篇突破了統治者最大的禁忌。他不但爲台灣文學建構了巍峨高峰，還創辦《台灣文藝》雜誌，創設台灣第一個文學獎「吳濁流文學獎」，培養、獎掖後進，傾注了其後半生心血，成爲台灣文學的中流砥柱。

七十年霜的台灣文學史上，傑出作家爲數不少，尤其在時代的轉折點上，每見引領風騷的人物出現，各各留下可觀作品。此處暫不擬再列舉大名，但我們都知道，在統治者鐵蹄下，其中尚不乏以筆賈禍而身繫囹圄，備嘗鐵窗之苦者，甚或在二二八悲劇裡飲恨以終者。以所驅用的文字工具言，有台灣話文、白話文、日文、中文等等不一而足，蔚爲世界文壇上罕見奇觀，此殆亦爲台灣文學之一特色。日據時，曾有「外地文學」之稱，輒近亦有人以「邊疆文學」視之，唯她既立足本土，不論使用工具爲何，其爲台灣

文學則無庸否定，且始終如一。

不錯，七十年來她的轉折多矣。其中還甚至有兩度陷入完全斷絕的真空期，其一為戰爭末期所謂「決戰下的台灣文學」乃至「皇民文學」的年代，以及戰後二二八之後迄國府遷台實施恐怖統治、必需俟「戰後第一代」作家掙扎著試圖以「中文」驅筆創作、接續斷層為止的年代。一言以蔽之，台灣文學本身的步履一直都是躑躅的，蹣跚的。到了七十年代，鄉土之呼聲漸起，雖有鄉土文學論戰的壓抑，反倒造成台灣文學的欣欣向榮，入了八十年代，鄉土文學不僅成爲文壇主流，益以美麗島軍法大審之激盪，衝破文學禁忌成了不可遏止之勢，於是有覺醒後之政治文學大批出籠，使台灣文學的風貌又有了一變。

八十年代已矣。在年代與年代接續更替之際，正如若千年來每屆歲尾年始，報章上總會出現不少檢討與前瞻的論評文字，也一如往例悲觀與樂觀並陳，絕望與期許互見。有一明顯的跡象是嚴肅的台灣文學，讀者一直都極少極少，在八十年代末期的消費社會、資訊多元化社會以及功利主義社會裡，文學的商品化及大衆化傾向已是莫之能禦的趨勢，於是書市場裡正如某些論者所指摘，充斥著俗文學、輕薄文學一類作品，純正的文學乃又一次陷入危殆裡。

然而我們也欣幸地看到，八十年代末尾的一九八九年裡民主潮流驟起，舉世爲之震

動。繼六四天安門事件被血腥彈壓之後，卻有東歐的改革之風席捲諸多社會主義共產國家，連蘇聯竟也大地撼動，專制統治漸見趨於鬆動的跡象。（草此文之際，世人均看到蘇俄首任總統終告產生。）這該也是樂觀論者之所以樂觀之憑藉吧。

不錯，新的人類世界確已隨九十年代以俱來，即令不是樂觀者，不免也會睜大眼睛看著世局之演變並對它有所期待才是。而九十年代台灣文學，自然也已是呼之欲出！君不見繼八九年年尾大選、國民黨挫敗之後，台灣的民主又向前跨了一步，即令有第八任總統選舉的權力鬥爭以及國大代表之挾選票以自重、肆意敲詐勒索等醜劇相繼上演於國人眼睜睜的視野裡，但其為獨大而專權了數十年之久的國民黨真正改革前的垂死掙扎，彰彰在吾人耳目。

在九十年代台灣文學即將展現於二千萬國人眼前之際，《台灣作家全集》的問世是有其重大意義的。過去我們已看到幾種類似的集體展示，計有《日據下台灣新文學》（明集、共五卷、明潭出版社，一九七九年三月）、《光復前台灣文學全集》（八卷，後再追加四卷，遠景出版社，一九七九年七月）、《本省籍作家作品選集》（十卷、文壇社，一九六五年十月）等四種。無獨有偶，（月）、《台灣省青年文學叢書》（十卷、幼獅書店，一九六五年十月）等四種。無獨有偶，前兩者均為戰前台灣文學，後兩者則為清一色戰後台灣作家作品。而其中，除最後一種為個人結集之外，餘皆為多人合集。值得一提的是後兩者出版時，白色恐怖仍在餘燼未

熄之際，前兩者則是鄉土文學論戰戰火甫戢、鄉土文學普遍受到肯定之後，因此可以說各各盡了其時代使命。

《台灣作家全集》可以說是集以上四種叢書之大成者。其一、是時間上貫穿台灣新文學發軔到輓近的全局；其二、是選有代表性作家，每家一卷，因而總數達數十卷之鉅，堪稱自有台灣新文學以來之創舉。是對血漬斑斑的台灣文學之路途上，披荆斬棘，蹣跚走過的前輩們，以及現今仍在孜孜矻矻舉其沈重步伐奮勇前進的當代作家們之獻禮，也是對關心本土文學發展的廣大海內外讀者們的最大禮物。

然則九十年代的台灣文學，究竟會是怎樣的一種文學呢？

下面試就七十年來台灣文學經發芽而成長而茁壯的經過，分成戰前(包括戰時)及戰後兩個部分做一個概略的鳥瞰，也許在思考這個命題之際，或可提供一個參考。

## 一、戰前的台灣文學

天時地利人和初告齊備

促使台灣文學呱呱墮地

台灣文學是必然且必需誕生而誕生的！

台灣文學呱呱墮地於一九二〇年代。只要我們略加考察這個年代，便知微含宿命意

味的上面這句話是實實在在的。換一種說法，台灣文學的誕生乃時代潮流激盪的產物，也是在社會上的普遍需求下，以瓜熟蒂落之勢誕生的。

一八九五年清廷割台，自此台灣成爲日本殖民地，納入日本版圖。從是年乙未抗日之役的全面性反抗，一直延續到一九一五年的西來庵事件，台灣人的武裝流血反抗遂告一個段落，日本統治當局至此始初步確立了比較平穩的殖民地體制，而台灣人也才領略到武力反抗的不能爲功，徒然造成慘重犧牲而已。一九一八年，第一次世界大戰之後美國總統威爾遜發表和平宣言，主張民族自決，次年中國大陸有五四運動風起雲湧。此時台灣淪日後早期被迫接受日本新式教育的孩童已次第長大成人，赴中、日留學者漸增，有別於舊日的傳統知識階級的現代知識青年輩出，於是改採非武裝的、以法理爲依據而向統治當局抗爭，便也成爲這些新時代人物的共識。乃有一九二〇年間的啓發會、新民會等台灣民間組織成立，並以林獻堂爲首展開了台灣議會設置運動，更有可視爲台灣人的第一份新時代雜誌、中日文並用的《台灣青年》，由留日學生於東京創刊問世，次年在台灣更有文化協會成立。

這時候的日本，史稱「大正民主」的時代，自由的風氣蔚成社會思想主流，前述民間結社的組成，爭取議會運動澎湃開展，鼓吹新思想、新文化的《台灣青年》順利問世，莫不拜這種自由空氣瀰漫之賜。至此，時、地、人已告齊備，供新文學發芽滋長的土壤

便也自然形成。

果不其然，從《台灣青年》創刊號起，我們欣然發現到一連幾期內討論文學的文章相繼出現，並且一上來就有三篇，分別為：陳忻的〈文學與職務〉、甘文芳的〈實社會與文學〉、陳端明的〈日用文鼓吹論〉。前面陳文暢談文學之必要，甘文抨擊吟風弄月的舊文學，最後一篇主旨則為提倡「白文」。這三篇文章，除了第三篇勉強可稱為「半文不白」、文脈仍以文言為主外，可以說都是古色古香的文言文，顯示當時一般讀書人之間，舊文學範疇的古式文章仍極為普遍。

實則台灣之有舊文學，由來已久，尤其吟詩作對以及擊鉢吟之類的筆墨遊戲，在台灣民間非常普遍，據一項統計，日本大正年間的台灣各地詩社超過一百，由此亦可見一斑。這一點，除了台灣自古即有此傳統之外，日閩來台後也以此為攏絡、懷柔的手段，提倡不遺餘力，兼且來台日人官吏之間亦不乏能文能詩之士，與台灣民間的騷人墨客之間常有酬酢之作，難怪詩社林立，吟詠之風盛極一時。

另外，根據筆者猜測，當時來自大陸的章回小說、武俠作品之類，應該也在台灣民間流通，擁有相當程度的讀者才是。凡此種種，均可說明《台灣青年》甫一創刊即有上述三篇論文接連出現，並不能算是太突兀的事。尤其陳端明的〈日用文鼓吹論〉，一下子掀起了白話文運動，其影響堪稱深遠。

在這種萬事齊備、只欠東風的狀況下，正式的新文學作品，終究在千呼萬喚下出現。此即成於筆名追風的謝春木手筆，以日文寫成，在《台灣青年》改稱《青年》並遷台發行後不久，於一九二二年七月份刊露的短篇小說〈她要往何處去〉（原題〈彼女は何處へ〉）。此篇係迄今為止我們所知的首篇台灣小說，文章頗為流暢，顯見作者寫日文確能得心應手。

日本自明治維新後銳意吸收西洋新知，現代化幾有一日千里之勢，文學方面則於明治二〇年代（約當一八八〇年代後期）確立了「言文一致」的文章體裁後，二葉亭四迷、森鷗外、尾崎紅葉等大作家次第躍現文壇，稍後更有夏目漱石、谷崎潤一郎等文豪確立了日本文學的獨特文風，到了大正年間（大正元年為一九一二年），不但已有夏目的個人全集本行世，以芥川、川端等為首的新銳作家也挾其現代化的新銳文風，給文壇帶來震撼。加上日本一般民衆，尤其在學學生讀書風氣極盛，台灣留學生浸淫其間，能以日文寫作者比比皆是。在這當兒畢業於東京高等師範學校的謝春木以日文完成此篇小說，在台灣文壇上拔得了頭籌，可以說一點也不算突兀。可惜謝氏此後不再有文學作品發表，僅知日後他參加台灣民衆黨，為重要成員之一，並曾任《台灣民報》主筆，偶有時論寫成而已。這篇珍異的作品在埋沒數十年之後始被譯成中文，收錄於前述遠景版《光復前台灣文學全集》卷一裡，讀者不難覆按。

反帝反封建 台灣文學負起重任

以血淚控訴 文學之父颯爽登場

台灣文學雖然有了這麼一個可喜的開頭，然而這篇小說作品不論在作者本人抑在整個台灣文壇來說，都不出嚐試性質，足足有兩年之間，《台灣》以及一九二三年四月起由「台灣雜誌社」附帶發行的《台灣民報》（初為半月刊，後來改為週刊，一九三〇年起更名為《台灣新民報》，三二年起改為日刊，直到戰時復改為《興南新聞》，發行至終戰為止）上只能看到極少極少的文學作品，反倒是一些有關白話文的理論及大陸文學的介紹方面頗見蓬勃。其中又以北京留學生張我軍所撰的大陸文壇介紹及抨擊舊文學的評論文字如〈糟糕的台灣文學界〉、〈為台灣文學界一哭〉及其後的系列文章，對台灣新文學的催生產生了深遠的影響。

一九二五年該是台灣文學發展上頗具關鍵性的一年。《台灣民報》上大量出現上述的介紹及評論文章，並開始轉載魯迅、冰心、郭沫若等大陸作家的作品，賴和的首篇作品〈無題〉也是這一年間發表的，可視為台灣文學早期重要作家的楊雲萍更創辦清一色中文的文學雜誌《人人》，發表他自己最早期的作品，從北京向島內大聲疾呼、鼓吹不遺餘力的張我軍，更有實踐他文學主張的白話詩〈亂都之戀〉在此刊發表。唯此刊僅二期即

告夭折。

論者每以《台灣青年》創始發行爲台灣文學發軔的起點，近人葉石濤在所著《台灣文學史綱》裡更以這一年至一九二五年爲台灣文學的「搖籃期」，唯綜上所述，這五年間的台灣文壇，以闡發性的評介及議論居多，實際的創作卻寥寥無幾，兩者到了不成比例的地步。這也難怪，從無到有，其間須有一番陣痛之苦，毋寧是必然的。這一點應該是這段期間的特色，不過我們也不能忽略給台灣文學帶來重大影響的張我軍的諸多論評與詩作，其在釀造從事文學創作風氣方面固然居功不少，然而分明也對當時的文壇風氣，除了西洋文學、日本文學兩者之外，另加了來自大陸文學的重大影響。這一點雖然也可看做是當時台灣社會的必然趨勢，而無可否認，也對台灣文學的發展憑添了變數，形成日後紛爭不已的結果。

然而，我們卻也在這段期間內欣喜地發現到年輕的賴和，寫成〈無題〉一作，以颯爽英姿登場。此篇無疑在作者來說恐怕也是嚐試之作，寫的是愛的苦惱，並透露著對舊式婚姻的無奈與絕望，該也是諷世警世之作。這篇作品以散文體裁寫成，後半卻是長達三十幾行的新詩——就說是詩、文合璧吧，字裡行間充溢著一個年輕的新作家怯怯地探出頭來睥睨四方的意態，正符合一代文豪初露鋒芒的架式。——這裡必需趕快聲明：筆者這種說法，委實未免太「文學本位」了。事實是賴氏前此參與台灣議會設置運動，並

於文化協會成立之初即為會員，還當選為理事，而日閩取締議會運動的所謂「違犯治安警察法事件」（簡稱「治警事件」），他也被補入獄（一九二三、十二—一九二四、元）。另者，在這幾年內，幾個農民組合如二林蔗農組合、鳳山農民組合亦相繼成立，是年（一九二五）十月更有台灣第一件農民反抗運動「二林事件」發生，賴和立即撰寫其生平第一首新詩〈覺悟下的犧牲〉（發表於十二月份、第八十四號《台灣民報》），以血淚的控訴來聲援無助的蔗農們。如今我們無法知悉賴和是否到過二林的農民抗爭現場（賴和在彰化市行醫，與二林近在咫尺），但是當時他已是各種抗日運動的要角之一，則無由否定，換一種說法，不論是台灣文學之父賴和的誕生，乃至台灣文學的誕生，與台灣的社會脈動是息息相關的。因此，不管是文化運動、政治運動乃至農民運動，它們所追求的抗日、現代化亦即反帝反封建等目標，台灣文學都自然負起了一部分責任。

一九二六年一開年，賴和發表他的首篇小說作品〈鬥鬧熱〉，接連於二月間又有可目為早期台灣文學經典之作的〈一桿秤子〉發表出來。另外，這一年間還有楊雲萍的〈光臨〉〈弟兄〉〈黃昏的蔗園〉，以及張我軍的〈買彩票〉等作品出現。整整一年間也不過這幾篇作品，數量委實不多，但以整個台灣文學的發展言，已可算十分難得，也以此數篇作品開創了前述葉著《台灣文學史綱》裡所區分的「成熟期」時代。

進入成熟期 台灣文學蓬勃發展

漢文遭禁止 中文作家一蹶不振

根據葉著《台灣文學史綱》，「成熟期」始於一九二六年而迄一九三七年中日事變發生前夕為止，期間約為十年左右。而這十年間，似乎仍可大略分成前後兩半，前半還是與起始的一九二六年差不多，創作方面依舊在「蓄勢期」，難得有幾篇可觀作品出現。然而到了這個時期的後半，也就是入了三〇年代之後情形卻一變，呈現出台灣文學運動蓬勃發展，作家輩出，優秀作品大批出籠的狀況。而這後半還有一個特色，就是前半裡居領導地位的，多是中文作家，到了後半，寫中文的新面孔固然也出現了不少，用日文來寫作的有力小說家、詩人也一個個躍現文壇。

其所以有這種情形，除了從萌芽到蓄勢待發，必需有一段歲月的沉潛之外，當時的社會運動有了幾許變遷以及動盪，應該也對此產生了不少影響。例如一九二七年是日閥入侵中國東北的一年，連在台灣也被塗上了「非常時」色彩，官方箝制言論日甚一日，在這當口，文協鬧分裂、左派得勢，農民組合和工會運動激烈開展，雖然有台灣民眾黨的成立，仍然擺脫不了左派勢力的控制，到了三一年，這些全部遭統治當局摧毀。只因抗日運動有了這樣的挫折，所以是否不少文化菁英因而把精力改投在文化尤其文學方

面，才造成這個時期文學創作活動忽然蓬勃起來的結果，這一點有待研究者去探索。

一九三一年，繼《人人》之後標榜純文學雜誌的《台灣文學》創刊。此刊爲王詩琅等人與幾位日人同道組織的「台灣文藝作家協會」的機關誌。不過此刊仍只能維持到第六期而告停刊，影響面以乎不大。次年，在戰前台灣文學史居舉足輕重地位的中文文學雜誌《南音》創刊，提供了相當可觀的發表園地。此刊共發行十二期，先後由黃春成及張星建主編，算是較「長命」的文學雜誌。這一年確實也是頗爲熱鬧的年份，在日本的一批留學生組成了「台灣藝術研究會」，成員之一的吳坤煌編《台灣文藝》作爲機關刊物，可惜僅二期而已，須等次年才有較可觀的《福爾摩沙》（フォルモサ）問世，可惜也僅及三期罷了，不過已可看到張文環、巫永福、吳天賞等新銳日文作家出現。這一年，《台灣新民報》改爲日刊，成爲名實相符的報紙，提供了很大的園地，也值得大書一筆。另外也有「台灣文藝協會」組成，次年則有「台灣文藝連盟」成立，前者發行中文的《先發部隊》《第一線》（均僅一期），後者有《台灣文藝》，爲中日文並刊的文學雜誌，共出十六期而告停刊。

一九三四年，楊達的《送報伏》（原題《新聞配達夫》）登陸日本，在《文學評論》發表，爲台灣作家攻入日本中央文壇的嚆矢。按此文曾於三二年間在《台灣新民報》上連載，因殖民當局下令停刊而遭腰斬。楊氏此文正好也證明台灣作家用日文創作已達日本

作家水準。次年，楊氏又創辦《台灣新文學》，仍為中日文並刊，直到一九三七年，因日閩當局禁止中文始告停刊，總共發行了十五期。

以上只舉比較重要的雜誌，實則這期間尚有不少「短命」雜誌旋先旋滅，即令維持期間較長的前述幾種雜誌，偶然亦不免有「發行禁止」的情形發生，開天窗則更是司空見慣。

日閩禁止漢文是在一九三七年四月，除了造成《台灣新文學》的停刊外，各報的漢文欄如《台灣新民報》的中文新聞報導及副刊文字也一律被消滅。這是因為日人對內厲行「軍國主義」、「全體主義」政策，對外則圖謀支配中國日亟，並有大舉入侵中國的秘密計畫，在台灣則漸漸開始推動皇民化運動之故。日閩在禁止漢文的同時，遍存於台灣各地民間的私塾也全部加以禁止，僅留下報章上的「漢詩欄」，以供仍然存在的遺老型騷人墨客進行他們無聊的吟哦唱和。

這項禁令的直接影響是造成白話文作家失去發表園地，不用說這以後台灣文壇成了清一色日文作家的天下。然而，我們在十幾年間——即從「搖籃期」到「成熟期」之間看到為數不少的中文作家，創造了相當可觀的優美作品。並且大體而言，他們從事創作都能本著反帝反封建的基本理念，因而對社會大眾產生了一定的影響。可惜禁令一出，他們都不得不從此噤口，再無用武之地了。這是一項無可估計的損失，今天我們回顧這

一段歷史，委實令人無限慨歎！唯不可不提的是唯一的漏網之魚《風月報》於是年九月創刊，採文言白話並刊方式。觀乎此刊出現不少所謂「日支親善」「日支提攜」為主旨的作品，說不定可能是由日開幕後主導的刊物，旨在中文園地成了真空以後供只懂中文的讀者閱讀，以收統治當局宣導之效。

《台灣作家全集》裡採刊的白話文作家，除了前文裡已提及的賴和、楊雲萍、張我軍、王詩琅之外，尚有蔡秋桐、楊守愚、陳虛谷、張慶堂、林越峰、朱點人等，總共不過十位，會成五卷，而且大多作品甚少，不得不採取數人合輯的方式。其餘作品更少的作家更只好割愛。順便一提，這些白話文作品，雖然都是中文，但用詞方面則散見不少的台語及日式用詞，顯示出台灣文學的最大特色，讀者閱讀之際不可不細心。

漫天烽火裡 殖民地人民成待宰羔羊

皇民化聲中 台灣文學魂猶掙扎圖存

自從日本統治當局領布了漢文禁令，尤其《台灣新文學》於不久後的六月間發行最後一期而停刊後，台灣文學可以說頓失依據，進入了停頓期，必需等到一九四〇年《文藝台灣》《台灣藝術》及次年《台灣文學》先後創刊，作家們才又一次獲得一展雄風的舞台，但也限於日文作家而已。在這停頓期間值得一提的，應該是新作家龍瑛宗以處女作

〈植有木瓜的小鎮〉(原題〈ハバヤのある街〉)入選日本著名綜合雜誌《改造》的徵文(一九三七年四月)又一次證明了台灣作家運用日文從事文學創作的力量。

此處所說的「停頓期」是筆者杜撰的，其所以形成這種現象，除了漢文禁令為直接原因之外，七七事變發生後，日本大舉揮軍入侵中國，造成台灣社會不安、人心惶惶，說不定也是間接因素之一。日閥除了從台灣徵集兵員(限日籍)之外，還以「軍伕」名義大量徵用台灣青年到大陸前線充當軍中伕役，對台灣民間思想言動各方面的監控也變本加厲，致使文學界人士不得不謹言慎行、不敢輕易發表，應該也在情理之中。

一九三九年尾「台灣文藝家協會」組成，參加者有台、日作家詩人共六十二人，把當時的主要作家都網羅在內。四〇年年初，並刊行機關雜誌《文藝台灣》，主宰的是日人作家兼詩人西川滿。表面上這個組織與機關雜誌是台日作家合作的，事實上則日人佔據主導地位，尤其次年協會改組後，《文藝台灣》成了西川滿一手包辦的文學雜誌。此刊固然也發表了若干可觀的台灣文學作品，畢竟仍以在台日人作家的作品居多。不過她最大的功績該數發現了一個當時年僅十八歲，如一顆彗星般躍現文壇的新作家葉石濤(一九四三)。此刊共發行三十八期，迄四十二年尾始宣告停刊。她能維持了這麼久，在日據時期來說堪稱異數，然而想到她只是一份半「御用雜誌」，則又不足為奇了。

這一年十二月，日閥久已陷入侵華戰爭的泥足而不克自拔，猶不能自足自省，更進

一步發動「大東亞戰爭」，偷襲珍珠港後更向東南亞幾個重要盟軍據點打起了閃電式侵略戰爭，並且在開戰之初戰果輝煌，埋下了「驕兵必敗」的種子。在台灣則除了繼續強徵大量「軍伕」，乃至以山地青年爲主的「高砂義勇隊」之外，還先後實施「陸軍志願兵制度」與「海軍志願兵制度」（二九四二與一九四三），「皇民化運動」、「改姓名運動」也如火如荼推動，在文壇上亦有「文藝報國」等戰爭口號響徹雲霄，整個台灣被擲入風聲鶴唳的狀況當中。

在這樣的世局下，我們很奇異地發現到，理應統合在「台灣文藝家協會」及《文藝台灣》下的台灣作家，居然有張文環等人脫離了該協會，另組「啓文社」，發行《台灣文學》，旗下除了出任主編的張氏本人外，尚有呂赫若、楊逵等作家。此刊能摒除當時常見的歌頌戰爭、鼓吹皇民化等一些迎合統治當局的皇民化作品，力求反映台灣民間社會的苦楚，以消極、含蓄的方式表達了反抗與批判，可以說間接延續了台灣文學的基本精神。可惜此刊壽命仍然不長，僅發行了十一期即告結束。

一九四三年，日本敗象漸顯，文壇上成立「台灣文學奉公會」，是年年尾，在台北舉行了「台灣決戰文學會議」，研討如何確立本島文學「決戰態勢」，並要求作家普遍協助戰爭。日人作家西川滿在會上提議撤廢所有民間結社，還要把他的《文藝台灣》奉獻出來。在形勢比人強的情形下，張文環不得不附議，於是《文藝台灣》與《台灣文學》玉

石俱焚，雙宣言告停刊，並自次年起由台灣文學奉公會出版《台灣文藝》。到了這個地步，純文學作品已不再存在的餘地，許多作家還被動員到農場、工廠、礦場等生產機構去「體驗」生活，被命撰寫報告文學，主題不外是鼓吹增產、歌頌產業人員之類，不少較有聲望的作家，連緘口的自由都被剝奪盡淨。

表面上，台灣文學又一次陷入停頓期當中。這也難怪，於日閱而言，戰局日非，儘管報紙上依然逐日有戰果輝煌的虛偽報導，然而海外據點，尤其南洋各地，「玉碎」（全員戰死）的噩訊卻也不斷地傳出，甚至台灣也已經在戰火兵燹之中，盟軍空襲瀕仍，隨時可能成爲盟軍登陸地點。然而，我們倒欣幸地看到，具有一身不屈的文學魂的吳濁流，以轉入地下的方式，偷偷地寫他的巨著《亞細亞的孤兒》，於一九四五年春間脫稿，歷時約兩年，距終戰不過數月而已。吳氏可以說，在台灣文學命脈奄奄一息之際一肩承擔了延續台灣文學香火的大任。

《台灣作家全集》裡面所採刊的日文作品，除了前文裡已提及的楊逵、呂赫若、龍瑛宗、張文環等作家作品數量較可觀，每家輯成一卷之外，尚有翁鬧、巫永福、王昶雄等三位，作品不多，只能三位合成一輯。至於戰爭末期大量出現的所謂「皇民文學」，其中亦不乏描述當時青年內心苦悶徬徨之作，顯示出統治當局對台灣人心靈戕賊之深、之鉅，十足反映了時代的病象。基本上，我們仍然認定，即令是皇民文學，也是那個時代

的產物，記錄了一個時代部分台灣人身上斑斑創痕，同樣具有深刻的歷史意義。是故，依《台灣作家全集》的計劃，這類文學文獻亦將於日後陸續出書。

## 二、戰後的台灣文學

光復 二二八 白色恐怖 文學陷斷層

新生 第一代 披荆斬棘 命脈靠拓荒

一九四五年八月，日本宣佈無條件投降，十月國府官員來台接收，自此台灣正式脫離日本殖民統治，一時全島被擲入沸騰的「回到祖國懷抱」與「台灣光復」的熱潮當中，人人歡欣鼓舞，夢想在「建設三民主義模範省」的口號下，民主自由的樂土旋踵而至。台灣文學亦從此盡除枷鎖，還我一片海闊天空。

照理在這種情形下，不論是白話文作家也好，日文作家也好，應該都會在兵燹後的廢墟中重新出發、出現可觀作品才是。尤其蟄伏已達八年餘之久的白話文作家，更應重拾舊日衣鉢，以新時代代言人身分揮其如椽之筆才是。事實是，儘管在短時間內，除了各種期刊雜誌如雨後春筍般一份份創刊之外，報紙副刊亦恢復了中日文並用的方式(例如《中華日報》尚有日文副刊——龍瑛宗主編)，然而我們卻看不到較可觀的作品，即使報章方面以請專人代為逐譯的方式接受日文作品之投稿，亦類皆為短小之作，勉強可看出

若干剔抉當時社會病象的批判性作品，尙能延續台灣文學香火而已。

這方面，我們可舉出陳儀政府以接收後一周年爲期遽下日文禁令，亦爲重要原因之一。然而，台灣社會值此大變革之際，整個台島在動盪之中，兼以來自大陸的接收官員貪污腐敗、目無法紀，不獨造成人心憤憤不平，並且也形成經濟瀕臨崩潰，以致人們生活極度不安定，欲靜下心來從事文學創作，殆無可能，普遍大眾恐亦難得靜心閱讀文學作品。另外，來自大陸的大量書刊，尤其三〇年代文學作品，也佔有了大部分書籍市場，在那種「祖國熱」下，台灣的白話文作家及作品，說不定予人「相形見絀」的觀感亦未可知。一九四七年二二八事件發生，台灣各界菁英慘遭屠殺了一大部分，更使倖存的文化界人士噤若寒蟬，到了必需隱藏做爲一名文化人的身分，還要焚燒藏書以與文化、文學劃清界線的悲慘境地。

這期間，吳濁流刊行戰時作品〈亞細亞的孤兒〉（初名〈胡太明〉），雖非新著，卻也大有一枝獨秀之概。另外楊逵則從事出版、辦雜誌等工作，於介紹大陸作品及引入大陸文化方面用力甚勤。二二八時楊氏被捕旋又獲釋，僥倖未死，卻於一九四九年因撰寫一篇七百餘字的〈和平宣言〉而獲罪，被秘密判處長達十二年的刑期，與日據時期楊氏在日閱監獄屢進屢出十次，總共刑期僅及三個月之情形，形成鮮明對照，象徵台灣作家的悲慘命運。楊氏之入獄使台灣文學出現完全空白的斷層期。是年，國府敗退撤台，有不

少大陸作家詩人隨同渡台，與前此自戰後來台的若干文人形成「自由中國文壇」，佔有了所有的媒體與文學園地，從此只有清一色的反共、戰鬥等八股文章與這些流亡作家、詩人懷念其故國的懷鄉文字，以及在「一年準備、兩年反攻、五年成功」口號下營築起來的夢囈作品、歌功頌德文章，直到六〇年代完全遭讀者厭棄爲止。

然而台灣文學畢竟未死，在這樣的惡劣客觀形勢下，仍在蓄積實力，準備在新的時代裡以新的姿態重新出發，俾便隔著前述的斷層與前時代作家遙相呼應，延續台灣文學的命脈。此處所說的新的姿態，具體言之，便是以戰後傳自大陸的中文爲創作工具，從事文學創作之謂。一九五二年，廖清秀以長篇〈恩仇血淚記〉獲「中華文藝獎金委員會」長篇小說獎第三獎，是爲斷層後重新出發的台灣文學第一炮，繼而不久之後，又有鍾理和的長篇小說〈笠山農場〉再次奪獲此獎第二獎（首獎從缺）。

筆者曾稱他們爲「戰後第一代台灣作家」，他們都是從小接受日本教育長大，戰後始從ㄉㄨㄢ開始學習中文，堪稱是從層層障礙中，以披荆斬棘的姿態殺出一條血路來的。並且他們處此「白色恐怖」年代裡，還必需處處設防，時時警惕，否則隨時可能誤蹈國府法網。蓋此時國民黨式特務政治已初步完成建制，台灣民間特務遍佈，即或非特務人員，亦因省籍歧見已深，監視眼光幾至無所不在，形成在我們而言是危機四伏、陷阱處處的狀況。例如「小報告」滿天飛、信件檢閱雷厲風行等均爲明顯的例子，有人因閱「馬

克·吐溫」的書而賈禍，亦有人作品中一句對白「將軍又怎麼樣」而遭約談，這一類「笑話」罄竹難書。

在這種風聲鶴唳當中，筆者鑑於台灣作家既已開始出現，且分居各地互不相識，乃辦起了《文友通訊》，以為「互通聲氣，互相砥礪」的據點，自一九五七年四月至五八年九月止，共發行十六期，參加者除上舉廖清秀、鍾理和之外，尚有陳火泉、李榮春、施翠峰、許炳成(文心)及筆者，後期並有許山木、楊紫江參加，大體而言當時較知名的台灣作家均網羅在內。他們共通的特色是正如前面已提及，是受日文教育長大的，其中較年輕者雖也接受了或多或少中文教育，但中文寫作大多靠自習自學，堪稱是台灣文學斷層後的拓荒者、開路先鋒。並且他們的中文寫作已達相當可觀水準，雖然不得不勉力在為數甚多的當時報章上尋求發表機會，然而有一明顯的共同認識，就是不寫反共、戰鬥、歌德一類作品。就此以言，他們應該可以說傳遞了台灣文學香火，不過也因為如此，所以他們大多成爲「退稿專家」，鍾理和生前發表出來的作品寥寥無幾，連獲當時大獎的〈笠山農場〉都到處碰壁，得不到發表機會即爲典型的例子。

屬於此期的作家尚有鄭煥、林鍾隆二人，均因故未參加《文友通訊》，另有吳濁流、葉石濤、陳千武、張彥勳、李篤恭等人，雖然是稍後才出現文壇(其中吳、葉兩者應爲「復出」，後文再加說明)，約略依年齡區分，應歸類於第一代。又前期的日文作家之中，戰

後亦有繼續用日文創作者，其中吳濁流產量可觀，均先行譯成中文始發表；張文環則遲至七〇年代中期始再執筆，完成其唯一長篇〈地に這うもの〉，在日本出版（廖清秀中譯《滾地郎》、一九七六年出版）。二二八時逃出的邱永漢亦爲日文作家，其作品在日本寫，亦在日本發表，甚至還奪取日本著名文學獎「直木獎」，躋身彼邦名作家之林。唯在台灣文學裡，邱氏其人其作品尙待定位。

### 戰後繼起一代出頭 衆多明星齊閃亮

#### 二大叢書同時上梓 台灣文學慶豐收

五〇年代末期到六〇年代前半，與戰後初期的台灣文壇荒蕪、作家作品寥落情形大有不同，爲數不少的可視爲當代台灣文學明星級作家齊頭並現，形成第一季的大豐收，是爲戰後第二代台灣作家。

根據林瑞明編〈台灣文學史年表（未定稿）〉（見葉石濤著《台灣文學史綱》卷末附錄）所載，依序約有：黃春明、東方白、鄭清文、陳映真、陳若曦、王禎和、七等生、李喬、季季等，均於這個時期躍現文壇。除了這些作家之外，我們還看到尙有鍾鐵民、施明正、陳恆嘉、黃娟、林懷民、施叔青、郭松棻、劉大任、張系國、歐陽子等，堪稱洋洋大觀。一九六四年，吳濁流創辦《台灣文藝》雜誌，緊接著《笠》詩刊也創刊，台灣作家詩人

有了一份自己的雜誌，而在提供園地、培育新作家等方面，該雜誌亦克盡厥職，居功甚偉。六五年由筆者獨力編輯而成的兩套叢書《本省籍作家作品選集》、《台灣省青年文學叢書》各十卷，打出「紀念台灣光復二十周年」姿態，分別由文壇社及幼獅書店出版。吳濁流藉《台灣文藝》的創刊，以及葉石濤於這個時期適時地發表小說《青春》、論文《台灣的鄉土文學》，使源遠流長的「鄉土文學」一詞重現文壇，吳、葉兩位可謂雙雙完成了東山再起之壯舉。

這個時期的台灣文學之所以有如許表現，原因約略如下：

政府自四〇年代末期頒佈戒嚴令，實施鐵腕整肅政策，彈壓異議人士，形成白色恐怖時代。到了這個時期已見相當成效，達成全面操控之目的，例如雷震案即發生於一九六〇年，且鑑於國際觀瞻惡劣，不得不稍事收斂，加之土地改革造成台灣社會從農業形態逐漸轉型，工業社會的形態初萌，且有迅速躍進之勢，而一九三〇年代出生，戰後接受中文教育的新生一代長大成人，已具備了運用中文從事文學創作的的能力，執筆為文，再無前一代人的日文包袱。無獨有偶，反共、戰鬥、歌德等文學即令仍佔有絕大多數媒體及文學園地，然而廣大的讀者開始對落入窠臼的這一類八股文章心生厭棄，乃有《文學雜誌》（二九五六），《現代文學》（二九六〇）先後創刊，給當時文壇帶來新風，扭轉了一部分文學風氣，林海音主編的聯合副刊，以純文學為標榜，在這方面也居功甚偉。其中

《現代文學》除了介紹歐美新銳文風之外，還培養了不少「現代派」作家，林海音的聯副則造就了甚多「鄉土派」作家。前面所舉的衆多新作家，即大多靠此兩刊崛起文壇。

吳濁流創辦《台灣文藝》，揭櫫的目標即是提供園地、培養新秀，以便打破「文化沙漠」之譏。吳氏這個目標，證諸該刊目前仍在發行，已進入第二十七年，且先後辦理的「台灣文學獎」（一九六六——一九六九年）、「吳濁流文學獎」（一九七〇年起）培養作家無數，大約可以說達到了。然而我們猶不能不指出，由於她先天上就是一份純本土雜誌，在官方刻意壓抑本土文化的作風下，發行一直都無法普遍，銷路奇慘，吳氏所賴以維持雜誌的外來捐助又始終少得可憐，故而她只能侷處一隅，葉石濤還稱《台灣文藝》旗下的作家為「丐幫」，此語雖然跡近戲謔，卻也正表現了一面的真實，而這恐怕也是本土作家的寫照吧。但是，吳氏並未因這種情況而氣餒，他苦撐到他逝世（一九七六年）為止，前後歷時十三年之久。即此一端，吳氏之為「台灣文學巨人」實可當之無愧。

《本省籍作家作品選集》、《台灣省青年文學叢書》二大叢書之上梓，當可稱為自有台灣新文學以來的盛事，其最大特色是兩者所包含的是清一色的本土作家。前者為合集，小說九卷，新詩一卷，收羅小說家六十九人之作品，最後一卷之詩人則達九十七家之多，將當時已嶄露頭角者及新出道者均一網打盡。後者則為個人小說集，列名者有鄭煥、鄭清文、李喬、鍾鐵民、陳天嵐、黃娟、魏碗枝、劉靜娟、劉慕沙、呂梅黨，一人一冊，

因筆者念念不忘亡友鍾理和生前一直以來能有著作行世引為最大憾事，故此決定十人入選時，以未有著作印行者為首要條件，因而此十本書均成為各該作家之處女集。

此兩大叢書之出版，我們自己無力為之，必需假外力始克完成，雖屬無可如何，但終究不能無憾，並且這情形適巧也表現出本土作家之艱難處境。

綜上所述，戰後新生代作家大批出籠，顯示台灣文學到了這個時期已十分茁壯。五〇年代常聞台灣作家尙需二十年才能出現之說(這也是筆者不自量力，發起宏願編此兩叢書之原始動機)，至此已用事實來打破。而在《台灣作家全集》裡，這批作家在編輯計劃中區分為「戰後第二代」，列名者共十五家，另有數家或因版權問題，或因其他緣故，未能應邀參加者，計有黃春明、陳映真、王禎和、白先勇、王文興、林懷民等，亦為美中不足的憾事。張良澤亦屬這個時期的作家，可惜他早期雖然幾篇短篇小說深受矚目，但以後專心一志從事台灣文化的蒐集、整理、研究，在這方面有了輝煌業績，儼然已是台灣一寶。

另外，《笠》也集結了眾多本土詩人，在發揚本土文學精神方面，可以說與《台灣文藝》等量齊觀，兩者相輔相成，同樣產生了深遠的影響。唯新詩方面，不在本階段出版計劃範圍內，此處也就不擬妄加論列。

時局動盪 民間多元需求驟起

文學論戰 鄉土文學成爲主流

《台灣作家全集》裡列爲「第三代」的作家，約略指六〇年代末期到七〇年代中期出現者，人數衆多，作品也著實不少。信手拈來，較知名者有楊青矗、馮輝岳、李昂、王拓、曾心儀，到宋澤萊、林雙不、洪醒夫等。

大體而言，戰後第一代作家，不免都有日據時代的陰影，以及二二八與其後白色恐怖時代的恐懼與夢魘，作風與心態均稍見保守、畏縮，到了第二代，白色恐怖依然籠罩人心，但作風較傾向現實，第三代情形又略見不同。除了取材現實外，剔抉黑暗面且帶有批判性的內涵越來越鮮明，最後還演變成「反叛性」。

此處所謂「反叛性」，若就違反傳統、反抗權威、衝破禁忌等言，毋寧是正常的發展、演變趨勢，在世界文學史上屢見不鮮。然而在台灣，情形略有不同。在國民黨政府對傳播媒體及文學園地層層密密嚴格且極具效率的操控下，雖然未必對作家的創作活動有直接的干預，但那種恐怖與戒嚴體制，迫使作家不得不時時處處自我設防，形成所謂「內心裡有個小警總」的心態，正如一些獨裁、極權乃至封建式的統治下，「順昌逆亡」是一定的模式，故而在作品裡能帶上批判乃至演變而成爲「叛逆」，便顯得極其珍貴，這也正

是台灣文學發展過程上相當明顯的傾向。

其所以如此，除了是文學發展上的一種正常而應有的過程之外，台灣社會的演變，應該也產生了或多或少、或直接或間接的影響。簡言之，自從一九六〇年雷震案發生後，台灣的言論狀況淪入黑暗期，成了完全的「一言堂」社會。然而到了這個時期，接連地有重大的社會事件發生，例如保釣運動、退出聯合國、尼克遜赴大陸並發表上海公報、蔣經國完成接班體勢打出開明形象、日中建交等等，都給整個台灣帶來極大震撼。另外，出口導向工業發展造成的經濟起飛也越來越明顯，中產階級層日見深厚，民間對不同聲音的需求漸趨熱切，到了七五年《台灣政論》創刊，政經方面的批判已呈莫之能禦的趨勢。可惜此刊僅四期而遭禁絕，但在政府一鬆一緊的箝制下，對文學狀況亦產生了相激相盪的效果。一九七二年打的一場新詩論戰，同年漸漸有人開始研究並談論屬於禁忌的日據時期台灣文學，應該也是那種激盪的結果。

這中間有一顯著現象出現於台灣文壇，即文學類單行本書籍開始大量印行。前面也曾提及，台灣文壇上書籍的出版狀況是極其艱難的。例如日據時期，連賴和、龍瑛宗、張文環等當時質量均可觀的作家，都未有專著出版（其中龍氏曾輯成短篇小說集一冊，因日本政府審查未獲通過，以致胎死腹中）。迄今所知者僅有呂赫若的《清秋》，及官方所編印的二、三小說集，更無一冊長篇小說出現（二、三通俗讀物除外）。戰後很長時間，情形

亦差不多。然到了一九七〇年前後情形一變，短篇集、詩集、長篇小說等，幾乎每年都有二、三十冊不等。其中第一代繼續在寫作者與第二代作家，著作一本本寫成上梓，固然形成主力；第三代一個個冒頭來，也使台灣文學的陣容益見壯大。一九七六年更有鍾理和全集八卷在張良澤蒐集、整理下，由遠行出版社印行，成為台灣文學個人全集的嚆矢。次年復有吳濁流、七等生二人的全集本行世，在在均顯示台灣文壇的熱鬧景象。

接下來，台灣在動盪中又有重大事故相繼發生，一九七七年的中壢事件，七八年蔣經國的正式接班、當選總統並起用台灣人謝東閔為副手，是年中美建交並與台灣斷交，到七九年的美麗島事件，無一不對台灣社會造成衝擊。在文學上，則有始自七七年七八月，懸延達一年多之久的「鄉土文學論戰」。

這一次的鄉土文學論戰，是戰後僅見的大規模筆戰，影響亦甚為深遠。緣於入了七〇年代，保釣運動先起自海外，且勢成燎原之火延燒到島內，一時引起了「回歸熱」，不少留學生在這場「熱病」裡，「回歸大陸祖國」去了，陳若曦即為其中一例。在島內則有回歸鄉土之聲，反對的是長久以來的崇洋媚外及買辦作風，一時人人都把「鄉土」兩字掛在嘴邊。前述新詩論戰之反西化、反晦澀，即可視為其中較早發生的改革運動。一言以蔽之，在文學方面，回歸鄉土亦即重視本土之意，正是延續自有台灣新文學以來的心向台灣、認同台灣的傳統精神。七七年五月，葉石濤發表〈台灣鄉土文學史導論〉，適時

釐清了台灣鄉土文學的含義，並首提「台灣意識」，給台灣鄉土文學下了一個定義：「它應該是站在台灣的立場上透視整個世界的作品。」

這篇大文章雖然並非論戰的導火線（前此即陸續有零星的炮火出現），但發表出來後，似乎在贊成與反對者之間激起了互相抨擊，延燒而成爲全面性的交火，一時炮聲不斷、火光四射。攻的一方斥鄉土文學爲「工農兵文學」，反擊的一方則強調是現實主義文學，演變而成爲意識形態之爭，則與葉文的原始主張乖離了。易言之，攻方代表了以國民黨爲主軸的既得利益階層，反擊的一方雖然可以「鄉土派」一詞概括，然而其中又似可分成認同本土與否的歧異，埋下了日後統獨之爭的種子。

這場論戰，鄉土派儘管頗有萬箭齊集之概，但戰火逐漸熄滅之後，文壇上鄉土之聲卻越來越高昂，匯成一股巨流，連一些御用的報章雜誌上出現的作品，竟然也十九非「鄉」即「土」，成爲「鄉土文學」的天下。從七〇年代後期起陸續開辦的各報文學獎得獎作品，率皆爲是類作品，即爲明證。

激情 激進 抗爭文學破繭而出

新風 新潮 文學多元時代來臨

七〇年代以美麗島事件落幕，緊接著八〇年代以美麗島軍法大審揭開了序幕，而在

八九年年尾大選、國民黨挫敗聲中，八〇年代也告終。這十年間，可以說是自從四〇年代末葉國民黨建立一黨獨大的獨裁政權，全面操控台灣一切社會資源以來，變動最大的年代。

正如七〇年代後期，國民黨企圖以一場鄉土文學論戰打壓鄉土之聲卻反而招致鄉土文學成爲文壇主流，國民黨妄想藉美麗島事件及軍法大審全面整肅反對勢力，也反倒造成在野勢力之益見壯大，證明壓抑越甚、反彈越強之爲一定的道理。在社會上，我們看到美麗島受難者之家屬及辯護律師在選戰中屢屢造成旋風、高票當選，繼之言論界亦發生丕變，所謂黨外雜誌風起雲湧，且有越禁越盛之概。到了戒嚴解除，黨禁報禁也相繼解除之後，言論已是百無禁忌，街頭活動、自力救濟蔚成風氣，而蔣經國一死，在遍地的翻案風當中鞭屍之聲時起，台灣確已進入多元化的時代，甚至台獨主張亦躍昇檯面上。

美麗島事件與軍法大審，除了普遍影響了人民意識高漲，有助於民氣之大幅提昇外，對文學風氣也造成了莫大影響。許多寫作者都不諱言因此而覺醒了。尤其一九八〇年二二八林義雄宅滅門血案，更使不少血性的年輕作家、詩人血脈貫張，憤怒之聲四起。以嚴厲的譴責、控訴、批判爲主題的文學作品也大批出籠，成爲八〇年代文學的一個特色。

當然這種「激進」的作風，也只限於本土派中的一部分而已。甚至可以說，整個本土派依然只能在社會的一隅生存，在極有限的少數本土刊物上獲得發表機會，出版也限

於同樣少數的出版機構，廣大的媒體與文學園地依然是御用的，因而絕少有供他們活躍的一席之地。易言之，這些本土刊物依舊只能掙扎著維持發行，市場還是那麼有限。論者每以為這是國民黨四十年來壟斷所有媒體及社會資源造成的結果，風氣長久以來已是根深柢固，一時欲扭轉局勢，自非易易。例如《台灣文藝》雖然在八〇年代初期大幅度調整內容，改為接近綜合性型態，還是打不開銷路，八二年創刊的《文學界》，縱然提供了相當可觀的純文學園地，到了八八年也不得不停刊，其餘分出一部分篇幅予文學作品的若干文化類雜誌，也莫不苦撐一段不長期間之後，多半宣告停止發行等等，即為有目共睹的事實。

以八〇年代末期言，有本土色彩較濃的文學作品發表的園地，副刊方面有自立報系的自立、本土兩副刊，以及民衆、台時等副刊，雜誌方面則有新創刊的《台灣春秋》、《新文化》等。大體上來說，足供本土派作家活躍的舞台並不算廣闊，出版方面亦依然局限於少數家出版機構，其中尤以前衛出版社堅持出版專業性本土書籍之立場，因而苦撐的跡象歷歷在目。（附註：筆者蟄居鄉間多年，平時閱讀範圍極有限，以上所列舉，係僅就所接觸者而言，或不免有所缺漏，謹此聲明。）

然而在這樣的窘境當中，本土文學仍然在那些本土作家堅持當中發展著，且漸漸受到國際性的注視。七〇年代末起，中國大陸有大規模研究並出版台灣文學之學，在日本

及北美，也先後成立了「台灣文學研究會」。這些，規模雖然尚不能稱廣泛，但確可視為有了個可喜的開頭，而且還是前此所無法想像的。

這期間出現的文壇新秀也歸在「第三代」之中，尤其在七〇年代末的《台灣文藝》及早期《民衆副刊》（指改組遷高初期）嶄露頭角的，人數不少。但是由於此兩刊之中前者改組、後者維持純文學型態之期間甚短，遂失去了後續的影響力，因而他們之中有不少人停筆，其後繼續寫作而獲肯定並參加《台灣作家全集》者，僅得吳錦發、王幼華、洪醒夫、鍾延豪等，後兩者且因車禍先後死於非命。

此外，以作品已受到肯定而參加的作家，尚有王拓、履彊、張大春、李昂、曾心儀、東年，因故未能參加者則有楊青矗、黃凡、蕭颯、吳念真，以及以獨特文風崛起文壇的山地作家田雅各等。八〇年代也是各種文學新潮大學入侵台灣文壇的年代，曰魔幻寫實，曰後現代主義，曰解構主義等等不一而足，頗能令人耳目一新，唯對本土文學影響如何，尚待觀察，而年輕一輩作家之中，嚐試這一類新技法者，為數似頗不少，且不乏聲譽雀起者，唯效果如何亦待肯定。《台灣作家全集》決定往後每五年增補一次，俟五年後是類作品當必能採入全集之中。

## 結語

### ——台灣文學的光明前景

以上就台灣文學七十年來的發展做了一番粗略的概觀，由此當不難看出，台灣文學自發軔以來，一直都在艱困的狀況下掙扎生存並圖發展。

自來有一種說法，認為文學所要表現的，是人生的真實，或云真實的人生。倘使這種說法可以成立，則七十年來的台灣文學，確實也表現了人生的真實、真實的人生。儘管在這七十年間，曾經有無其數的橫逆加在她身上，然而她在備受壓抑與阻礙下，依然緊緊扣住社會的脈動，為歷史，也為真實的人生、人生的真實，留下了珍貴的見證。換一種說法，她始終不願淪為統治者的御用工具，保持其文學尊嚴，儼然確立了她自主的風貌。

此處所說，不管是「尊嚴」也好，「自主」也好，其實它們是二而一、一而二，並且它們應該就是台灣文學的傳統精神。而當我們綜覽七十年來台灣文學發展軌跡之際，實不難領悟到它們也正是未來台灣文學的方向。自然，這麼說來，未免有過分注重抗爭意識之嫌，甚至八〇年代以來若干本土作品難免有流於受意識形態支配的跡象。持平以言，

文學固然以創作優美的藝術作品、表達深邃的人類思維，期有助於提昇人類心靈為最高境界，然而當社會充滿不公不義之際，提出鍼砭，俾有所匡正，卻也是做為一名「靈魂工程師」者責無旁貸之事。君不見我們的社會，正有眾多正義之士，為爭取民主、自由、平等而努力奮鬥嗎？其餘如功利掛帥、道德淪喪、暴力橫行、治安敗壞，以及環保、污染等等，寶島的病象多不可勝數。這也正是文學者揮其如椽巨筆，發揚台灣文學傳統精神的時候。

在結束此文之際尚有一事不能不提及。戰後台灣文學，長久以來存在省籍界限，此為不由否認之事實。大約自七〇年代起，由於戰後出生的一代逐漸長大，通婚、同學、同事的情形漸見普遍，省籍之見遂有漸趨淡薄的現象出現。在文學方面情形亦復如此。此無他，戰後一代已較少大陸情結，縱有上一代人及黨化教育之影響，長江黃河之思，畢竟是空幻的。尤其文學之構成，貴在獨立自主之思考，認同自己所生於斯長於斯的本土之寫作者，由偶一出現而致越來越多，實乃自然趨勢，無由遏止。迄八〇年代，這種現象愈趨明顯。九〇年代的台灣文學，省籍界限及地域成見之被一掃而光，應是可以預見之事。是則本土文學之益愈壯大，自然也在意料之中。筆者不願以此而即對未來持過分樂觀看法，然而在有心人努力之下，台灣文學應該有光明前途才是。這也是筆者的祝望。

末了尚有贅語二三：忝為台灣文學圈內一分子，筆者多年來即有一「悲願」：讓台灣文學作品能夠有個綜攬全局的展現。以筆者較熟悉的日本文壇為例，各種集體的、個人的、本國的、外國的文學全集之類，多到指不勝屈的地步。而我們台灣文學，若數早期——具體言之，七〇年台灣文學史上的前半——作家個人小小的一本作品輯，猶如鳳毛麟角，一書難求，遑論集體性的全集。一九六五年始有前文裡所提的《本省籍作家作品選集》及《台灣省青年文學叢書》出現，初償筆者心願，但範圍僅及戰後作品而已。其後於一九七九年復見《日據下台灣新文學》及《光復前台灣文學全集》上梓，稍稍補足了前二者之缺漏，唯其中後者雖然也由老友葉石濤與筆者掛「主編」名義，實則成於張恆豪、林瑞明、羊子喬等年輕一代之手，此為筆者未敢掠美之事，但也確實再償筆者心願。尤其此全集第一次堂堂正正打出「台灣文學」旗號，可謂深中下懷。

然而，貫串全局之全集本，依舊付諸闕如，內心不免仍有不滿。一九八四年，幸獲呂昱、張恆豪兩位及蘭亭書店陳信元等諸君之助，開始著手出版《台灣文學全集》——筆者必需等到這個時候，才能正式打出這個堂堂正正的鮮明旗幟，並推出首冊龍瑛宗著《午前的懸崖》，書中序、年譜、評論及作者照片等一應俱全，可謂體例完備。原計劃一或兩月出一本，以細水長流方式陸續付梓，詎料首冊問世後忽遇出版界倒風驟起，受到牽累

而使此計劃無疾而終，以後且繼起無力，備嚐無資力者之苦楚與悲憾。

去歲，主持前衛出版社的林文欽向筆者提出《台灣作家全集》之出版構想，並云資金方面或可能有奧援。這是個龐大的計劃，且與筆者多年心願完全相符，故此欣喜雀躍之餘，不顧自己已老眼昏花，體力腦力兩相衰退，同意合作。林君預定中的編輯小組成員也都是一時之選，堪稱深獲我意。名單如後：

張恆豪 評論家 負責戰前戰中部分

彭瑞金 評論家 負責戰後第一代

林瑞明 成大歷史系教授 負責戰後第二代

陳萬益 清大國研所教授 負責戰後第二代

施淑 淡大國文系教授 負責戰後第三代

高天生 評論家 負責戰後第三代

我們自去年夏間開始編輯作業。這些年輕朋友們不畏艱巨，認真工作，是我最感念於心的事，推動這個工作的林文欽，他的說做即做的幹勁，也使我佩服得五體投地。另外，也許也還有不知名的協力人士，都統此致意。

一九九〇年春末

目 錄

血淚的文學・掙扎的文學／鍾肇政	1
——七十年台灣文學發展縱橫談(總序)	
覺悟下的犧牲／張愷豪	43
——賴和集序	
【賴和集】	
鬥鬧熱	47
一桿稱仔	55
不如意的過年	67
前進	75
蛇先生	81
彫古董	95
棋盤邊	103

辱

浪漫外紀

可憐她死了

歸家

豐作

惹事

善訟的人的故事

赴了春宴回來

一個同志的批信

未來的希望

赴會

不幸的賣油炸檜的

阿四

爲什麼賴和先生是台灣新文學之父  
／葉石濤

台灣現代文學之父——賴和／林衡哲	261
稱子與稱錘／施淑	273
——論賴和小說的思想性	
賴和小說評論引得	283
賴和生平寫作年表	289



# 覺悟下的犧牲

張恆豪

## ——賴和集序

發軔於一九二〇年代，以四〇年代中葉為終點的日據時代台灣新文學運動，具有反帝國侵略、反封建餘毒的文學精神，結合了政治參與和人文關懷的文化性格，強烈追求民族自決和思想自由，它不僅是日本帝國主義統治下臺灣民衆的文化鬥爭和思想啓蒙運動，並且也與國際間弱小民族的反抗文學思潮，以及歐美作家以追求人性解放及社會解放的進步文學思潮同步發展，而賴和正是這個文學運動的先覺者與主導者。

賴和，本名賴河，一八九四年四月廿五日生於彰化，筆名有懶雲、甫三、安都生、灰、走街先等。幼年習漢文，舊文學根柢深厚，十六歲考進臺北醫學校，一九一六年在彰化建立「賴和醫院」，開始懸壺濟世的生涯。一九一九年前往廈門，在鼓浪嶼租界的博愛醫院供職；一九二二年加入臺灣文化協會；一九二三年十二月因治警事件第一次入獄；一九二五年十二月發表第一首新詩〈覺悟下的犧牲——寄二林事件的戰友〉，自此積

極投入臺灣新文學的創作。一九四一年十二月，再度入獄，約五十日，在獄中撰述〈獄中日記〉，因病重出獄，一年後以心臟病發逝世，行年五十。主要小說，有〈鬥鬧熱〉、〈一桿稱仔〉、〈不如意的過年〉、〈前進〉、〈蛇先生〉、〈彫古董〉、〈棋盤邊〉、〈辱?!〉、〈浪漫外紀〉、〈可憐她死了〉、〈歸家〉、〈惹事〉、〈豐作〉、〈善訟的人的故事〉、〈一個同志的批信〉、〈赴了春宴回來〉等。終其一生，皆以中文寫作，作了二十篇小說，並有新詩、隨筆雜文及舊詩詞多種，這些作品現都蒐集在李南衡主編的《賴和先生全集》，有關賴和文學的研究，有王詩琅、梁景峰、林載爵、王曉波、葉石濤、施淑、林衡哲、高天生……等人所撰述的評論，目前專書研究者，則有林瑞明所著的《賴和的文學與社會運動之研究》（久洋出版社刊行）。

賴和胸懷磊落，正氣凜然，秉持良心和巨筆，指控日本帝國主義者對殖民地的苛酷統治，為被壓迫的弱者伸張正義，給予挺身的反抗者熱切鼓舞，可說是位知行合一的智識分子，不僅被人公認為一代仁醫，也被尊稱為臺灣新文學之父，因此他珍貴的文學遺產，我們將其列為開宗明義的首卷。

賴和畢生不僅以醫道救人，診治人的肉體，而且以文學良知，喚醒被壓迫者的靈魂。基本上，賴和小說充滿了民族意識和現代精神，強烈的反抗色彩是其表層，深沉的人道思想才是他的內髓。他小說的題材，觸及到現實的多面化，包括了農民、庶民及小販的

生存問題、婦女問題、警察問題、製糖會社問題，還有士紳階層的性格問題。從早期的〈鬥鬧熱〉，到晚期的〈善訟的人的故事〉，他始終是站在被壓迫的台灣作家立場，表達民生的疾苦、控訴殖民政府的政治迫害、人權摧殘、經濟榨取（如〈一桿秤仔〉、〈辱?!〉、〈惹事〉、〈豐作〉），並揭露迂腐的封建殘存勢力，和卑懦的台灣人性格從〈蛇先生〉、〈不如意的過年〉、〈豐作〉、〈惹事〉、〈善訟的人的故事〉中，可以看出賴和潛在批判的、抗議的精神，而支撐此一理念的，正是為人間亟求正義、公理的人道思想。人權與尊嚴，是人類天賦的權利，絕不是出於統治者廉價的施捨，但世上也沒有不經被壓迫者長久的抗爭而唾手可得的。因此，個人的覺醒、反抗，甚至犧牲，以激發更多人的覺醒、更洶湧的怒吼，向不公不義制度挑戰，便成為弱小民族生存定律的一種必然。在〈一桿秤仔〉裡他寫出了無產分子的覺醒與反抗，在〈惹事〉裡寫出了智識分子的覺醒與反抗，而〈善訟的人的故事〉則蘊含無產分子與智識分子結合起來的覺醒與反抗。這一方面顯示了賴和做為一個殖民地先覺者的思考歷程，一方面也暗示了台灣抗日政治社會運動中由個人化朝向群眾性的演變途徑。

賴和不僅是優秀的作家，也是傑出的編輯。在他主持《臺灣民報》文藝欄期間，由於他的熱忱與苦心，發掘了不少有潛力的文藝青年，使他們克服窘困的環境，一步步走上文學的道路，如楊守愚、陳虛谷、賴顯穎、夢華、病夫、存本，尤其是楊逵，這些人

幾乎是囊括了臺灣新文學運動「草創期」和「成熟期」的主要健將。難怪楊守愚推崇賴和為「臺灣新文藝園地的開墾者，同時也是養育了臺灣小說界以達於成長的褓姆」。他誠懇的創作態度、樸實的文學風格、堅強的道德勇氣，為臺灣新文學豎起了第一面反帝國殖民、反封建殘孽的思想指標，啓示了臺灣作家追求民族自決、社會正義、人間大愛的創作方向，並且深遠影響了此後臺灣小說所應走的批判性社會寫實的道路。他的寫實精神引導了不少的繼起者，尤其是楊守愚、陳虛谷、王詩琅；他的反諷技法影響了蔡愁洞、吳濁流、葉石濤；而他那不屈不撓的抗議勇氣更鼓舞了楊華、楊達、呂赫若。可以說，臺灣新文學的紮根從賴和開始著手，而賴和的崛起才奠定了現代臺灣文學的基礎。

## 鬥鬧熱 [註一]

拭過似的、萬里澄碧的天空，抹著一縷兩縷白雲，覺得分外悠遠，一顆銀亮亮的月球，由深藍色的山頭，不聲不響地，滾到了天半，把她清冷冷的光輝，包圍住這人世間，市街上罩著薄薄的寒煙，店鋪簷前的天燈，和電柱上路燈，通溶化在月光裡，寒星似的一點點閃爍著。在冷靜的街尾，悠揚地幾聲洞簫，由著裊裊的晚風，傳播到廣大空間去，似報知人們，今夜是明月的良宵。這時候街上的男人們，似皆出門去了，只些婦女們，這邊門口幾人，那邊亭仔脚「騎樓下」幾人，團團地坐著，不知談論些什麼，各個兒指手畫腳，說得很高興似的。

註一：一解為迎神賽會中，比賽那一邊熱鬧。一解為湊熱鬧。鬧熱，連雅堂《台灣語典》註為殷盛貌，如迎神賽會之事。

有一陣「一群」孩子們，哈哈笑笑弄著一條香龍，由隘巷中走出來，繞著亭仔腳柱，繞來穿去。

「獸人，」一婦人說，「到大街上玩去罷，那邊比較熱鬧。」

孩子們得到指示，嬉嬉諱諱地跑去了。

「等一會，」一個較大的孩子說，「我去拿一面鑼來。」

「好，很好，快來，趕快。」孩子們雀躍地催促著說。

快快快快（鑼的響聲，不知有什麼適當的字），銅鑼響亮地敲起來，「到城裡去啊！」有的孩子喊著，「好啊，去啊！」「來來！」一陣吶喊的聲音浪，把孩子們和一條香龍，捲下中街去。

過了些時，孩子們垂頭喪氣跑回來，草繩上插的香條，拔去了不少，已不成一條龍的樣子，鑼聲亦不響了，有的孩子不平地在罵著叫喊著。

「鬧出什麼事來？」有些多事的人問。

「被他們欺負了，他媽的！」孩子們回答著，接著又說，「把我們龍頭割去！」

「汝們吵鬧過人家罷？」有人詰責似的問。

「沒有！我們是在空地上，」孩子們辯說，「又受了他們一頓罵！」

「那邊有些人，本來是橫逆不過的。」又一人說。

「糟躡人！」又有人不平地說，「不可讓他占便宜。」

「孩子們的事，管他做甚？」有人又不相關的說——一時議論沸騰起來，街上頓添一種活氣，有人說：「十五年前的熱鬧，怕大家都記不起了，再鬧一回亦好。」有人說：「要命，鬧起來怕就不容易息事。」——明月已漸漸斜向西去，籠罩著街上的煙，濛迷地濃結起來，燈火星星地，在冷風中戰慄著，街上佈滿著倦態和睡容，一綵綵霜痕，透過了衣衫，觸進人們的肌膚，在成堆的人們中，多有了袖著手、縮著頸、聳著肩、伸著腰、打呵欠的樣子。議論已失去了熱烈，因為寒冷和睡眠的催促，雖未見到結論，人們也就三三五五的散去。

隔晚，那邊也有一陣孩子們的行列，鬧過別一邊去，居然宣佈了戰爭，接連鬥過兩三晚，已經因「团仔事惹起大人代」〔俗語，意即因孩子的事，惹成大人的事〕。

一晚上，一邊的行列，被另一邊阻撓著，因一邊還都屬孩子，擋不住大的拳頭，雖受過欺負，只有含恨地隱忍而已。——像這樣子鬧下去，保不定不開出事來，遂有人出來阻擋，鬧熱也就沒得結局了。

一邊就以爲得到了勝利——在優勝者的地位，本來有任意凌辱壓迫劣敗者的權柄。所以他們不敢把這沒出處的威權，輕輕放棄，也就忠實地行使起來。可不知道那就是培養反抗心的源泉，導發反抗力的火戰。一邊有些氣憤不過的人，就不能再忍住下去了。

約同不平者的聲援，所謂雪恥的競爭，就再開始。——一邊，是抱著滿腹的憤氣，一邊是，「儉腸捏肚也要壓倒四福戶」〔諺語〕的子孫，遺傳著有好勝的氣質。所以這一回，就鬧得非同小狗〔俗謂發狂，小音同瘋，可音同狗〕了。但無錢本來是做不成事，就有人出來奔走勸募。雖亦有人反對，無奈群眾的心裡，熱血正在沸騰，一勺冰水，不是容易就能奏功，各要爭個體面，所有無謂的損失，已無暇計較。一夜的花費，將要千圓。又因接近街的繁榮日，一時看鬧熱的人，四方雲集，果然市況一天繁榮似一天。

在一處的客廳裡，有好些個等著看鬧熱的人，坐著閒談。

「唉！我記得還似昨天，」甲微喟的說，「怎麼就十五年了。」

「歲月真容易過！」乙感嘆地說，「那時代的頭老醉舍〔頭老，地方領導人。舍，對摺細子弟或有錢人的尊稱。〕，已經財散人亡，現在想沒得再一個，天天花費三兩百圓不要緊的。」

「實在是無意義的競爭，」丙喝一喝茶，放下茶杯，慢慢地說，「在這時候，救死且沒有工夫，還有閒時間，來浪費有用的金錢，實在可憐可恨，究竟爭得是什麼體面？」

「樹要樹皮人要面皮，」甲興奮地說，「誰甘白受人家的欺負，不要爭一爭氣，甘失掉了面皮！」

「什麼是面皮？」丙論辯似的說，「還有被人家欺辱得不堪的，卻自甘心著，連哼的一聲亦不敢，說什麼爭氣，孩子般的眼光，值得說什麼爭面皮！」

「現時可說比較好些兒，」一個有年紀的人，阻斷爭論，經驗過似的鄭重說，「像日本未來的時，四城門的競爭，那才厲害啦！」

「什麼樣子，那時候？」一個年輕的稀奇地問。

「唉！」老人感慨地說，「那時代，地方自治的權能，不像現時剝奪得淨盡，握著有很大權威，住在福戶內的人，不問是誰，福戶內的事，誰都有義務分擔，有什麼科派捐募，是不容有異議，要是說一聲不肯，那就刻「即刻」不能住這福戶內，所以窮的人，典衫當被，也要來和人家爭這不關什麼的臉皮。」

「聽說有一樁可憐可笑的，」乙接著嘴說，「西門那賣點心的老人，五十塊的老本「終老喪費」和一圈豬，連生意本，全數花掉，還再受過全街的嘲笑。」

「實在也就難怪，」甲吐出那飽吸過的香煙，在煙縷繚繞的中間，張開他得意的大口，「前回不是因得到勝利（他一人批判），所以那邊的街市，就發達繁昌起來，某某和某等，不是皆發了幾十萬，真所謂狗屎埔變成狀元地。」

「就說不關什麼，」一位像有學識的人說，「也是生活上一種餘興，像某人那樣出氣力的反對，本該挨罵。不曉得順這機會，正可養成競爭心，和鍛鍊團結力。」

「這回在奔走的人，」乙說，「不是有學士有委員，中等學校卒「畢」業生和保正，不是皆有學問有地位的人士，他偏說這是無知的人所做的野蠻舉行，要賣弄他自己的聰明。」

「他說人們是在發狂，他正在發瘋呢。」甲哈哈地笑著說。

「聽說市長和郡長，都很贊成，」乙說，「昨晚曾賜過觀覽，在市政廳和郡衙前，放不少鞭炮，在表示著歡迎。」

「那末汝以為就是無上光榮？」丙可憐似的說。

「能夠合官廳的意思，那就……。」甲說，「他媽的，看他有多大力量能夠反對！」

「聽說有人在講和，可能成功嗎？」老人懷疑地問。

「他媽的，」甲憤憤地罵，「花各人自己的錢，他不和人家分擔，不趕他出去，也就便宜，要硬來阻礙別人的興頭，他媽的！」

「明夜沒得再看啦！」才進屋子來的一個人說。

「什麼？」丙驚疑地說，「聽說因了某某的奔走，已不成功了，怎麼樣就講和？」

「人們多不自量，」進來的人說，「他叩了不少下頭，說了不少好話，總值不得市長一開口，他那麼盡力，不能成功，剛才經市長一說，兩方就各答應了。」

「怎麼就這樣容易？」丙說，「實在想不到！」

「因為不高興了。」那人道，「在做頭老「地方上頭目、老大」的，他高興的時候，就一味地吶喊著，現在不高興了，就和解去。」

「下半天的談判，不是誰都很強硬嗎？」丙問。

「死鴨的嘴巴」〔噏固執不認輸〕，「那人說，「現在小戶已負擔不起，要用到他們頭老的錢了。還有不講和的？」

「早幾點鐘解決，」乙說，「一邊就可省節六七百塊，聽說路關鐘鼓，已經準備下」〔安〕這一筆錢就白花的啦！」

「我的意見，」丙說，「那些富家人，花去了幾千塊，是算不上什麼。他們在平時，要損他一文，也是不容易，再鬧下去，使勞動者們，多得一回賣力的機會，亦不算壞。」

「汝算不到，」老人說，「抵當賓客的使費」〔花費〕，在貧家，也就不容易，一塊錢，現在不是糶不到半斗米？」

「他媽的，老不死的混蛋！」甲總不平地罵。

鬧熱到了，街上的孩子們在喊。這些談論的人，先先後後，亦都出去了，屋裡頭只留著茶杯茶瓶煙草火柴在批評這一回事，街上看鬧熱的人，波湧似的，一層層堆聚起來。

翌日，街上還是鬧熱，因為市街的鬧熱日，就在明後兩天。——人們的信仰，媽祖的靈應，是策略中必須的要件；神輿的繞境，旗鼓的行列，是繁榮上頂要的工具——真的到那兩天，街上實在繁榮極了。第三天那些遠來的人們不能隨即回家，所以街上還見得鬧熱，一到夜裡，在新月微光下的街市，只見道路上映著剪伐過的疏疏樹影，還聽得到的幾聲行人的咳嗽，和狺狺的狗吠，很使人戀慕著前天的鬧熱。

——  
本篇原載於《台灣民報》八十六號，一九二六年一月一日

## 一桿稱仔

鎮南威麗村裡，住的人家，大都是勤儉、耐苦、平和、順從的農民。村中除了包辦官業的幾家勢豪，從事公職的幾家下級官吏，其餘都是窮苦的佔多數。

村中，秦得參的一家，尤其是窮困的慘痛，當他生下的時候，他父親早就死了。他在世，雖曾賤「租耕，或長期租耕」得幾畝田地耕作，他死了後，只剩下可憐的妻兒。若能得到業主的恩恤，田地繼續賤給他們，雇用工人替他們種作，猶可得稍少利頭，以維持生計。但是富家人，誰肯讓他們的利益，給人家享。若然就不能其富戶了。所以業主多得幾斗租穀，就轉賤給別人。他父親在世，汗血換來的錢，亦被他帶到地下去。他母子倆的生路，怕要絕望了。

鄰右看她母子倆的孤苦，多為之傷心，有些上了年紀的人，就替他們設法，因為餓死已經不是小事了。結局因鄰人的做媒，他母親就招贅一個夫婿進來，本來做後父的人，

很少能體恤前夫的兒子。他後父，把他母親亦只視作一種機器，所以得參，不僅不能得到幸福，又多挨些打罵，他母親因此和後夫就不十分和睦。

幸他母親，耐勞苦，會打算，自己織草鞋、畜雞鴨、養豬，辛辛苦苦，始能度那近於似人的生活。好容易，到得參九歲的那一年，他母親就遣他，去替人家看牛，做長工。這時候，他後父已不大顧到家內，雖然他們母子倆，自己的勞力，經已可免凍餒的威脅。

得參十六歲的時候，他母親教他辭去了長工，回家裡來，想賸幾畝田耕作，可是這時候，賸田就不容易了。因為製糖會社〔糖公司〕，糖的利益大，雖農民們受過會社刻虧〔刻薄待遇〕、剝奪，不願意種蔗，會社就加「租聲」〔方言，提高租穀〕向業主爭賸，業主們若自己已有利益，那管到農民的痛苦，田地就多被會社賸去了。有幾家說是有良心的業主，肯賸給農民，亦要同會社一樣的「租聲」，得參就賸不到田地。若做會社的勞工呢，有同牛馬一樣，他母親又不肯，只在家裡，等著做些散工。因他的氣力大，做事勤敏，就每天有人喚他工作，比較他做長工的時候，努力輕省，得錢又多。又得他母親的刻儉，漸積下些錢來。光陰似矢，容易地又過了三年。到得參十八歲的時候，她母親唯一未了的心事，就是為得參娶妻。經她艱難勤苦積下的錢，已夠娶妻之用，就在村中，娶了一個種田的女兒。幸得過門以後，和得參還協力，到田裡工作，不讓一個男人，又值年成好，他一家生計，暫不覺得困難。

得參的母親，在他二十一歲那一年，得了一個男孫子，以後臉上已見時現著笑容，可是亦已衰老了。她心裡的欣慰，使她責任心亦漸放下，因為做母親的義務，經已克盡了。但二十年來的勞苦，使她有限的肉體，再不能支持。亦因責任觀念已弛，精神失了緊張，病魔遂乘虛侵入，病臥幾天，她面上現著十分滿足、快樂的樣子歸到天國去了。這時得參的後父，和他只存了名義上的關係，況他母親已死，就各不相干了。

可憐的得參，他的幸福，已和他慈愛的母親，一併失去。

翌年，他又生下一女孩子。家裡頭因失去了母親，須他妻子自己照管，並且有了兒子的拖累，不能和他出外工作，進款就減少一半，所以得參自己不能不加倍工作，這樣辛苦著，過有四年，他的身體，就因過勞，伏下病根，在早季收穫的時候，他患著瘧疾，病了四五天，才診過一次西醫，花去兩塊多錢，雖則輕快些，腳手尚覺乏力，在這煩忙的時候，而又是勤勉的得參，就不敢閒著在家裡，亦即耐苦到田裡去。到晚上回家，就覺得有點不好過，睡到夜半，寒熱再發起來，翌天也不能離床，這回他不敢再請西醫診治了。他心裡想，三天的工作，還不夠吃一服藥，那得那麼些錢花？但亦不能放他病著，就煎些不用錢的青草，或不多花錢的漢藥服食。雖未全部無效，總隔兩三天，發一回寒熱，經過有好幾個月，才不再發作。但腹已很脹滿。有人說，他是吃過多的青草致來的，有人說，那就叫脾腫，是吃過西藥所致。在得參總不介意，只碍不能工作，是他最煩惱

的所在。

當得參病的時候，他妻子不能不出門去工作，只有讓孩子們在家裡啼哭，和得參呻吟聲相和著，一天或兩餐或一餐，雖不至餓死，一家人多陷入營養不良，尤其是孩子們，猶幸他妻子不再生育……

一直到年末。得參自己，才能做些輕的工作，看看「尾衙」<sup>註一</sup>到了，尙找不到相應的工作，若一至新春，萬事停辦了，更沒有做工的機會，所以須積蓄些新春半個月的食糧，得參的心裡，因此就分外煩惱而恐惶了。

末了，聽說鎮上生菜的販路很好。他就想做這項生意，無奈缺少本錢，又因心地坦白，不敢向人家告借，沒有法子，只得教他妻到外家「娘家」走一遭。

一個小農民的妻子，那有闊的外家，得不到多大幫助，本是應該情理中的事，總難得她嫂子，待她還好，把她唯一的裝飾品——一根金花——借給她，教她去當舖裡，押幾塊錢。暫作資本，這法子，在她當得帶了幾分危險，其外又別無法子，只得從權了。

註一：尾衙——尾牙。臘月十六日稱尾牙（每月初一、十六日「做牙」，一年最後一次，所以叫尾牙。這

一天，各戶供牲體祭土地公。西舖爲求保佑新年利市，較一般住家更盛大。牲體中要用雄雞，象徵生意昌隆。當晚，太婆僱用的人，以犒賞一年來平日之辛苦。對於要解僱的人，不明言，而在饗宴中將雞首向將解僱的人。「潤餅」是食尾牙的一種必備食物。

一天早上，得參買一擔生菜回來，想吃過早飯，就到鎮上去，這時候，他妻子才覺到缺少一桿「稱仔」「秤」。「怎麼好？」得參想，「要買一桿，可是官廳的專利品，不是便宜的東西，那兒來得錢？」她妻子趕快到隔鄰去借一桿回來，幸鄰家的好意，把一桿尙覺新新的借來。因為巡警們，專在搜索小民的細故，來做他們的成績，犯罪的事件，發見得多，他們的高昇就快。所以無中生有的事故，含冤莫訴的人們，向來是不勝枚舉。什麼通行取締、道路規則、飲食物規則、行旅法規、度量衡規紀，舉凡日常生活中的一舉一動，通在法的干涉、取締範圍中。——她妻子爲慮萬一，就把新的「稱仔」借來。

這一天的生意，總算不壞，到市散，亦賺到一塊多錢。他就先糴些米，預備新春的糧食。過了幾天糧食足了，他就想，「今年家運太壞，明年家裡，總要換一換氣象才好，第一廳上奉祀的觀音畫像，要買新的，同時門聯亦要換，不可缺的金銀紙「冥鏹，燒給神的叫金紙，燒給鬼、死人的叫銀紙」，香燭，亦要買。」再過幾天，生意屢好，他又想炊「蒸」一灶年糕，就把糯米買回來。他妻子就忍不住，勸他說：「剩下的錢積積下，待贖取那金花，不是更要緊嗎？」得參回答說：「是，我亦不是把這事忘卻，不過今天才廿五，那筆錢不怕賺不來，就賺不來，本錢亦還在。當舖裡遲早，總要一個月的利息。」

一晚市散，要回家的時候，他又想到孩子們。新年不能有件新衣裳給他們，做父親的義務，有點不克盡的缺憾，雖不能使孩子們享到幸福，亦須給他們一點喜歡。他就剪

了幾尺花布回去。把幾日來的利益，一總花掉。

這一天近午，一下級巡警，巡視到他擔前，目光注視到他擔上的生菜，他就殷勤地問：

「大人〔日據下臺灣人對日本警察的尊稱〕，要什麼不要？」

「汝的貨色比較新鮮。」巡警說。

得參接著又說：

「是，城市的人，總比鄉下人享用，不是上等東西，是不合脾胃。」

「花菜賣多少錢？」巡警問。

「大人要的，不用問價，肯要我的東西，就算運氣好。」參說。他就擇幾莖好的，用稻草貫著，恭敬地獻給他。

「不，稱稱看！」巡警幾番推辭著說，誠實的參，亦就掛上「稱仔」稱一稱說：

「大人，真客氣啦！才一斤十四兩。」本來，經過稱稱過，就算買賣，就是有錢的交關「交易」，不是白要，亦不能說是贈與。

「不錯罷？」巡警說。

「不錯，本有兩斤足，因是大人要的……」參說。這句話是平常買賣的口吻，不是贈送的表现。

「稱仔不好罷，兩斤就兩斤，何須打扣？」巡警變色地說。

「不，還新新呢！」參泰然點頭回答。

「拿過來！」巡警赫怒了。

「稱花〔度目〕還很明瞭。」參從容地捧過去說。巡警接在手裡，約略考察一下說：

「不堪用了，拿到警署去！」

「什麼緣故？修理不可嗎？」參說。

「不去嗎？」巡警怒叱著。「不去？畜生！」撲的一聲，巡警把「稱仔」打斷擲棄，

隨抽出胸前的小帳子「小記事本」，把參的名姓、住處，記下。氣憤憤地，回警署去。

參突遭這意外的羞辱，空抱著滿腹的憤恨，在擔邊失神地站著。等巡警去遠了，才有幾個閒人，近他身邊來。一個較有年紀的說：「該死的東西，到市上來，只這規紀〔規矩〕亦就不懂？要做什麼生意？汝說幾斤幾兩，難道他的錢汝敢拿嗎？」

「難道我們的東西，該白送給他的嗎？」參不平地回答。

「唉！汝不曉得他的厲害，汝還未嘗到他，青草膏的滋味〔即謂拷打〕。」那有年紀的嘲笑地說。

「什麼？做官的就可任意凌辱人民嗎？」參說。

「硬漢！」有人說。衆人議論一回，批評一回，亦就散去。

得參回到家裡，夜飯前吃不下，只悶悶地一句話不說。經他妻子殷勤的探問，才把白天所遭的事告訴給她。

「寬心罷！」妻子說，「這幾天的所得，買一桿新的還給人家，剩下的猶足贖取那金花回來。休息罷，明天亦不用出去，新春要的物件，大概準備下，但是，今年運氣太壞，怕運裡帶有官符，經這一回事，明年快就出運，亦不一定。」

參休息過一天，看看沒有什麼動靜，況明天就是除夕日，只剩得一天的生意，他就安坐下來，絕早挑上菜擔，到鎮上去。此時，天色還未大亮，在曉景朦朧中，市上人聲，早就沸騰，使人愈感到「年華垂盡，人生頃刻」的悵惘。

到天亮後，各擔各色貨，多要完了，有的人，已收起擔頭，要回去圍爐，過那團圓的除夕，償一償終年的勞苦，享受著家庭的快樂。當這時參又遇到那巡警。

「畜生，昨天跑到那兒去？」巡警說。

「什麼？怎得隨便罵人？」參回說。

「畜生，到衙門去！」巡警說。

「去就去呢，什麼畜生？」參說。

巡警瞪他一眼便帶他上衙門去。

「汝秦得參嗎？」法官在座上問。

「是，小人，是。」參跪在地上回答說。

「汝曾犯過罪嗎？」法官。

「小人生來將三十歲了，曾未犯過一次法。」參。

「以前不管他，這回違犯著度量衡規則。」法官。

「唉！冤枉啊！」參。

「什麼？沒有這樣事嗎？」法官。

「這事是冤枉的啊！」參。

「但是，巡警的報告，總沒有錯啊！」法官。

「實在冤枉啊！」參。

「既然違犯了，總不能輕恕，只科罰汝三塊錢，就算是格外恩典。」官。

「可是，沒有錢。」參。

「沒有錢，就坐監三天，有沒有？」官。

「沒有錢！」參說，在他心裡的打算：新春的閒時節，監禁三天，是不關係什麼，這是三塊錢的用處大，所以他就甘心去受監禁。

參的妻子，本想洗完了衣裳，才到當舖裡去，贖取那根金花。還未曾出門，已聽到這凶消息，她想：在這時候，有誰可央托，有誰能為她奔走？愈想愈沒有法子，愈覺傷

心，只有哭的一法，可以少「禮」舒心裡的痛苦，所以，只守在家裡哭。後經鄰右的勸慰，教導帶著金花的價錢，到衙門去，想探探消息。

鄉下人，一見巡警的面，就怕到五分，況是進衙門裡去，又是不見世面的婦人，心裡的驚恐，就可想而知了。她剛跨進郡衙的門限，被一巡警的「要做什麼」的一聲呼喝，已嚇得倒退到門外去，幸有一十四來歲的小使「日語，工友」，出來查問，她就哀求他，替伊探查，難得那孩子，童心還在，不會倚勢欺人，誠懇地，替伊設法，教她拿出三塊錢，代繳進去。

「才監禁下，什麼就釋出來？」參心裡，正在懷疑地自問。出來到衙前，看著她妻子。

「爲什麼到這兒來？」參對著妻子問。

「聽……說被拉進去……」她微咽著聲回答。

「不犯到什麼事，不至殺頭怕什麼。」參快地說。

他們來到街上，市已經散了，處處聽到「辭年」的爆竹聲。

「金花取回未？」參問她妻子。

「還未曾出門，就聽到這消息，我趕緊到衙門去，在那兒繳去三塊，現在還不夠。」妻子回答他說。

「唔！」參恍然地發出這一聲就拿出早上賺到的三塊錢，給他妻子說：

「我挑擔子回去，當舖怕要關閉了，快一些去，取出就回來罷。」

「圍過爐」，孩子們因明早要絕早起來「開正」各已睡下，在做他們幸福的夢。參尙在室內踱來踱去。經他妻子幾次的催促，他總沒有聽見似的，心裡只在想，總覺有一種，不明瞭的悲哀，只不住漏出幾聲的嘆息，「人不像個人，畜生，誰願意做。這是什麼世間？活著倒不若死了快樂。」他喃喃地獨語著，忽又回憶到母親死時，快樂的容貌。他已懷抱著最後的覺悟。

元旦，參的家裡，忽譁然發生一陣叫喊、哀鳴、啼哭。隨後，又聽著說：「什麼都沒有嗎？」「只『銀紙』『冥錢』備辦在，別的什麼都沒有。」

同時，市上亦盛傳著，一個夜巡的警吏，被殺在道上。

這一幕悲劇，看過好久，每欲描寫出來，但一經回憶，總被悲哀填滿了腦袋，不能著筆。近日看到法朗士的克拉格比，才覺這樣事，不一定在未開的國裡，凡強權行使的地上，總會發生，遂不顧文字的陋劣，就寫出給文家批判。

——本篇作於一九二五年十二月四日夜，原載於《臺灣民報》九十二號、九十三號，一九二六年二月四日、二十一日



## 不如意的過年

〔註二〕

查大人「巡查大人」這幾日來總有些憤慨。因為今年的歲暮，照例的御歲暮〔日語，年禮〕乃意外減少，而且又是意外輕薄。在查大人這些原不介意，他的心裡，以為這是管轄內的人民不怕他，看不起他的結果。真的如此就有重大的意義了。實在，做官而使人民不怕，已經是了不得，那堪又被看不起？簡直做不成官了！也難怪查大人所以憤慨。所謂什麼民本主義啦，民衆化啦，那只是口頭上的話，實際所不能有。官之所以爲官只在保持他的威嚴。

查大人憤憤之餘，似覺有恢復他的威嚴的必要，這就這幾日來對於「行商人取締的峻嚴，一動手就是人倒擔頭翻；或是民家門口，早上慢一點掃除，就被告發罰金；又

註一：本篇一名〈查大人〉。

以度量衡規矩的保障，折斷幾家店舖的『稱仔』。」由這些行爲，可以歸納出來。

查大人一面在努力於威嚴的恢復，一面又在考研人民心理變遷的原因。本來是綿羊一般地柔馴的，他用了一番思索之後，究竟具有聰明腦力的查大人，也就明白，完全的明白了。不錯！這完全由那班自稱社會運動家，不，實在是不良分子所煽動的。他們在講臺上說什麼「官尊民卑，乃封建時代的思想，在法憲政治下的現社會，容不得它存留」，又講什麼「官吏和農、工、商賈，是社會的分業，職務上沒有貴賤之差，農民的耕種、工人的製作、商賈的交易，比較巡警的捕捉賭，督勵掃除，不見得就沒有功勞及於社會」、「法律是管社會生活的人，勿論誰都要遵守，不以為做官，就可除外，像巡警的亂暴「日語，粗暴、蠻橫、無法無天」打人，也該受法的制裁」。有了這樣的煽惑，所以人民的膽子就大起來，致使今年御歲暮，才有這樣結果，於是乎查大人遷怒了，對著這班人，就特別地憎惡，應該的那是不良分子。

究竟查大人的推理，幾日後自己覺到也有些不對了。人們受到他嚴酷的取締，也如從前一樣，很溫馴地服從，不敢有些怨言，絕不能捉到反抗的表示。這足以使查大人失望！他有時候故意，在他所憎惡的，就是社會運動家，所看得到眼睜睜的跟前，把羊一般馴良的人民，凶橫地蹂躪給他們看。他們也不敢拿出在講演會上所說的，公理人道正義，來抗議一聲。這也使查大人心裡，感到大大的不滿足，因為不能羅織他們在公務執

行妨害「日語，妨害公務」的罪名之下，可以做戒一下他們的愚蠢。

憤憤不平的查大人，幾日來的努力，又使他感到不滿，他心頭的慍怒，恰似著火的乾茅，再潑上揮發油一樣，蓬勃地燃燒起來，幸喜有馴良的人民，可以消費他由怒火所發生的熱力，不至把查大人自己烘成木乃伊。這可以說是社會的幸福，始得留著這樣勤敏能幹的行政官。

一天公務之暇，查大人猶自坐在辦公室裡，沒有別事可以勞他腦筋，自然他的思想裡，就浮出御歲暮的影像來，這和人民本來有聯帶的責任，自然而然查大人又憎恨到人民的身上去。他想：這些狗，不！不如！是豬！一群蠢豬，怎地一點點聰明亦沒有？經過我一番示威，還不明白！官長不能無些進獻，竟要自己花錢嗎？怪事，銀行貯金，預計和這次所得，就可湊上五千，現在似已不可能了。哼！可殺，這豬，他唾一口沫，無目的地把新聞「報紙」扯到眼前，忽地覺有特別刺眼的字：「綱紀肅正」，他不高興極了。

「拍」的一聲打著桌子，敏捷地站起，憤憤之極，不覺漏出咒罵來：豬！該死的豬，真的被狗吠一樣的新聞嚇昏了嗎？「不景氣，我現在才感覺到，」查大人想：「但只我們中間，你們這一群豬，有什麼景氣不景氣？家家的煙筒，不是日在吐煙，搬進來的蕃薯，僅由衙前經過，一天總有幾十載，甘蔗一萬斤也可以賣四十圓外「餘多」。且現時米粟「穀」是頂便宜的時候，自然生活不會艱難，讓一步便不景氣風真也吹到你們中間？可是道路

上還未見有餓死凍殭的人，生活不是還有餘裕嗎？是！我明白了。你們重視金錢過於生命，如此下去就能保得不死嗎？豬！」查大人不斷地在心裡咒詛，因為貯金湊不上五千。

衙門的大玄關「日式住宅的前門或正門」，自昨夜裡就交叉著插上國旗了，朝來在曉日的熙光中，懶倦地飄揚展捲，漾著微風的旗葉，似在告訴人今天是歡喜的元旦。

同化政策，經過一番批評以後，人爲的同化，生活形式的括一，以前雖曾假借官威，來獎勵干涉過，現在已經遲緩了，不復有先前的熱烈。所以雖是元旦，市上做生意的人，還保持舊慣「舊習俗，過舊曆年」，不隨著做過年，依然熙來攘往，沒有休息的勞動。有的人家併插也隨忘記，一點也嘗不到新年氣味。只有幾處真誠同化的人家，尚在結草繩樹門松「註二，和那些以賭爲生的人，利用奉行正朔的名義，已經在十字街路開場設賭，用以裝飾些舊曆化的新年氣氛而已。

說到新年，既生爲漢民族以上，勿論誰，最先想到就是賭錢。可以說嗜賭的習性，

註一：結草繩樹門松，日本習俗。新年家家戶戶門口都插有青松枝，關東配以青竹，京都輔以梅枝，稱爲「門松」。設於舊年十二月二十七、八日，至一月六日晚上撤去，在元旦至八日之間，謂之「松之內」。松竹常青，取其吉利之意。新年家家戶戶的門上又掛著草繩，飄有白紙，稱爲「注連繩」。這注連繩源出神道教，用以區劃內外淨穢。

在我們這樣下賤的人種，已經成爲構造性格的重要部分。暇時的消遣，第一要算賭錢，閒暇的新正年頭，自然被一般公認爲賭錢季節，雖表面上有法律的嚴禁，也不會阻遏它的繁盛。且法律也是在人的手裡，運用上運用者自己的便宜都合「口語，關係，方便」，實際上它的效力，對於社會的壞的補救，墮落的防遏，似不能十分完成它的使命，反轉「反而」對於社會的進展向上，有著大的壓縮阻碍威力。因爲法本來的作用，就是在維持社會於特定的範圍中「壞」、「墮落」，猶是在範圍裡「向上」、「進展」，便要超越範圍以外。所以社會運動者比較賭博人、強盜，其攪亂安寧秩序的危險更多。尤要借仗查大人用心監視，也就難怪十字路頭賭場公開，兼顧不來，原屬當然的事。

新年的查大人，也隨和日月的更新，改變了舊來的查大人，想爲心裡頭有點怒火在不斷燃燒，所以發生有特種勢力。本該休息的時候，平常總是萬事不管，雖使「即使」有人民死掉，若不是在辦公時間內，要他書一個字以便埋葬，那是不可能的。縱放任到腐爛生蛆，他也不顧。今天可就特別了。對於所謂安寧秩序，猶在關心。

他由官長那兒，拜過了新年，回到自己衙門去的路上，看見民家插旗雜亂不整，人民們一點也沒有歡祝的表示，心中很不爽快。人民心裡的變遷，確已證實了。這又使他重新憶起御歲暮的憤慨，便捉住一個行路人命令他說：

「喂！你仔『日本人對臺灣人的賤稱』喚保正『保長』來。」

聽見「喂」的一喝，在十字街開賭的人，覺得有些不對了。雖說本來默許的賭錢季節，也不能安心，一哄地走散。查大人聽人們騷動的聲，已明白近處有犯法的故事。可是待他趕到現場人已走空，只剩幾個兒童欣羨似的立在那邊，注視著來不及收，遺下的銅貨銀鈔「銅銀錢幣」和賭具。查大人捉不到犯人，隨便拉一個兒童，玩笑似的問：

「喂！囡仔「小孩」，什麼人賭錢的？」查大人的威聲，本可喝止夜啼的孩子，那個兒童不明白地被他拉住，當然吃不少驚。吃驚的兒童，總有他一定的表現方式，這是誰都曉得的。啼哭便只啼哭而已。不幸這個兒童，竟遇到這厭惡哭聲的查大人。他嘗說：啼哭是弱者的呼喊，無用者的祈求，頂卑劣的舉動，有污辱人的資格，尤其是一等國民的面子。所以他就用教訓的意義，輕輕地打他一掌說：「緘點著「安靜」！不許哭，賭錢的什麼人？」很有效力，這一下子打，那兒童立刻止住哭聲，偷偷地用手來摩擦著印有指痕紅腫的嘴巴。

這真是意外，世間的男子女人，不曾打過孩子的，怕一個也沒有，打的意義雖有不同，打過總是實在。孩子原是弱者，誰都可以任意打他，他是不能抵抗的。在被打的兒童，使他自已感著是在挨打，也沒有不啼哭，這也是誰都經驗過的事實。現在這兒童大約不感覺著是挨過打，在他的神經末稍，一定感到一種愛的撫摩。所以對著查大人，只微微漏出感恩的抽咽，忘卻回答他的所問。

「不說嗎？到衙門去！」

查大人下他最後的命令。

「人皆有惻隱之心」雖是句考古的話，原也是普遍的真理，旁人不少在替那兒童抱屈，因為查大人很難說話，不敢就為求情，到這時候再不說，那就完啦，遂有一位比較有膽量的人，走向前去：

「大人！賭錢，他不……」

「豬！誰要你插嘴？」

唉！本來可以無事的那個兒童，被人們的同情心，拖累得更不幸了。在查大人的思想，官事一點也不容許人民過問，他本無為難這兒童的意志。但到現在就不能隨便了事，怕被世間誤解，以為受到抗議才釋放他。這很關得做官的尊嚴。

查大人自己，也覺對這兒童有些冤屈，雖是冤屈，做官的還是官的威嚴要緊，冤屈只好讓他怨恨他自己的命運。

做官的不會錯，現在已經成為定理。所以就不讓錯事發生在做官的身上。那個兒童總須有些事實，以表明他罪有應得，要他供出事實來，就須拉進衙門取調「口語，調查，審問」。這是法律所給的職權。

查大人為公心切，不惜犧牲幾分鐘快樂。因那兒童在路中一些耽擱，待歸到衙門，

早嗅著醺人的酒氣。又聽見後面適意的歡呼，辦公的心志也被麻醉了。事實的取調，管他什麼？那得工夫和這不知六七的兒童周旋，還是喝酒來的有意義。今天本是休假的日子，但是釋放他嗎，可有些不便當。噯！先教他跪一刻再講，就喝令他跪在一邊，自己到後頭去。一時後面的歡聲忽地增高起來。

時間不知過有多久，歡笑聲已經靜寂下去。查大人酒喝到可以的程度，夢騰騰地在自得樂趣的時候，復微微聽見兒童的啜泣。忽又把眼睜開，似要翻身起來，無奈力量已消耗在快樂的時間中，手脚不接受腦的命令，只聽見由他喉裡漏出憤恨的咒罵：

「畜生！攪亂乃翁的興頭。」隨後就被夜之神所捕虜，呼呼地鼾在睡牢中，電光映在臉上，分明寫出一個典型的優勝者得意的面容。

——本篇作於一九二七年十二月十四日，原載於《臺灣民報》第一八九號，一九二八年一月一日

# 前 進

在一個晚上，是黑暗的晚上，暗黑的氣氛，濃濃密密把空間充塞著，不讓星星的光明，漏射到地上；那黑暗雖在幾百層的地底，也是經驗不到，是未曾有過駭人的黑暗。

在這被黑暗所充塞的地上，有倆個被時代母親所遺棄的孩童。他倆的來歷有些不明，不曉得是追慕不返母親的慈愛，自己走出家來，也是一或是二不受後母教訓，被逐的前人子。

他倆不知立的什麼地方，也不知什麼是方向，不知立的地面是否穩固，也不知立的四周是否危險，因為一片暗黑，眼睛已失了作用。

他倆已經忘卻了一切，心裡不懷抱驚恐，也不希求慰安；只有一種的直覺支配著他們，——前進！

前 進

他倆感到有一種，不許他們永久立在同一位置的勢力，他倆便也攜著手，堅固地信

賴地互相提攜；由本能的衝動，向面的所向，那不知去處的前途，移動自己的脚步。前進！盲目地前進！無目的地前進！自然忘記他們行程的遠近，只是前進，互相信賴，互相提攜，爲著前進而前進。

他倆沒有尋求光明之路的意識，也沒有走到自由之路的慾望，只是望面的所向而行，碍步的石頭，刺脚的荆棘，陷人的泥澤，溺人的水窪，所有一切前進的阻碍和危險，在這黑暗統治之下，一切被黑暗所同化；他倆也就不感到阻碍的艱難，不懷著危險的恐懼，相忘於黑暗之中；前進！

行行前進，遂亦不受到阻碍，不遇著危險，前進！向著面前不知終極的路上，不停地前進。

在他倆自始就無有要遵著「人類曾經行過之跡」的念頭。在這黑暗之中，竟也沒有行不前進的事，雖遇有些顛蹶，也不能擋止他倆的前進。前進！忘了一切危險而前進。

在這樣黑暗之下，所有一切，盡懾伏在死一般的寂滅裡，只有風先生的慇懃，雨太大的好意，特別爲他倆合奏著進行曲；只有這樂聲在這黑暗中歌唱著，要以慰安他倆途中的寂寞，慰勞他倆疲憊的長行。當樂聲低緩幽抑的時，宛然行於清麗的山徑，聽到泉聲和松籟的奏彈；到激昂緊張起來，又恍惚坐在卸帆的舟中，任被狂濤怒波所顛簸，是

一曲極盡悲壯的進行曲，他倆雖沁漫在這樣樂聲之中，卻不能稍為興奮，併也不見陶醉，依然步伐整齊地前進，互相提攜走向前去。

不知行有多少時刻，經過幾許途程，忽從風雨合奏的進行曲中，分辨出浩蕩的溪聲，澎澎湃湃如幾千萬顆殞石由空中瀉下。這澎湃聲中，不知流失多少人類所托命的田畑「旱田、園」，不知喪葬幾許為人類服務的黒骨頭；但是在黑暗裡，水面的夜光菌也放射不出光明來，溪的廣闊，不知橫互到何處。

他倆只有前進的衝動催迫著，忘卻了溪和水了，忘卻一切。他們倆不是「先知」，在這時候眼睛也不能遂其效用。但是他倆竟會自己走到橋上，這是他們自己一點也沒有意識到，只當是前進中一程必經之路，他倆本無分別所行，是道路或非道路，是陸地或溪橋的意志，前進！只有前進，所以也不擔心到，橋梁是否有斷折，橋柱是否有傾斜，不股慄不內怯，泰然前進，互相提攜而前進，終也渡過彼岸。

前進！前進！他倆想不到休息，但是在他們發達未完成的肉體上，自然沒有這樣力量——現在的人類，還是孱弱的可憐，生理的作用在一程度以外，這不能用意志去抵抗去克制。——他倆疲倦了，思想也漸模糊起來，筋骨已不接受受腦的命令，體軀支持不住了，便以身體的重力倒下去，雖然他們猶未忘記了前進，依然向著夢之國的路，繼續他們的行程。這時候風雨也停止進行曲的合奏，黑暗的氣氛愈加濃厚起來，把他們埋沒在

可怕的黑暗之下。

時間的進行因爲空間的黑暗，似也有稍遲緩，經過了很久，纔見有些白光，已像將到黎明之前。他倆人中的一個，不知是兄哥或小弟，身量雖然較高，筋肉比較瘦弱的，似是受到較多的勞苦的一人，想因爲在夢之國的遊行，得了新的刺激，又產生有可供消費的勢力，再回到現實世界，便把眼皮睜開。——因爲久慣於暗黑的眼睛，將要失去明視的效力，驟然受到光的刺激，忽起眩暈，非意識地復閉上了眼皮；一瞬之後，覺到大自然已盡改觀，已經看見圓圓的地平線，也分得出處處瀰留的水光，也看得見濃墨一樣高低的樹林，尤其使他喜極而起舞，是爲隱約地認出前途的路痕。

他不自禁地踊躍地走向前去，忘記他的伴侶，走過了一段里程，想因爲脚有些疲軟，也因爲地面的崎嶇，忽然地顛蹶，險些兒跌倒。此刻，他纔感覺到自己是在孤獨地前進，失了以前互相扶倚的伴侶，匆惶回顧，看見映在地上自己的影，以爲是他的同伴跟在後頭，他就發出歡喜的呼喊，趕快！光明已在前頭，跟來！趕快！

這幾聲呼喊，揭破死一般的重幕，音響的餘波，放射到地平線以外，掀動了靜止暗黑的氣氛，風雨又調和著節奏，奏起悲壯的進行曲。他的伴侶，猶在戀著夢之國的快樂，讓他獨自一個，行向不知終極的道上。暗黑的氣氛，被風的歌唱所鼓勵，又復濃濃密密

屯集起來，眩眼一縷的光明，漸被遮蔽，空間又再恢復到前一樣的暗黑，而且有漸次濃厚的預示。

失了伴侶的他，孤獨地在黑暗中繼續著前進。

前進！向著那不知到著處的道。……

——本篇可能作於一九二八年前後，原載刊物及日期不詳



## 蛇先生

蛇先生在這幾百里路內外是真有名聲的人。他的職業是拿水雞〔田雞〕，這雖是一種不用本錢的頭路〔職業，工作〕，卻也不是隨便什麼人都做得來的事，有時也有生命上的危險。

在黑暗的夜晚裡，獨自一個人站在曠漠野澤中，雖現時受過新教育的人，尚且忘不掉對於鬼的恐懼，何況在迷信保育下長大的人。但蛇先生，他是有所靠而不懼，他所以大膽就是仗著火斗，他說火神的權威，在黑暗中是非常偉大，在祂光明所照到的地方，能使一切魔鬼潛形，所以他若有火斗在手，任何黑暗的世界，也可獨行無懼。可是這黑暗中無形的恐懼，雖借光明之威可以排除，還有生命上的大敵，實在的危險，不容許你不時刻關心，這就是對於蛇的戒備。

講起水雞，便不能把蛇忘掉，「蜈蚣、蛤仔〔青蛙〕、蛇」稱爲世間三不服。蛇的大敵就是蜈蚣，蜈蚣又怕水雞，水雞又是蛇的點心。所以蛇要戒備蜈蚣的侵襲，常使在牠支

配下的水雞去做緩衝地帶，守護蛇洞的穴口。因為有這樣關係，拿水雞的人，對蛇自然有著戒備和研究，捕蛇的伎倆，蛇傷的醫治，都有一種秘傳，蛇先生就是因此出名。

蛇先生的拿水雞，總愛在暗黑的別人不敢出門的夜裡，獨自提著火斗，攜著水雞插，帶著竹筴，往那人不放心的野僻的所在。憑著幾尺火斗火射出來的光明，覓取他日常生活計。

黑雲低壓，野風蕭颯，曠漠的野澤中，三更半夜，只有怪樹的黑影，恍似鬼的現形；一聲兩聲的暗鷺，真像幽靈的嘆息。在這時候常看到一點明滅不定的星火，青冷冷地閃爍著，每令人疑是鬼火，這就是蛇先生的火斗。他每蹲在火斗傍邊，靜聽那閣閣的水雞聲，由這聲音，他能辨別出水雞的公母，他便模仿著水雞公「雄田雞」勇敢的高鳴，時又效著水雞母求愛的吟聲，引著附近的水雞，爭跳入他的竹筴中去，他有時又能敏感到被蛇所厄的水雞的哀鳴，他被惻隱之心所驅使，便走去把水雞救出，水雞就安穩地閃到蛇先生的竹筴中，雖然結果也免不了廚人一刀，可是目前確實由蛇的毒牙下，救出生命來。蛇先生雖不自詡，自然有收入慈善家列傳的資格，且在水雞自己，犧牲一身去做蛇的糧食，和犧牲給蛇先生去換錢，其間不是也有價值上的爭差「差別」嗎？

蛇先生因為有他特別的伎倆，每日的生活，就不用憂愁了。雖是他一夜的所獲，僅足豪奢的人一兩餐之用，但換來的錢，供他一家人的衣食，卻綽有餘裕了，所以他的形

相便不像普通拿水雞那樣野陋，這是他能夠被稱為先生的一件要素。

蛇先生所以被尊為先生，而且能夠出名，還有一段故事，這要講是他的好運？也是「或是」他的歹運？實在不易判斷，但是他確實是由這一件事出名。

在他隔壁「鄰」庄「莊」，曾有一個蛇傷的農民，受過西醫的醫治，不見有藥到病除那樣應驗，便由鄰人好意的指示，找蛇先生去，經他的手，傷處也就漸漸地紅褪腫消了。

在蛇先生所想，這種事情一定不會被人非難。被蛇咬著的人，雖無的確「非必然，不一定」會死，疼痛總是不能免，使他疼痛減輕些，確屬可能，縱算不上行善，也一定不是作惡，那知卻犯著了神聖的法律。

法律！啊！這是一句真可珍重的話，不知在什麼時候，是誰個人創造出來？實在是很有益的發明，所以直到現在還保有專賣的特權。世間總算有了它，人們才不敢非為，有錢人始免被盜的危險，貧窮的人也才能安分地忍著餓待死。因為法律是不可侵犯，凡它所規定的條例，它權威的所及，一切人類皆要遵守奉行，不然就是犯法，應受相當的刑罰，輕者監禁，重則死刑，這是保持法的尊嚴所必須的手段，恐法律一旦失去權威，它的特權所有者——就是靠它吃飯的人，準會餓死，所以從不會放鬆過。像這樣法律對於它的特權所有者，是很有利益，若讓一般人民於法律之外有自由，或者對法律本身有疑問，於他們的利益上便覺有不十分完全，所以把人類的一切行為，甚至不可見的思想，

也用神聖的法律來干涉取締，人類的日常生活、飲食起居，也須在法律容許中，纔保無事。

疾病也是人生旅路一段行程，所以也有法律的取締，醫生從別一方面看起來，他是毀人的生命來賺錢，罪惡比強盜差不多，所以也有特別法律的干涉。

那個醫治蛇傷的西醫，受法律所命令，就報告到法律的專賣所「獨家經營處」去。憑著這報告，他們就發見蛇先生的犯罪來，因為他不是法律認定的醫生。

他們平日吃飽了豐美的飯食，若是無事可做，於衛生上有些不宜，生活上也有些乏味，所以不是把有用的生產能力，消耗於遊戲運動中，便是去找尋——可以說去製造一般人類的犯罪事實，這樣便可以消遣無聊的歲月，並且可以做盡忠於職務的證據。

蛇先生的善行，在他們的認識裡，已成爲罪惡。沒有醫生的資格而妄爲人治病，這是有關人命的事，非同小可，他們不敢怠慢，即時行使職權，蛇先生便被請到留置間仔「拘留所」去。

他們也曾聽見民間有許多治蛇傷的秘藥，總不肯傳授別人，有這次的證明，愈使他們相信，但法律卻不能因爲救了一人生命便對他失其效力。蛇先生的犯罪已經是事實。所以受醫治的人也不忍坐視，和先生家裡的人，多方替爲奔走，幸得錢神有靈，在祂之前××「竊爲法律」字」也就保持不住其尊嚴了，但是一旦認爲犯法被捕的人，未受過應得

的刑罰，便放出去，恐被造謠的人所譏謗，有影響於法的運用，他們想叫蛇先生講出秘方，就不妨把法冤枉一下，即使有人攻擊，也有所辯護。誰知蛇先生竟咒死賭活，堅說沒有秘方。蛇先生過於老實，使他們為難而至生氣了，他們本想借此口實開脫蛇先生的罪名，為錢神留下一點情面，蛇先生碰著這網仔隙「漏洞」，不會鑽出去，也是合該受苦。

他們終未有信過任何人類所講的話。

「在他們面前，」他們說，「未有人講著實在話。」所謂實在話，就是他們用科學方法所推理出來的結果應該如此，他們所追究的人的回答，也應該如此，即是「才是」實在。蛇先生的回答不能照他們所推理的結果，便是白賊「說謊」亂講了，這樣不誠實的人，總著「得」傲戒，傲戒！除去拷打別有什麼方法呢？拷打在這二十世紀是比任何一種科學方法更有效的手段，是現代文明所不能夢想到的發明。蛇先生雖是吃虧，誰教他不誠實，他們行使法所賦與的職權，誰敢說不是？！但是蛇先生的名聲，從此便傳遍這幾百里內外了。

蛇先生既出了名，求他醫治的人，每日常有幾個，但是他因吃過一回苦，尚有些驚心，起初總是推推辭辭不敢答應，無奈人們總為著自己生命要緊，那管到別人的為難，且因為蛇先生的推辭，屢信他秘方靈驗，屢是交纏不休，蛇先生沒法，在先「起初」只得偷偷地秘密與那些人敷衍，合該是他時氣透了「走運了」，真所謂著手成春，求醫的人便就

不絕，使他無暇可去賣水雞，雖然他的生活比以前更覺豐裕快活，聽說他卻又沒有受人謝禮。

蛇先生愈是時行「風行，受歡迎」，他愈覺不安，因為他的醫生事業是偷做的，前回已經嘗過法律的滋味，所以時常提心吊膽，可是事實上竟被默認了，不曉得是他的秘方靈驗有以致之，或是還有別的因由，那是無從推測。但有一事共須注意，法律的營業者們，所以忠實於職務者，也因為法律於他們有實益，蛇先生的偷做醫生，在他們的實益上絲毫無損，無定著「說不定」還有餘潤可沾，本可付之不問，設使「假使」有被他秘方所誤，死的也是別人的生命。

在一個下午，雨濛濛下著，方是吃過午飯的時候，蛇先生在庄口的店仔頭坐著。

這間店仔面著大路，路的那一邊有一口魚池，池岸上雜生著菅草林投，大路這一邊有一株大黃楊，樹葉有些扶疏，樹枝直伸到對岸去，樹下搭著一排瓜架，垂熟的菜瓜「絲瓜」長得將浸到水面，池的那邊盡是漠漠水田。店仔左側靠著竹圍，右邊是曝粟「曬穀」的大庭，近店仔這邊有幾株榕樹，樹蔭下幾塊石頭，是當椅坐的，面上磨得光滑，農人們閒著的時候，總來圍坐在這店仔口，談天說地消耗他們的閒光陰，這店仔也可說是庄中唯一的俱樂部。

雨濛濛下著，蛇先生對著這陣雨在出神，似有些陶醉於自然的美，他看見青蒼的稻

葉，金黃的粟穗〔穀穗〕，掩映在細雨中，覺得這冬〔這年〕的收成已是不壞，不由得臉上獨自浮出了微笑，把手中煙管往地上一撲，撲去不知何時熄去的煙灰，重新裝上煙擦著火柴，大大地吸了一口，徐徐把煙吐出。這煙在他眼前繞了一大圈，緩緩地由門斗穿上簷端，蛇先生似追隨著煙縷神遊到天上去，他的眼睛已瞋了一大半，只露著一線下邊的白仁〔眼白〕，身軀靠著櫃臺，左手抱著交叉的膝頭，右手把住煙管，口微開著，一縷口涎由口角垂下，將絕不斷地掛著，煙管已溜出在唇外。一隻闖雞想是起得太早，縮上了一隻腳，頭轉向背上，把嘴尖插入翼下，翻著白眼，瞌睡在蛇先生足傍。榕樹下臥著一匹耕牛，似醒似睡地在翻著肚，下巴不住磨著，有時又伸長舌尖去舐牠鼻孔，且厭倦似地動著尾巴，去撲集在身上的蒼蠅。馴養似的白鷺鷥，立在牛的額上，伸長了頸在啄著粘在牛口上的餘沫。池裡的魚因這一陣新鮮的雨，似添了不少活力，潑刺一聲，時向水面躍出。兒童們尚被關在學校，不聽到一聲吵鬧。農人們尚各有工作，店仔口來得沒有多少人，讓蛇先生獨自一個坐著「督龜」〔打瞌睡〕，是一個很閒靜的午後，雨濛濛下著。

冷冷冷，忽地一陣鈴聲，響破了沈濕空氣，在這閒靜的空氣攪起一團騷動，趕走了蛇先生的愛瞌神〔睡意〕，他打一個呵欠，睜開眼睛，看見一人乘人力車走進庄來，登時面上添了不少精神，在他心裡想是主顧到了，及至車到了店仔口停下，車上的人下來，蛇先生的臉上又登時現出三分不高興，因為不是被蛇咬著的人。雖然蛇先生也格外殷勤，

忙站起來，險些踏著那隻閹雞，對著那個人擲「點」頭行禮，招呼請坐。這個人是在這地方小有名聲的西醫。

「店仔內誰患著病？」蛇先生問。

「不是要來看病，」西醫坐到椅子上去說，「我是專工「專程」來拜訪你，湊巧在此相遇。」豈敢豈敢，」蛇先生很意外地有些慌張說，「有什麼貴事？」

「不是什麼要緊事，聽講「聽說」你有秘方的蛇藥，可以傳授給我嗎？對這事你可有什麼要求？」

「哈哈！」蛇先生笑了，「秘方！我千嘴萬舌，世人總不相信，有什麼秘方？！」

「在此有些不便商量，到你府上去怎樣，」西醫說。

「無要緊，這也不是什麼大事件。你是高明的人，我也老了，講話你的確「一定」相信。」蛇先生說。

「是！蛇先生不是和『王樂仔』「走江湖的」一樣，是實在人。」蹲在一邊的車夫插嘴說。

這時候雨也晴了，西斜的日露出溫和的面孔，地面上因為尚有一點兩點的餘雨，時漾起一圈兩圈的波紋。庄裡的人看見西醫和蛇先生在一起講，以為一定有什麼意外事情，不少人圍來在店仔口，要想探聽。有人便順了車夫嘴尾「跟著某一個說話的人的語氣說下

去」說：

「前次也有人來請先生把秘方傳給他，明講先生禮「束脩禮」兩百四，又且在先生生活著的時，不敢和他相爭賺食「賺食，討生活。相爭賺食，即競爭生意。」。」

「二百四！還有添到六百銀的，先生也是不肯。」另外一個人又接著講。

「你們不可亂講，」蛇先生制止傍人的發言，又說：「世間人總以不知道的事為奇異，不曉得的物為珍貴，習見的便不稀罕，易得的就是下賤。講來有些失禮，對人不大計較，便有講你是薄利多賣主義的人，對人輕快些，便講你設拜壇在等待病人。」

「哈哈！」那西醫不覺笑起來，說：「講只管讓他們去講，做人那能使每個人都說好話。」

「所以對這班人，著須弄一點江湖手法，」蛇先生得意的說，「明明是極平常的事，偏要使它稀奇一點，不教他們明白，明明是極普通的物，偏要使它高貴一些，不給他們認識，到這時候他們便只有驚嘆讚美，以外沒有可說了。」

「哈哈！你這些話我也只有讚嘆感服而已，可是事實終是事實，你的秘方靈驗，是誰都不敢否認。」西醫說。

「蛇不是逐尾「每一條」有毒，雖然卻是逐尾都會咬人，我所遇到的一百人中真被毒蛇所傷也不過十分之一外「餘」，試問你！醫治一百個病人，設使被他死去十幾人，總無人

敢嫌你咸慢「差勁」，所以我的秘方便真有靈驗了。」蛇先生很誠懇地說。

「這也有情理，」西醫點頭說：「不過……」

「那有這樣隨便！」不待西醫說完旁邊又有人插嘴了。「那一年他被官廳拿去那樣刑罰，險險仔「差一點」無生命，他尚不肯傳出來，只講幾句話他就肯傳?!好笑！」

「哈哈！」西醫笑了。

「哈哈！」蛇先生似覺傍人講了有些不好意思，也笑著攔住他們說：「大家不去做各人的工，在此圍著做甚?!」便又向著西醫說，「來去厝「家、屋」裡飲一杯茶！」

「那好去攪擾你，」西醫也覺在此講話不便，就站起來。

「茶泡好了，請飲一杯！」開店仔「這家店主人」也表示著好意。

「不成所在「意謂寒儉，謙遜之辭」，坐也無一位可坐，」蛇先生拭著椅條「長條板凳」，客氣地請坐。

「建築得真清爽，這間大廳也真向陽，」西醫隨著也有一番客套。

飲過了茶，兩方都覺得無有客氣的話可再講，各自緘默了些時，那西醫有些吞吐地說：

「蛇先生！勿論如何，你的秘方總不想傳授人嗎？」

「咳！你也是內行的人，我也是已經要死的了，斷不敢說謊，希望你信我，實在無

什麼秘方。」蛇先生說。

「是啦！同是內行的人，可以不須客氣，現時不像從前的時代，你把秘方傳出來，的確不用煩惱利益被人奪去，法律對發明者是有保護的規定，可以申請特許權，像六〇六的發明者，他是費了不少心血和金錢，雖然把製造法傳出世間，因為它有專賣權，就無人敢仿照，便可以酬報發明研究的苦心了，你的秘方也可以申請專賣，你打算怎樣？」西醫說。

「我已經講過了，我到這樣年紀，再活有幾年，我講的話不是白賊「說謊」。這地方的毒蛇有幾種你也明白，被這種毒蛇咬著，能有幾點鐘生命，也是你所曉得，毒強的蛇多是陰癩「陰毒」，咬傷的所在是無多大疼痛，毒是全灌入腹內去，有的過不多久，併「連」齒痕也認不出來，這樣的毒是真厲害，待到發作起來，已是無有多久的生命，但因為咬著時，無甚痛苦，大多看做無要緊，待毒發作起來，始要找醫生，已是來不及，有了這個緣故，到我手裡多是被那毒不大厲害的蛇所咬傷，這是所謂陽癩「陽毒」的蛇，毒只限在咬傷的所在，這是隨咬隨發作，也不過是皮肉紅腫腐爛疼痛，要醫治這何須有什麼秘方？」蛇先生很懇切地說。

「是！我明白了，」西醫有所感悟似地應著：「不過你的醫治真有仙方一樣的靈驗，莫怪世人這樣傳說。」

「世間人本來只會『罕吒』，明白事理的是真少，」蛇先生說。

「也是你的秘方，太神秘的緣故，」西醫的話已帶有說笑的成分。

「不是這樣，人總不信它有此奇效，太隨便了，會使人失去信仰，」蛇先生也開始講笑了。

在這時候有人來找蛇先生講話，西醫便要辭去，話講得久了，蛇先生也不再攀留，便去由石臼裡取出不少搗碎了的青草，用芋葉包好送與西醫，說：「難得你專工來啦，這一包可帶回去化驗看，我可有騙你沒有?！」

那西醫得了蛇先生的秘製藥草，想利用近代科學，化驗它的構成，實驗它的性狀，以檢定秘藥的效驗，估定治療上的價值，恰有一位朋友正從事於藥物的研究，苦於無有材料，便寄給他去。

歲月對於忙迫於事業的人們，乃特別地短促，所預計的事務做不到半份，豫定的歲月已經過去盡了。

秘藥的研究尚未明白，蛇先生已不復是此世間的人，曉得他的，不僅僅是這壹里路內外，都在嘆氣可惜，嘆息那不傳的靈藥，被蛇先生帶到別一世界去，有些年紀的人，且感慨無量似的說：

「古來有些秘方，多被秘死失傳，世間所以日壞！像騰雲駕霧那不是古早就有的嗎？」

比到今日的飛行機「飛機」飛行船多少利便，可惜被秘死失傳去！而今蛇先生也死了！此後被蛇咬的人不知要多死幾個！」

「聽講「聽說」這樣秘方秘法，一經道破便不應驗，是真的嗎？」傍邊較年輕的人，發出了疑問，有年紀的人，也只是搖頭嘆氣。

恰在這時候，是世人在痛惜追念蛇先生的時候，那西醫的朋友，化驗那秘藥的藥物學者，寄到了一封信給那西醫，信中有這一段：

「……該藥研究的成績，另附論文一冊乞即詳覽，此後要選擇材料，希望你慎重一些，此次的研究，費去了物質上的損失可以不計，虛耗了一年十個月的光陰，是不可再得啊！此次的結果，只有既知巴豆，此外一些也沒有別的有效力的成分……！」

——本篇原載於《臺灣民報》二九四、二九五、二九六號，一九三〇年一月一日、十一日、十八日



## 彫古董

懶先生當他自家有點事，方在煩忙的時候，接到了一封意外的信，懶先生很覺得奇怪，也就偷了一刻工夫，把信拆開來看，還未讀下去，便覺有點不高興了，因為在信箋的尾端粘著一張三點二三分的郵票，這是要他必須回答的命令。在他的意思中：答覆人家一張信，那三點錢的郵票，原不是問題，所要緊的是那寫信的時間和在那時間裡所消耗的腦力，這兩項價值，在現代的數學知識裡，是不易計算得來，僅僅三點錢的郵票，在懶先生已是受到侮辱似地憤然了，雖然他卻沒有把信撕碎擲掉的勇氣，「這是爲著什麼呢？」他對那封信發出了疑問，也就迅速地翻讀下去，隨讀他口邊也隨之露出了微笑，是褒獎呢？是勉勵呢？是譏罵嗎？是警告呢？勿論如何總是信中有投合他的脾氣的所在，他纔歡喜，這是由他得意的樣子可以推究出來。

懶先生是什麼樣的一個人呢？

懶先生是一個醫生，是由學校出來的西醫，當然不是漢醫，所以也好講是現代人，不是過去時代的人物，他的醫道高明也「或」庸劣，似不大聽見人家講及，可是他的時氣透「走運，漏星高照」，醫生時行「流行，受歡迎」，結局就是大賺錢，還有聽見被欣羨的時候。

懶先生是西醫，是現代人，不知是什麼緣故，大概是遺傳性的作祟罷！也有點遺老的氣質，對漢學會很用心過，提起漢學自然會使人聯想到中國的精神文明，懶先生雖不似衛道家們時常悲世歎人，也似有傾向到精神文明去的所在，對現代人的物質生活，卻不敢十分贊同，所以被人上了「聖人」一個尊號（假性）。幾年前曾在所謂騷壇之上，露過面目，對於做詩也受過老前輩的稱許，但在別的一時候卻很受到道學家們的非難，謂他侮辱聖賢，這又不知是什麼緣故，真性迸發呢？假面揭穿呢？或者是受到惡思想的陶冶呢？竟沒有人對他心理下過分析的工夫，他也不是什麼了不起的人物，還值得因他空費時間？只有讓他自己去變相。懶先生變了相，奇怪的依然是品方行正，沒有什麼可誅的事跡——裡面的生活是不易看得出，筆者不敢保證——只是不再見他大做其詩，反而有時見他發表一篇兩篇的白話小說。又且他無事時聊當消遣的《玉梨魂》、《雪鴻淚史》、《定夷筆記》，已由案頭消失，重新排上的卻是《灰色馬》、《工人綏惠洛夫》、《噫！無情》、《噫！無情》是雨果《悲慘世界》的日譯名、《處女地》等類的小說。

變了相的懶先生，也還沒有拋棄他費人生命來賺錢的醫生而不做的勇氣，因為這是

在現時社會上一種很穩當的生活手段，可以說懶先生是醫生而愛弄些「不三四兩的文墨的一類人」。

懶先生也是人，（雖曾受過聖人的尊稱，那是可以捉弄的躉直人的謚號），也還有名譽心，也愛人「荷老」（「台語誇獎的同意字」，關於醫業上的「荷老」，人家總是欣羨他的賺錢，他似不高興承受，而且有點厭膩，只有關於他所弄文字的「荷老」，會使他高興，因為這些人多少有點文藝知識，可以互相切磋，不似那些人只因爲要「荷老」而「荷老」。聽了還不至起「雞母皮」「雞皮疙瘩」。

照這款「這樣、這種」性質推究起來，那封意外的信，一定是來「荷老」他發表過的小說，他不是受到譏笑辱罵反能歡喜的一類人。

懶先生讀完那封信，得意中又似有不思議的神色，片刻沈思之後，遂將信收在屜仔底「抽屜裡」，又忙著去做家裡的事。

不知過了有幾日，大約是家裡的事清楚了，懶先生又想起那封信，便抽開屜仔，把信檢出來重讀。

「懶先生！請你原諒，恕我唐突地寄給你這麼一封信，我本不認識先生，……我是一個半工半商的青年，沒有受過甚麼教育，……對文學不用說是門外漢，……工作的餘暇，卻也不甘

自棄地看了些雜誌，因此漸漸引起我讀書的意識……尤其對於白話文，我自己覺得特別感到興味，——這也許是我沒有受過教育，而白話文比較地易於了解的緣故吧？……我在極平常的生活中，居然也碰到了一樁很值得使人紀念的事，我不忍把它輕輕忘卻去，便把它記在一本冊子，後來把冊子仔細再看時，覺得很有一點可供做小說的材料，因此我便將它略加修改，……就想正於高明，……不知先生肯爲指導嗎？……」

懶先生讀了信，歪一歪頭，想：「這是一個好學的肯向上的青年，由字跡語意推察起來，當然不是來和我開玩笑的，不過署名有點可疑，爲什麼他不寫真名字呢？怕被我置之不理，被人所笑嗎？不敢信賴我，爲什麼又寫這封信來呢？」懶先生真有點迷惑，暫時考慮之後，決定回信給他去，懶先生的意思，以爲這是人與人之間一種當然的義務，況且又附來三點錢郵票，若說誘掖後進，懶先生的確沒有絲毫這樣卓越的居心。

懶先生專心致意在寫著回信，忽聽見背後有人將它朗讀起來：

「○○先生！我雖這樣稱呼，總覺得這名字不像真的。」

懶先生著了一驚，忙回頭過去，把筆擱下，說：

「唉！你幾時來，我乃「怎麼」沒有覺到，你真有做賊的工夫。」

來的原是他的朋友，特地來邀他去赴宴會，那當兒懶先生的精神方集注於寫回信，

遂被他偷讀去。

「寫好末？」

「就好啦，坐一坐待我寫完。」

「那寫好的一張先給我看，這信似有些蹊蹺。」

「不許朗讀！」

那朋友偏大聲讀下去：

「對你這封來信，我實在著驚「受驚」不小，我所寫的文字竟也有人留意，……」

「無應這款啦！」

「我自己對於文藝，本來就是門外漢，我沒學習過文藝，不曉得文藝是什麼一種東西，對人生有什麼意義影響，我的愛好文藝，不，只是愛讀小說，原為消遣自己無聊的光陰，因為沒有像別人以婦人美酒為消遣的才能。」

「這是為著什麼事情？另一張還寫未好嗎？」

「寫不來了！被你這樣吵鬧。」

「寫不來嗎？我替你寫！」

便伸手去把那一張寫未完的也拿來，

「自己雖然有時也寫些東西，也是無聊的結果，自己排遣的方法，不是被什麼創作衝動所驅使，設使所寫的有點足使人留意，這也是自然的材料，所構成的事跡，不是我的腦力產生出來。」

「太客氣了，你也學會謙遜了嗎？」

「……所以我對文藝，是沒有批評的知識和鑑賞的能力，只有消遣的興趣，倘若你的創作不嫌被我所辱沒，請即寄下，我目下也正無聊，在這無聊的生活裡，能得有幾分生的興趣，全是你的賜貽。」

那個朋友讀到此就在貽字下寫下一字「了」字，說：

「你思想的源泉枯竭了，我替你寫好，可以教人寄出去，來信呢？我看！」

「看！」懶先生把來信給他。

但是這一句「看」說得很有力，話中像含有我是這樣被人尊崇著的自負的意味在，那朋友笑一笑伸出手去，這一笑也笑得有些特別，分析起來，當能檢出否定兩字的成分，那朋友還是笑著將另一手由衣袋裡抽出一張紙給懶先生，也講一聲「看」！懶先生便把紙展開來，

「兒子原來是要愚！著「對」！真著！會出主意的總不是孝順的兒子，喂！所以我講；像吳某那樣做兒子，他老子常誇獎他怎麼規矩，我還是覺得被人稱作敗家子弟的楊家弟兄來得可愛些，因為他們還有一面的個性，卵核「鞏丸」還未有被閹割去。」

「是啊！你原是叛逆者的黨徒，不是嗎？」

「哈哈！」這是兩人的笑聲。

「而今太息親權墜，要殺偏教不可能，『好好好！這真足以氣死那班父權論者，那頑固老頭兒氣得嘴鬚漬的漬的的模樣，被你活畫出來。』」

鐘……時鐘打了七下。

「時間到了，要去不？宴會。」

「去，有酒喝怎麼不去。」

「那封信?!」

懶先生遂在信封上寫了住所氏名，貼上那張三點的郵票，便一齊出門了。

過有兩天，在過午懶先生方吃飽了飯，坐在診察桌前，摩挲著他那被食物所漲滿的便腹，而病人又不來，正苦於無可消遣這閒時光，遂使 he 想起那個青年的創作，「大概今天會寄來罷？」他心中方在推測……

「郵便〔日語，信、郵件〕！」隨著撲的一聲，一封信件投擲在應接室〔日語，客廳〕的桌上。

「是了，」懶先生心中無限地歡喜，自信他的無聊將有所消遣了，便自己走去把信拿起。

「哈哈——彫古董，」他忽然這樣叫喊出來，原來是他的回信退了回來，信面粘著一張受信人不明的付箋，他不自禁地重複著說：

「哈哈——彫古董。」同時他又想起他那朋友的一笑。

——本篇作於一九三〇年四月三十日，原載於《臺灣新民報》三一三、三一三、三一四號，一九三〇年五月十日、十七日、二十四日。

## 棋盤邊

這是一間精緻的客廳，靠壁安放一張炕床，兩邊一副廣東製荔枝柴「木」的交椅，廳中央放著一隻圓桌，圍著圓桌有五六隻洋式藤椅，還有一隻逍遙椅放在透「通」內室的路上的。中央粉壁上掛四幅在他死後纔被世人珍重的魯古先的墨竹，傍邊一對聯是老魯古寫的，書法像是學懷素，寫得真是蒼勁魯古，聯文有些奇怪。

第一等人烏龜老鴉

唯兩件事打雀燒鴉

本來是忠臣孝子，卻偏寫做烏龜老鴉，本來是讀書耕田，卻偏偏寫做打雀燒鴉，這就使人難解了。又把它掛在衆目所視的地方，竟惹了不少人的疑惑。

主人不見得是特別好客，但是這客廳裡，卻時有四五人在座。卜「抽、吸」水煙，哈燒茶「品熱茶」，講那十三天外「天外天之外，愈不著邊際」的話，到了晚上，人們應當休息的時候，就更鬧熱「熱鬧」了，可見這些人是不感到有休息的必要。

這一間客廳，因主人的大量「大的肚量」，在不知不覺間，遂成爲這一群人的消遣處。所以備有消遣工具的棋盤，文武「文棋指圍棋，武棋指象棋」皆備，人們到了便各隨所好開始戰爭。畢竟是漢族的遺民，重文輕武，已成天性，每夜都是文的比較盛況，武的多不被顧及。

還有一件事，須特別記載，那是被現代人所歡迎的麻雀「麻將」，竟飛不進這間客廳，也可見這些人至少是比這時代慢有一世紀的人物。

時候還是暗頭「黃昏日暮」，人們方在吃飯，所以這客廳竟有些冷清清，只有煎滾水「燒開水」的酒精爐上那只銅茶古「茶壺」，在「恰恰」地吐出白煙，衝破這瞬間的沈寂。

「憂憂」一個人拚著淺拖「拖鞋」行入客廳來，這人有些襤爛「邋邋」相，衫仔鈕頂頭二粒皆開放著，露出一部胸洞，衫褲滿是皺痕，想見他起臥都是這身軀，可以推定他是阿片「鴉片煙」吸食者，這人是老許。他看見廳裡無人，滾水又在沸騰著，他便自己動手，泡一泡茶，然後由衣袋裡取出敷島「日據時期香菸牌名」，點上一枝徐徐吸著。待茶出味了，乃倒了一甌哈著吸著，好久尙沒有人來，便倒在逍遙椅上，把煙嘴擲到檳榔汁桶，兩手

抱住頭殼「腦袋」，雙腳向地一擡，身軀椅子便一齊搖盪起來。

停有斗久仔「一會兒工夫」，復有兩人互相說著笑，走進這客廳。看見老許睡著，話忽停住，兩人便用舉動來表示意見，一個人便在煙筒裡拈出一撮條絲，散放在老許張開的嘴裡。酣睡的老許方在吸一下深深的氣，忽然要窒息似的喉頭咯嚕咯嚕，氣透不出來，禁不住苦悶，一慌忙坐起，隨著「哈噲」便聯珠似的一疊打出來。

「看見鬼！」一個人在咒罵。

「哈哈哈！」一個人在笑。

老許打完了「哈噲」咯盡了煙絲，復走去倒一甌茶嗽淨了嘴：

「好好！著「可」給我記得！」老許有些恨恨，猶頻拭著嘴。

「什麼？誰捉弄你？著「可」要認清！」

「再有誰！記得著「就」好！」

「什麼事？」

「恰好，請保正判斷罷。」主人出來，保正也恰好來了。

「偌大漢啦「大漢，長大成人。這麼大了」，還要時時取鬧，巧乖咧「正經些」！」保正，真是保正，有些威嚴。

「後車路的便所「廁所」溢出來了，保正敢吃飽囉？」甲便回報他一句。

「老許今日這場試驗，你去赴考無？」乙無端發出這樣質問。

「秀才拿過手了，去考童生做甚？」甲替老許答覆著。

「啊！×××「疑爲臺灣人三字」真要幸福了。」老許讚嘆著。

「難道×××現在是不幸嗎？」乙又有了反問。

「你講幸福著「就」幸福！」老許似厭著辯論。

「爲什麼真要？」乙又緊迫一句。

「你無目睷「臺語，眼睛」也有耳仔，政治已在順從民意了，難道你尚在甕底？」老許有點仔奮然。

「哼！你在眼夢「做夢」是麼？」

「唉！你聽不見××「疑爲鴉片」字」要再××「疑爲開放」字」，今日不是在戲園試驗「玩頭」「癡頭，指鴉片煙癮頭」？」

註一：白人所謂的「始政」，甲午戰後，清師敗戰，光緒二十一年三月二十五日明治二十八年四月十七日清廷全權大臣李鴻章和日方內閣總理大臣伊藤博文，在日本馬關春帆樓酒家簽訂「馬關條約」，割讓臺澎。日本首任總督樺山資紀及總督府主要幹部，於同年八月十七日在臺北總督府辦公室舉行所謂「始政公式」（開始庶政的典禮）。日本當局後來規定這一天爲臺灣總督府的「始政紀念日」，年年盛大舉行，以祝其侵佔臺灣的開始。

「試驗『忤頭』是怎樣？」

「這是民本政治的一種表現，就是尊重民意，這是始政〔註二〕以來第一件的善政。」

「哼！你講×××〔疑爲開放二字〕是幸福？」

「是！我講×××〔疑爲抽鴉片三字〕的無一個無幸福。當他過足了『忤頭』的時候，他們都覺得他的幸福是世上無比。」

「×××〔疑爲抽鴉片三字〕是民意？」

「爲什麼不是民意？你曉得出願者有多少了？免著驚〔別吃驚〕！三萬幾千人。那文化會的人年年所做的把戲，什麼請願運動，蓋印署的也不過是千餘人，就講是民意，難道三萬多人的願望，就不成民意嗎？」

「是老許講去眞著〔說得眞對〕，這是現代最文明的政治，你看澳門、爪哇那些泰西先進諸文明國，不僅×××〔鴉片〕公許，就是賭場也是公開，政府還多一種稅收，可惜這一層還不見計及。」忽由甲表出十分的同感和不足。

「呵！這一層在不遠的××××××。」老許似很有自信。

「唉！保正〔保長〕！你利用現在的地位，緊〔快〕去×××〔疑爲活動二字〕，若得××××××〔疑爲吸食特許四字〕，不須半年就成富戶了，『當官』是穩做的。」

「哈哈！著〔對〕！運動〔活動〕，行賄〔去〕！」

「運動什麼？有什麼好空「好消息」的？」這時忽又進來幾個人。

「閒話無應講囉！」主人制止著大家的議論，把棋盤上塵埃拭去，把白子推給保正。

「來！對局！」一時大家便又圍到圓桌邊去。

兩方的戰鬥正在激烈的時候，忽又走進一個人來；衆人的注意皆集在黑白子之間，對於這個人的進來，並未覺察及。他便向老許的肩上一拍：

「你也沒曉得「不懂」，和人看什麼？」

「哦！阿恁舍！恭喜！你一定高中呵。」老許看是阿恁舍，便和他拜候。

「××會去壹百，××所去五拾，不用考亦××××。」有個人替他答應著，但是微有不敬。

「講無空的，試驗官是×裡派來，不是『忤頭』『竊頭』十足，那會入選。」阿恁舍頗有些自負。

「到底是怎樣考？講些來聽！」

「講來真是好笑，四五百人聚在一起，當大家『忤頭』發作的時候，真是怪態百出，可惜忘記請寫真師（日語，寫真，照片。寫真師即攝影師），攝一個紀念影（紀念照），真可惜！」阿恁舍竟答不對題。

「你看那一種人多？」

「我看閒的人，有錢的人，和流氓一樣的居多，手面趁食「趁食，討生活。手面趁食，即謀生僅足餬口」的就真少啦。」

「我想這次新××發出來，那一批失業的人，要怎死呢「要怎麼辦」？」有人把話的方  
向移轉。

「官廳那會和百姓相爭賺吃「爭這碗飯」？那有生出生出失業者的道理？」有人有些不相信  
地反問。

「不會有失業者？那×××「疑爲指鴉片煙三字」輸入的人，又且舊××「疑爲特許」字」  
者中很多自己不吃，把自己公然所能到的，賣與密吸者那樣人，我想雖不上萬，也當有  
幾千人。」

「那一批嗎？××會給他們補償金和安穩的衣食住。」

「什麼？你對「從」那方面聽來？」

「難道××就會較輸善養所嗎！」

「聽見『忤』「煙癮發作受不了」死一個，有無有？」

「我也只聽見人講，講是城隍廟口的人，我沒有親眼見過，但是我卻親見一個『忤』  
倒的人。」

「怎麼會『忤』倒！誰？」

「講是「聽說是」賭博乞仔的牽手「老婆」，她太老實，她入場的時候，受到巡查的注意，便把帶來的解「忬」頭的藥丸全部繳出去。她的身體看來本有些較軟弱，禁不起大「忬」頭便倒下去了。」

「哈！後來怎樣？」

「後來經醫生注射，無賴久「沒多久」也就精神「醒」起來。」

「哈哈！發榜時第一名一定是她了。」

「靜！靜！顧聽你的講話，害我這一子應錯。」保正有些著急而且怨恨。

「真好！真好！大家總要你輸。」

「請茶！」茶捧出來了，大家爭先。保正只顧著下子，他的份額被別人吞去。

「我沒有嗎？」保正覺到要茶的時。

「每人各有一甌，你又要嗎？請等斗久「一會兒」啊，水就滾啦！」

「拍拍拍」棋子不斷地敲著棋盤。戰爭又依然激烈地接續下去。

本篇作於一九三〇年十月，原載於《現代生活》，日期不詳。收錄於《臺灣小說選》，李獻章編，原預定一九四〇年十二月出版，印刷中被禁止發行。

## 辱?!

是註生娘媽生「註生娘娘生日」的第二日了，連太陽公生「生日」，戲已經連做三日。

日戲煞鼓「停止敲鼓，即演完」了，日頭也漸漸落到海裡去。賣豆干的拖長他的尾聲，由巷仔內賣出來，擔上已剩無幾塊；賣豆腐的也由市仔尾倒返來，擔上也排無幾角「塊」。電火局「電力公司」也已送了電，街燈亮了，可是在餘霞滿天的暮空之下，也放不出多大光明。

戲臺上尙未整「點燃」火，兩平「兩旁」街路邊的點心擔，還未上市，賣點心的各蹲在擔腳吃晚飯。

戲離起鼓「開始敲鼓，即開演」的時候雖然還早，但戲棚前一直接到廟仔口，已經排滿了占位置的椅條「長條木板凳」、椅頭仔「圓凳子」。一些較早的囡仔「小孩」，有據在他們先占的位置上，喫甘蔗，吃冰枝，講笑相罵的；有用甘蔗粕相擲的，有因爭位置揪著胸仔相

打的，有查浦囡仔「男孩」在挑弄查某囡仔「女孩」的，比做戲更鬧熱更有趣。

一個賣魯麵的吃飽飯，立在擔邊，用番仔火枝「番仔火即火柴，枝即棒」托「剔」著嘴齒「牙齒」，對著併排的賣圓仔湯的講：

「駛伊娘，「駛，御也，即蕊他娘」！那班文化會，都無伊法，講去乎人幹「講它幹啥」！今仔日「今天」又出來亂拿「捉拿」，叫去罰五十外「多、餘」人。」

賣圓仔湯的手不斷地搓著圓仔，擲入滾湯中去，嘴也答應著：

「講乎人幹「講那幹什麼」，都也有人愛去聽。三句半就中止「註二」，加「多」講一聲，就扭下去，蹠，拍，多不驚死。」

一個吃圓仔湯的勞動者風「樣式」的青年，嘴裡還含著不易吞下去的燒圓仔，有些含糊地：

「這號「這樣」，只好從講臺頂「上」，一個一個，扭落「下」來搥個半死纔好，害大家。」  
「著「對」！伊「指日本警察」正要大家自己去相殘。」忽然立在麵擔邊一個拿著烏竹仔

註一：中止——白據下臺灣，政治、社會、文化運動者得申請舉辦演講會，日本政府即派特務高等警察（特高）蒞會監聽，如有言論過激或用辭不當，立刻發出「中止」警告，演講者要改話題或語氣，中止三次就得下臺，這是日本帝國主義者在臺灣箝制言論自由的一項惡毒作法。

煙吹「煙筒，煙斗」掌櫃風的人，聽了不知怎樣，突發出這驚人聲響的有些疑問的讚意。

「實在做小生理「小生意」的真是有苦無塊「處」講，隨在伊「隨他」，要旅費就拿去罰。」  
「是誰講的？罰做旅費。」

「總是內裡「指派出所裡」的人，誰曉得這消息？伊講每回講演會，因為取締上都要召集多數警察，這項費用就是由罰金支金，所以每次講演了的翌日，就出來大拿「大捉拿」。」

「伊是慣講虛辭，伊要咱大家自己去相殘，所以故意這樣宣傳。」

「駛伊娘咧，只會處治咱做小生理的，只好像那……」

「激著「被激怒了」也就有人敢配伊。免講啥，前日新聞刊著有一個小販，一日被告發七次，也就忍不住了。內山「山地」有一個賣魚的，一日被罰三次，到第三次無錢可繳了，便恁「帶」著他的某「老婆」要去關。他說：『無錢可繳只好去關，關我一人便餓著一家，攏總去關還有便飯可食。』到這時候，警察不知是真正可憐他也「或」怎樣？反勸他恁返去；若敢死敢去關，我看伊也是無法度。」

「敢死敢關！講容易？××「疑為臺灣」字」人現在只會打算利害，只有圖利的心，都無一點仔勇氣；併一些血性也都消失盡，×，關，講容易。」這是一個看見他們在議論圍近來的像是境遇較好的中年人的反駁。

「這也是實在。」卻也有同感的人：「像這款××，少有血性的人是忍他不住；你

看大家只曉得嘆氣，以外的人因為不是自己的事，多漠不關心，那些紳士像黃議員竟講是應該的，拿不驚。」

「這駛伊娘！官廳的屎，伊也講是香的。」

「文化的「指文化協會」也有去抗議。」

「抗議了顛倒害「反而糟糕」，這幾日不是更大展威風？」

「文化的也是一款「一樣」，他們的講演被中止，或者被他們拿去，也不敢××一下看。」

「伊是有法律做靠山。」

「講就好笑，敢「豈、可」不是因為有這不合理的法，纔起來運動講演？」

「無！駛伊娘，咱都未曾看見有人這樣兇死，疊著大家都叫不敢。」有人把話拖到傍邊去。

「這幹伊娘！實在真兇死，連文化也有人怕他，縮腳起來。」

「哈呀！正當防衛，對這時候不知有適用無？像這樣打死也無的確「說不定」。」

「打死給你做鬼討無命，法是要百姓去奉行的，若是做官的也要受到拘束，就不敢創這多款出來了啊。」

快快快！！鑼聲響了。

這幾人的講話，便被這聲浪淹沒下去，戲棚上已經整火，現在已開始鬧臺〔註二〕；棚下人也已堆滿，街路有些狹仄起來。

戲是做俠義英雄傳，全本戲，日夜連臺，看的人破例地衆多。我想是因爲在這時代，每個人都感覺著：一種講不出的悲哀，被壓縮似的苦痛，不明瞭的不平，沒有對象的怨恨，空漠的憎惡；不斷地在希望著這悲哀會消釋，苦痛會解除，不平會平復，怨恨會報復，憎惡會滅亡。但是每個人都覺得自己沒有這樣力量，只茫然地在期待奇蹟的顯現，就是在期望超人的出世，來替他們做那所願望而做不到的事情。這在每個人都都曉得是事所必無，可是也禁不絕心裡不這樣想。所以看到這種戲，就真像強橫的兇惡的被鋤滅，而善良的弱小的得到了最後的勝利似的，心中就覺有無上的輕快。有著這種理由，看的人就難怪他特別衆多，不過弄疍仔的做去好「演得好」，也是一個不可忽視的理由。

戲正做得熱鬧，棚前幾百個頭殼，動也不動地仰對著棚頂；連賣點心的也不少忘去他的生理，抬著頭看到入神。忽然一陣驚慌的叫喊，一陣奔走的聲浪，由車路口洶湧地撼到；雜著「拿點心擔！拿點心擔！」的喊聲。賣點心的大家慌張起來，擔頭輕可「輕便」

註一：鬧臺——開鑼。從前演戲開始之前，必先敲打一陣鑼鼓，叫鬧臺。

的挑起就走，有的惶惶地搬到民家的廳裡去；賣油湯的把滾湯潑到滿手，灼傷也不覺得痛。甘蔗節落到滿地，賣冰枝的因為車子笨重，尙擱在路邊，便被拿去三四個；另外還叫去許多人，隨後戲也被擋煞。

經這一騷亂，怕事的看客走了一大半，有的捫不著頭腦，不甘散去，想要探聽什麼因由；有的也在議論，不過講話中歎氣的聲聽見比較地多，有的人卻在稱讚做官的認真，這時候也出來整理交通。

擋煞了戲，那一行拿人的人，增大了許多威風似的，雄雄糾糾，擺擺搖搖，衝進一處醫生館〔診所、醫院〕去。那醫生本也是文化的一派，也曾在演講臺上講過自由平等正義人道；現時不常見他再上講臺，想是縮腳中的一個，未走散的民衆，看見他們走進醫生館，有的在替那醫生擔憂，因為醫生和他們是對頭。有的想看看什麼究竟，也就圍到門口來。不見他們出來追趕，愈圍也就愈多，人多噪嘩叫，醫生和他們在講什麼聽不清楚，有人只聽到以下幾句對話：

「真勞苦，這樣暗〔晚〕也出來，較忙罷？」

「哈哈！不平嗎？抗議去！課長無路用〔沒用〕，找局長去！」

「那，好？叫我去報告你的功勞，貼多少旅費？」

「嗎嗎〔口語，得了吧〕！明白對你講，我是覺悟著，覺悟在您地方被劊〔殺〕的。」

「我敢給你保險。」

「不是講野蠻的手段，還有文明的方法。」

「我敢確保你指日高昇。」

「哈哈！」

他們出去了後，有些人爭向那醫生探問事情，那醫生竟講不出話來，只有苦笑，是含有無限苦痛似的苦笑。

在街上卻又有這樣的評論，由人堆裡生出來。

濫肆權威之後，到講正義人道的人面前去顯威風，真是稱心的事情，痛快無比。

真光榮？他們也去拜訪他。

侮辱，這是很大的侮辱，橫暴只管是橫暴，看講正義的人，有法度無？

——本篇作於一九三〇年十月五日，原載於《臺灣新民報》三四五號，一九三一年一月一日。收錄於《臺灣小說選》，李獻璋編，原預定一九四〇年十二月出版，印刷中被禁止發行



## 浪漫外紀

「來啦，一大陣『二大群』！」衆人正賭得興熱，忽聽著「看頭」「把風」的警報，大眾匆惶起來，有人收拾自己的現錢，有人毀棄賭博的證據、賭具。

「對『從』那方面？」

「有多少人？」衆人雜亂地問。

「約有十外『餘』人，由大路。」

「快！散開！各到溪邊去聚集，設使有人被捉，著『得』受得起打躡，一句話也不許講！不然，看伊有雙條生命？」這一個像是這一夥中的首領發出的命令，衆人便四散地由畑（口語，園地，旱田）裡由小徑僻路走開，向菅草雜樹中去。

這一夥賭徒，預先戒備著警察的檢舉，聚在這偏僻的野外較輸贏，是在一片曠漠的畑圃，處處有砂崙，砂崙上生滿林投菅草而且處處還有亂草雜樹，叢簇成林，是容易藏

匿逃走的一個所在。二條大溪環流北方，過溪去是另一行政區域，溪面雖闊，水卻不甚深，雖有渡人的竹排，為著節省幾個錢的起見，往往看見有行人徒步。

警署受到密告，緊急編集了一隊，分成幾方面，包圍到所指示的所在，已不見一人，只認取些散亂足跡，獲得會有許多人聚集過的證據而已。

這一夥是出名的鱸鰻「流氓」，警察法律，一些也不在他們眼中，高興做什麼便做，一些也不願受別人干涉拘束，在安分守己的人看來，雖有攪亂所謂安寧秩序，但快男兒不拘拘於死文字，也是一種快舉。而且他們也頗重情誼，講這樣便這樣，然諾有信，勇敢好鬥，不怕死而輕視金錢，這幾點殊不像是臺灣人定型的性格。但是也有些缺點，不然就是古之俠客了。他們容易感恩，受到人家一些好意，便念念不忘，報必過其所受，所以容易籠絡，他們的判斷力也似較弱些，以致趨於被那守分的人所厭惡的方面較多。

警察隊在砂崙下調查了一遍，便又分作幾隊再去搜索。

是日頭要暗「太陽快下山」的時候，有兩個囡仔「孩子」趕一陣牛，在林投巷裡和兩個私服「便衣」的警察相遇。

「喂！有看見一陣人，走向何處去無？」

兩個囡仔，突聽見這帶有日本仔腔的臺灣話，一時惶惑，也有些懼怕，答不出話來。

「囡仔！有看見麼？」這一句聲音有些柔和。

「溪邊有兩人在等待著竹排。」罔仔回過頭指著他來的路。

「二人？」罔仔點一點頭便自趕著牛去了。

「是你！哈哈！」

「不認得嗎？」

「認得咯。」

「認得就好。」

「跟我們來，免再費……」

「要相請嗎？」

「是咯，白鹿酒〔日本清酒牌名〕。」

那兩個人，坐在溪邊石頭上的兩個人，看見私服警察把手插進衣袋裡，便立了起來，看他把警笛啣上口中，急把它搶下擲向溪裡去，同時四個人便開始格鬥，由菅草中復跳出幾個人加入這格鬥中，不多時便有兩人被擊倒在地下。

「纏起來！」有人這樣喊。

「擲入溪裡去餵魚。」有人這樣喊。

「抬到菅草中去，把腳露現出來，給人較容易發見，快！」有人又這樣指揮吩咐，隨後這一夥便匆匆地潦〔涉水〕過溪去。

兩個被難的警察，被發見的時候，大地已被黑暗所占領所統治了。

那一夥鱸鰻，是警察偵探的對頭冤家，是監獄的顧客，也是一般民衆的講古資料——英雄好漢。警察隊搜不出一人，還受到侮辱，即時佈下非常線〔日語，緊急線〕，警戒、搜索、檢查，到翌日只拿幾個無辜的行人，去拷打一番，稍稍出氣而已。

「先生！真對不住，這樣暗〔晚〕來吵你。」

「無要緊，我本來都是暗睏〔晚睡〕。」

「我是×××，」提出名刺〔日語，名片〕。

「你就是×××！」接受名刺，那先生突然著一大驚，雖極力裝做鎮靜的樣子，不安的情狀，已不能掩飾。

「哈哈！久仰久仰！」

「突然來驚擾著你。」

「不，無相干。」

「先生不是刻薄的人，這是大家所知，不是我當面奉承。實在是不敢來擾亂著你，因為有些緊急事，又想不出別的方法，曉得先生是否認一切，道德法律一概不信賴它，對我們的行爲一定不去報給官廳，假借有權者的力來和我們爲難，是你所不爲，所以敢

來和你相量。」

「是缺錢用不是？」

「是，要借多少來去用，哈！對先生講借有些不應該，要講『嘍喧』似較實在。」

「豈敢，我身上本不常帶錢，我扯開衣袋給你看，櫃裡不知存有多少，你和我來！我開鎖給你看。」

「不用這樣咯！」

「我去。」

「……………」

「哈！有，要多少？」

「看有多少？」

「××圓足「夠」嗎？」

「若是只有那數目，也是可以。」

「以外還有零星的。」

「就××圓可以了。」

「……………」

「驚擾著你，真對不起，又蒙你不拒絕，真多謝，錢入手我就要去了，後日不一定

能奉還。」

「不相干「沒關係」，朋友。」

「恁「你們」幾人先去避幾日，這些錢做旅費也還有餘，機會是在人的本領，恁往來的中間，這案件大概解決了。」

「恁二人是被認識的，有舊案底，現在也是恰好去休息的時候，不寒不熱，蚊蟲也較少。——這些錢去做本，看恁的字運「八字運氣」，去邀那班不知恥的無賴——要作惡又不敢負責任的那些人，去痛痛快快快賭一回，著「得」要被檢舉去，咱的目的纔會達，那時候須要善轉變，有了共犯者前案自然抹消，這一層是恁要做的著細心斟酌！關係是不少。」

「餘者還都是良善的人，不用另外費心神，各人去賺錢好！不過賺有食，須各提供多少出來！」

「我還有別項事，各人可以散了。」

「前夜的事情，怎麼樣叫那個人去，禁不起拷打，現在不是把委託咱「我們」的人，也講講出來，後日咱的事要怎樣幹，再有人敢來委託咱嗎？」

「不相干，一樣錢一樣貨，我和伊「他」們是當面議價過的，伊出不起大價數，無法度，而且那樣人，也不值得替他出死力，爲的也是私人間的利益關係而已。」

「但是，劊「殺」也劊無死。」

「這個人也無做到什麼壞事，他們兩人原是一樣。我們只因錢的使命，他食虧，已有些過意不去，若不是現在真缺錢用，像這樣事是不該承受。」

「現在有消息無？」

「不相干，還不至打壞，下手人的罪比教唆者會輕一些嗎？」

「講啥？我們只做我們的事，管它什麼罪，法由他們定，罪也是由他去罰。」

「錢呢？」

「彼所應得的，已經給他家裡去，一部分還要還人，你缺用不是？」

「我用得它嗎？」

「我自己有一些可以用。」

「那末喝一杯酒去！」

「有什麼不爽快？」

「心內不曉得怎樣，只是煩悶。」

「因為太閒了，須找一點事做，——去，到何處？」

「醉太平去。」

「快看這一首好詩！」

自君一去兩年餘，

田裡雜草全無除，

接信若不返鄉里，

明年賸「租耕給」人種蕃薯。

一人由壁上唸下來，許多人的視線都集注到題有那首詩的壁上去。

「好！是一首真的詩。」

「啊！抄來寄給張先生，這在他的《噴飯集》裡，還占得重要的位置。」  
這些風雅人，方在談笑忘我的中間，突聽見：

「唉！你是怎樣？」這是妓女被欺負的不平。

「怎樣？拍一下有什麼相干，不愿？去叫警察！」

「拍」又是一聲肉的聲音。

「唉喲！斬頭……」

「痛是麼？」

「朋友！請坐啦，大家請坐，是怎樣得罪恁「你們」？」

「怎樣？你道可惡不可惡呢？我們叫伊陪酒，伊竟不肯，反走來陪伴恁。」

「啊！這是冤枉，伊自早就在此陪酒。」

「放屁，我們起來的時候，伊還請我們的煙，敢「豈，可」是你們的錢較大？」

「請不用生氣！可緩緩來講，伊肯請恁的煙咯，要錢給伊賺，那會不肯，是我們叫伊在先，這點請勿誤會。」

「恁要庇護伊不是？要替伊出力不是？」

「實在是這樣，我們替伊剖明，敢有相干？」

「有相干。」

「伊的局是我們先叫的，論情理原不該……」

「情理，幹嗎？」

「朋友！何用著這樣猛？」

「猛，你們不會看過嗎？」

「朋友！你是欺我們不會相拍「打架」嗎？」

「相拍，好，就來！」

乒乒碰碰施洒，椅桌跌倒聲，碗碟破碎聲，骨頭皮肉的擊撞聲，混著女性驚駭痛楚

的悲鳴，奏成一曲交響樂，和著酒神的跳舞。

「有聽見嗎？未免太兇一點。」這是隔壁室人客「客人」的評論。

「鬧得太無理由，怕其中還有別的原因。」這又是一個人客的推想。

「欺負這些不會撕打的人，實在卑怯。」

「你聽！電話鈴不是在響？警察怕就要來了。」

「樓主打電話去？不怕他們鬧得更兇嗎？」

「不會，狗見著主人，總會搖尾的。」

「警察來這些斯文人怕更不方便，他們和警察不是常在衝突？」

「等待看！看怎樣對付。」

「警察！」走桌「跑堂」的起來向擾鬧的人們通報。

「警察，怕什麼？」那幾個惡兇兇的人便退出室外，「好！要輸贏後日再來。」留下

一句威嚇，由別一邊樓梯走下樓去。

「什麼人在此擾亂？」警察大人在尋問著。

「……」

「喂！怎樣不答，啥人？」

「問頭家去！曉得啥人？」

「拿買意氣」[日語，傲慢神氣的音譯]，你啊！

「講什麼？」

「幾點鐘啦，你曉得麼？」

「幾點鐘是怎樣？」

「時間外不許再大聲擾鬧，不知規矩嗎？」

「什麼人擾鬧？」

「拿買意氣哪，你……」

「大人！鱸鰻走了，請樓下食茶。」主人很殷勤地招待警官到樓下去。

「這一幕戲演得不甚當行出色。」隔壁室的人客又在評論。

「還有呢！次一幕當更熱鬧更好看。」

「怎樣？」

「你探頭到窗外瞧一瞧！啊！那夥還在那邊，是嗎，警察出去未？」

「剛出去，和那一夥打招呼呢，啊！再進來……」

「嗚！恁也著「得」靠警察，恁不是常在攻擊官廳，講他怎樣橫暴，這時恁也著求伊

來橫暴一下，哈哈！恁這雞規先「罵人的話，意即吹牛皮」。

「……………」

「恁有情理好再講無？」

「雞規先！恁平日笑人無膽識，怕警察像後叔公，恁怎不敢和他們抵抗一下看，只教人去死。」

「你看伊在演講壇上講得口涎亂噴，一聲中止〔警察的警告〕，就乖乖爬落〔下〕來，這樣頂有膽。」

「恁這一班，不知害了多少不認分的人去受虧。」

「也著去求警察，如嘴叫一聲不敢，我們也是饒恁，拍〔打〕恁這樣人，穢手。」

「奢盤〔鬥嘴〕做什麼？拍〔打〕死好！」

你一句，我一聲，那一班較斯文的人，被侮辱得無可辯解，也不能辯解。

「橫逆也須有程度！」突由隔壁室走出一人，向那一夥惡兇兇的人，發出一聲警告，不意的襲擊，那一班人也有些驚愕，暫時對視之後，便又開始鬥口。

「橫逆？幹娘的！橫逆干你什麼事？」

「聽來會打折我的耳孔毛，所以教恁溫馴些。」

「娘的！你要替伊出力？曉得你爸的拳頭正無著處，皮癢你就來！」

「目調毛〔眼睫毛〕須扯開些〔眼睛放亮一點〕！」

「哼！」

「痛不是？」

「到樓下去！」

「死鱸鰻！認得人嗎？」隔壁室又出來一人。

「呼！是你，你道較大尾「軟粗大的鱸鰻，意即大流氓」，人就怕你不成。」

「死鱸鰻！恁只會欺負這良善的懦弱的，這狗根性總是拔不去。」

「要輸贏，到樓下去！」

「須不要走纔算好漢。」

「走，就是狗養的。」

這時候那班惡兇兇的人，不知什麼緣故，有的已先自走下樓去，還在鬥口的也漸漸退到梯頭。

「緊「快」回去，省得丟臉。」

一陣梯聲過後，樓上頓覺沈寂，樓主料想無有事了，也就上樓來，那班被侮辱的人也走出室來，那兩個人尚立在走廊剝瓜子，若無其事似地談笑著。

「難得恁二位，若無，不知要鬧到怎樣？」這是樓主滿含謝意的言辭。

「實在真無理。」那斯文人中的一個，像要取得同情似地向他們申訴。

「現在的世界，那有理好講。」一人吹出了瓜子壳，隨嘴應著他，又轉向樓主問道：

「你怎麼去喚警察？不曉得這夥都是他們的爪牙，有什麼用處？」

「本來一看警察，他們也就散去，不知這次怎會更加橫逆？」

「因為這幾位常攻擊官廳，打算『以爲』法是不能保護到他們，所以纔敢如此。」

「我料定有人教唆，不然這幾人斷不敢這樣兇暴。」

「就是××，你不曉得？他被×樣『日語，先生』在報上攻擊過，就放聲放影『揚言』要和×樣輸贏，恁入門的時候，恰被他看見，就打電話去招集他的手下。」

「怎樣不通知一聲？」

「我被絆住，不能離身。」

「好！這駛伊娘。」

「還是煞去『算了』好，相拍恁是不會，要用暴力行爲告他嗎？試問——指著樓主——他敢給你做證？一定不能起訴，且要罰一場無趣。」

「真橫逆！」

「現今是這樣世界呀！」

——本篇原載於《臺灣新民報》三五四、三五五、三五六號，一九三一年三月七日、十四日、二十一日

# 可憐她死了

一間矮窄的房子裡，點著一個五燭的闇淡的電燈，兩個約莫四十歲前後的夫婦坐在室的左旁的床上，夫婦的中間睡著一個約十一、二歲的女孩兒，由他們的身上推想起來，可以知道是一個貧窮的勞動者的家庭，暫時靜默之後，那垂著頭的男人，才慢慢地抬起他的頭向那病後才回復起來的妻兒說道：

「阿琴！昨日由保正那裡分來的那張紅單，是這期的戶稅麼？我記得幾日前曾納了什麼稅，怎麼這回又要再納，唉！像咱這樣的貧困，怎樣擔得起呢？你去拿來看看，這期是多少錢呢？」

阿琴也就移著她病後的孱弱的身，轉入房內拿出來遞與她的丈夫。他見了便噓一口氣歎道：

「以下空白四行。本文刊登時被日本帝國主義者的新聞檢查人員挖了天窗，原稿未能找到。」

默默地在想什麼似的阿琴忽又再開口說道：

「唉！這都是我的罪過，都是我病中將所有粒積〔積蓄〕些的金錢開銷所致，要不然定不會弄到如此窮困的地步！在我的意思不如將阿金來賣。」

他正在沈思默想之間，忽然聽了阿琴這樣說，不覺兩行淚珠滴滴地滾將下來，過了許久，才揩著他的眼淚道：

「賣！將阿金來賣！唉！賣子原是貧人的事，但是咱也只有阿金一個，而且這樣大了，雖則我們捨得賣，恐阿金也未必肯去，縱使這一期戶稅不納，也不是就要拿去剗頭〔殺頭〕，何至著〔就得〕要賣子。」

「啊！若是剗頭就快活啦！『一死萬事休』，像阿德哥那樣弄得落花流水，是你所親見的，又像躉九嫂，不是因為躉九兄什麼科料金不能繳被拿去關，趁食人〔幹活的人〕無趁無得食，不忍聽著大細〔大人小孩〕的啼飢叫餓，她才去乞食，在躉九嫂那有料想到要做乞食也要官廳應準〔准許〕，求乞沒有幾日就碰著警官，被打到那樣你也是曉得，不是因此傷心不過才去上吊，你若是被拿去關，我餓死是不相干，阿金要怎樣？因〔女孩〕是我生的，我豈會比你更忍心？」阿琴講到此，也自抽咽起來。

「賣了以後若會受人家憐惜，倒也沒有什麼壞處，萬一遭了兇惡人家，受到虐待，

那時卻待怎樣？……」言畢也自唏噓得欲哭。

「這是在咱的留心，我昨兒聽著隔壁阿狗嫂說上街阿跨仔官（官，對女士或長上的尊稱），有一個兒子已十四五歲，還沒有頭對「對象」，她想在這時分「養」一個十一、二歲的女兒，一來可以幫些家事，二來將來也好做自己的兒子的媳婦，所以自二、三個月前就往各處探聽，但是至今還沒有當意的人，在我的心意，是趁機會將阿金來賣她，或者將來於阿金的身上有點幸福也未可料，阿跨仔官你也識的，她的丈夫還良善，她的兒子也還清秀，你想想看。」

他們夫妻倆商量的結果，因阿跨仔官是個慈祥的婦人，家裡也過得去，就決定要將阿金賣給她。但是嬌小可愛的阿金那裡會知道她的雙親不久就要與她分離呢！唉！這個小孩子的命運是多麼可憐啊！

今日是阿金要離開她的雙親的日子，她的母親自早就忙得甚麼似的，走來踱去，腳亂手忙，可是她的臉上帶著一種憂苦的神情，她雖不表現於言語，但誰都會顯然地看得出來。一方面阿金，那命薄的阿金，仍是活潑地，跳來舞去，絲毫不感覺著要與慈愛的兩親生離。

是午前十點多鐘的時候，阿跨仔官照約帶著自己的兒子，滿面春風進入室內，阿琴也笑謎謎的歡迎著，各道了些客氣話，隨後便搬出午餐來，此時阿金仍舊在她的母親的

面前撒痴撒嬌地現出爛漫的天真來，阿跨仔官看見阿金如此可愛，也很得意，她想美惡可勿論，只這溫馴的樣子也就值得人憐惜了。爲此也就不惜金錢，一五一十算交阿琴了。

當阿金要離別她的兩親的那一天，她的母親阿琴用盡安慰的言辭對自己的女兒說道：

「阿金！我的乖乖的阿金！你好好的與這位阿姆〔伯伯〕去吧，我們答應了她，把你雇給她家了，你乖乖地去幫做些事，可以換三餐食，省得在家裡餓，若是不慣，再二三日後我就會來接你回來，阿姆那裡不論穿的、吃的，都很好呢！去吧，我的乖乖……」

阿金起初仍是不肯，以爲被賣了，死也不肯去，後來拗不過她母親的勸解，也就漸漸不再執拗，也因爲聽說是去就傭，她的小小的，是容易瞞騙的，於是她才拭著眼淚隨著阿跨仔官去了。

阿金是被人帶去了，她的母親還惘惘然悵立門外，望著自己可愛的女兒，不再歸來的背影。

〔以下空白四行。本文刊登時被日本帝國主義者的新聞檢查人員挖了天窗，原稿未能找到。〕

阿金初到阿跨仔官家去，很是悲傷而又恐懼，離開慈愛的父母，要去伺候別人，不

知要受到怎樣待遇。她是懷著很大的不安，但是她不敢怨恨父母，她曉得父母的艱難，她還以為是被傭來的，是來幫她父母多掙幾個錢，以準備納稅，她原諒她的父母，她小小的心也還靈敏，她想：要賺人家的錢，總要聽人呼喚驅使，要從順勤勞，因為她抱著這樣存心去做事，所以還得到阿跨仔官一家人的憐惜。況阿跨仔官，又是個慈祥的婦人，家境又過得去，現在的阿金實比在她父母的膝下較幸福，可是阿金還是念著她的父母，有時到街上買東西的時候，常偷空走回家去看看。阿金的父母，想是不忍再見這和自己絕緣了的可愛的女兒，不久以後便哄著阿金托故搬向別地方謀生去，這使阿金傷心到身體消瘦，不知背著人流了多少眼淚。

過後到被阿金發見著自己是被賣做媳婦仔「養女，董養媳」的時候，阿金和環境習慣了，年歲也少「稍」長了，看見將做自己的夫婿那個人，強壯活潑，也自歡喜。

光陰迅速，不覺過了五六年，現在阿金已是十七歲了，阿跨仔官正要擇個好日將阿金與自己的愛兒配合，想早享些暮年的快樂，弄孫過日子，可是好事多磨，天是不肯容易便從人願，日還未擇就，她的丈夫所從事的工場，發生了罷工的風潮，她丈夫因為被工人們舉做委員的關係，在占領工場的鬥爭那日，被官廳捉去，她的兒子也同在這工場做工，看見父親被捉，要去奪回，也被警察們打傷，回到家裡便不能起床，發熱嘔血，不幾日便死去。工人們雖怎樣興奮號奔走，死已經死去了，有什麼法子，好容易等她

丈夫釋放出來，但是受盡打踢監禁，傷殘了的身心，曉得兒子受傷致死，如何禁得起這悲哀怨憤？出獄不到幾日，也便纏綿床褥間了。在先「起初，原先」還有熱心的工人來慰問，不覺到十分寂寞，及至罷工完全失敗了後，大多數無志氣的工人皆無條件上工去，一些不認分的工人，不愿上工，也不耐得餓，皆散到四方，去別求生活了，阿跨仔官的丈夫，好久不再接著探問的人，才曉得這消息，這慘痛的消息，使他的病益加沈重，他不愿再活了，其實也是不能活了，不久便結束了他苦鬥的生活。本來他所粒積「積蓄」的金錢，因病因死，開銷欲盡，已不是昔日之比，生活落到困難的境地了，阿跨仔官也因為煩惱過度，身體也就漸漸衰弱下去，常帶有笑意的面容，平添了無數皺紋，眉頭常是顰蹙著，終日如坐在愁城。

有一天先前替阿金做媒的阿狗嫂，突然來找尋阿跨仔官，她自丈夫死後，覺得已被所有相知的人忘記了似地，好久沒有人來訪過她，今日接著阿狗嫂真是意外，見面之後，免不了一些客套，接下去阿跨仔官便訴說她好久無可告訴的苦衷，阿狗嫂覺得她說話的機會到了，用那含有同情的口吻問道：

「哦，那末日常所費呢？」

「啊！幸虧阿金受債，編草笠、洗衣服，賺些來相添，雖然也常趁「賺」不著三頓。」

「難得阿金這孩子，我當給她留意一個好的少年，招贅入來，也好養活你的老人家

半世。」

「唉！那有好子弟肯給人招，我們這樣苦人，誰肯？」

「這也實在，招的多無有好結果。」阿狗嫂碰到好的轉接，講話語氣便一變：

「我想賤「長期租」給人，像阿金這樣子，一定有較好的利益，不過須要阿金肯。」

「阿金肯不肯尚撇一邊，我現在是不忍和她離開，沒有她我寧……」說到此阿跨仔官有些悲悽，話便講不下去。

「總是你再想想看，守在一處受苦，也不是了局。」阿狗嫂再添加了這一句，覺無有別的話可說，也就辭了回去。

遭了這層層的變故，阿金已是失望了，她以為自己的命運生來就呆「歹」，併累及她的夫婿，她很傷心，只是傷心，不曉得要怎樣，才能跳出這困苦的包圍。又且看見阿跨仔官那愁苦的臉兒，她連歎一聲氣也不忍，怕又增加她的傷心，阿狗嫂來訪這一日，阿金原在裡面，她倆人所講的話，雖只聽到一二，意思她已推想得到了。這使阿金又添了不少悲苦和不安。以後阿狗嫂又再來了幾次。「現在雖不忍把自己賣去，保不住幾時要被說動。」這樣想來，阿金又不知流了多少眼淚。

容易又過了一年，阿金覺得生活更不如前了，似只靠著她自己努力的所得，來買柴糶米，是不夠用的，兼之阿跨仔官的粒積已經是一無所有了。阿金每想，像自己這樣勞

力，要養活她，啊！這不敢自信，然則有別的法子嗎？想來也只有傷心而已。

有一日當阿狗嫂來過之後，阿跨仔官便對著在編草笠的阿金說，話有些悽咽而振顫

……

「阿金！要和你商量一層「捲」事……」說未完淚已先滴下來。

阿金早已有了解悟，她是失望了，她已曉得她的淪落是不能倖免，她只怕再被賣掉，她聽見阿跨仔官的話，以為末日將到了，也自嗚咽起來，說：

「阿母！只求你勿把我賣……」

「賣！不，就是我會去做乞婆，也不忍賣你。」

阿金還是嗚咽。

「方才阿狗嫂來講，阿力哥要再娶一個小的，她把你說給他，他也還當意，又說我若離不開你，也可以包養在咱們家裡，現在做小的算不是什麼不體面，又況是在自己家裡，你想想看！阿力哥你也識的，就是本街「本鎮」的富戶。」

「……………」

「你細細想想看！你若是不愿意，我也好回復阿狗嫂，她明日要再來。」

「……………」

「現在雖艱苦，靠著你還不至去做乞食「乞丐」，只是我累了你去拖磨，本想給你招贅

一個，但是少年多靠不住，教你去學那樣生意，我寧愿自己去做乞婆。像阿狗嫂所講這樣，還不使你困苦，你想想看！」

阿金雖只是十八歲的妙齡的女兒，但她是聰明的，她明白了她母親阿跨仔官的言語，不是假好聽的，她自己想，自己勞力的所得是不能使她的母親享福，可是除了一個肉體之外，別無生財的方法，不忍使她老人受苦，只有犧牲她自己一身了。但在此萬惡極了的社會，尤其是資本主義達到了極點的現在，阿金終是脫不出黃金的魔力，這是不待贅言的。

阿金雖覺悟要犧牲自己一身，但一方因為羞恥，一方也因為缺少勇氣，還沒有明白回復她的母親，阿狗嫂大概是煩忙罷，也還未來催討回答。

有一天，大約是阿力哥等得不耐再等了，自己走來和阿跨仔官商量。當阿金洗完了衣服，悄悄地回到家裡的當兒，忽見廳上有一個約略四十餘歲的中年人，胖胖的具有一身肉，頭髮微禿，面團團一臉兒的肉肥到幾欲墜下，眼睛很小，笑的時候只剩得一縫，正與她的母親在說著什麼似的，咿咿唔唔地一問一答。阿金見此情狀，雖不知詳細，也略知其存意了，他正是阿力哥。她裝著毫不知道的态度從容地跑入去，正要進入後面，忽聽著她的母親喊道「阿金！你去倒茶來！」的聲音。阿金此時雖是不愿意，但是也不敢拗，也就不好意思地捧了兩杯開水出來。當阿金捧茶出來的當兒，那來客眼不轉睛地

注視著阿金，使阿金不得不害臊起來，於是一翻身跑入房內去了。不一霎時她的母親送那來客出門，隨步踏入阿金的臥房對阿金說道：

「阿金！剛才你見過的那個人，就是阿力哥，他常由門前經過，你當然也會看見認識的，他有的是錢、勢力，我前日向你說過，你會想想看無？他說咱家裡的費用，他都要全部負責呢！我要問一問你的意見，所以約明日回他的消息，阿金！你想怎樣，今晚想想看呢，你若不愿意，明日也可以回答他。」

阿金早就決意，要犧牲了自己一身，但是到了這個時候，心裡竟有些紛亂起來，她母親教她想想看，她不曉得要怎樣想法，一時，那過去的回憶，未來的想像，同時都由她的腦裡生了出來。她想起了不知消息的生身父母，她想起了某家姨太的得意，又想起受到本妻虐待的某姨太的淒慘，這一條路是連到自由幸福呢？是墜入火坑呢？她不能判斷，她恨阿狗嫂，同時也恨金錢，這樣閒思雜想使阿金此夜不能安眠，時鐘打了二點，阿金還是眼睜睜地在沈思，這些過去的未來的殘像幻想，使她頭痛不安，恐懼傷心，最後便只有流淚了，流出了眼淚，心頭便覺有些輕鬆，腦袋也有些輕快，便自沈沈地睡去。

次日阿金仍舊一早就起床，但是不像往日活潑，臉上帶著一種憂愁的神情，昨夜的幻想使她心緒不安，煮好了早飯，正坐在房中，呆呆地發呆，她的母親飄然進入房來，開口就問道：

「阿金！你怎樣呢？還不梳頭，時候也不早了，昨日講的話，你可想過無？大概十點鐘，他會再來，要怎樣回復他？」

阿金這時候，喉嚨好像給些甚麼塞住，總是說不出話來，過有些時，才以帶著悲悽的聲調說道：

「噢！阿母！總是你主意就是。」說完似含著無限的哀愁，險些兒就哭出聲來。

她的母親看到這樣也自不忍，她想，阿金應不是不愿做人的小的，大約是阿力哥的人物，太不當人意罷，便說：

「不愿意？我去托阿狗嫂，教他不用來，在我看阿力哥也有些老。」

阿金本有了決心，得到阿跨仔官這樣體貼，反使她不安，當阿跨仔官轉身要出房的時，便喚住她說：

「阿母！不，不用去。」阿跨仔官看著這種情形，竟也滴下淚來。

十點多鐘，那老不知羞的阿力哥果真來了，得到阿跨仔官的回復，歡喜的滿面春風，很得意地露出笑來，他想，自己現雖有兩個小的，都是少年時討的，現在有些老了，不稱意，阿金很年輕很嬌媚，而且困苦慣了，當然不會怎樣奢華，所費一定省，比較玩妓女便宜到十倍，他越想越得意，便取出幾張紙幣給阿跨仔官笑著說：「可先把厝（家、屋）裡整頓整頓，我過幾日再來。」約好了期日便自去了。

光陰迅速，阿金和阿力哥同居，倏瞬已過了五六個月，近來阿力哥竟常發脾氣，阿金不能如前使他歡喜了。不僅不能使他歡喜，甚至使他有些厭惡。在先阿力哥豈真正愛著阿金嗎？不，他所以要包養阿金，是因為他家裡的妻和妾，不能滿足他性的快樂。有錢人所要求的性的快樂，尤其在那三妻四妾的人們，不僅僅是接觸著異性，使「內在的性勢力的緊張」弛緩一些便能滿足，在那些人們性的勢力，因為過於放縱，多完全失去了緊張，只和異性接觸，一些兒也不能得到快感，他們所需要的是「能格外滿足獸慾的一種性的技能」，阿力哥當然也是在這樣需要之下，始肯包養阿金。

阿金呢？她是窮苦的女兒，在樸實的勞動者家庭裡長大的，她只能供獻所具有的女性的肉體，任阿力哥去蹂躪，她沒有那消魂蕩魄的手段，蠱惑狐媚的才思，她不能使阿力哥得到比較以上的快樂，所以過不多久，處女所具有的好處消失，便被厭棄了。這事情，阿跨仔官也略感到，她只覺阿力哥不似以前一樣歡喜阿金，但一方面觀察阿金，仍是和往日一樣溫柔靜淑，外觀上不見有能使他歡喜的所在，這教阿跨仔官奇怪而且煩惱，況且這幾月來阿金的腹部漸見漲大起來，照醫生的診察，說已經妊娠了有五個月，這使阿力哥又加一層不歡喜，在他原不缺乏子嗣，他不料阿金會這樣快就妊娠，他有些懊惱，遂不常到阿跨仔官家裡去。

阿金不過是十七歲的少女，童心還未盡除，那樣「那能」得有做母親的責任，不過在

生理上覺得有些異樣而已。

她看見阿力哥近來對於自己，漸漸疏遠起來，有時竟不來，她反而有些自得，因為可以暫時由他獸性蹂躪之下解放。

阿力哥不常到阿跨仔官家去，自有他的計較，他想，趁這孩子還未出產〔口語，分娩〕若不與她分開，一旦生出世來，所費加多些雖不相干，只是以後的事是很難為的。孩子不能不承認，承認了他，自然他有取得財產的權利，我已這樣年紀了，阿金還那麼年輕，後來怕不要我出錢給他賠嫁，做個死烏龜。他愈想愈不安心，自然就不常到阿跨仔官家去，有時候去，也使性使癲，教阿金難堪，阿跨仔官所仰他供給的生活費，也故意延緩不給，在先還托阿狗嫂去向他要，一二次之後，阿狗嫂也不再替她奔走了。阿力哥的家，阿跨仔官又不敢去，那末生活費呢？阿金雖要再勞動，一時也尋不到托洗衣服的人家；放笠仔草的人也以為阿金現在快活了，不再賺這樣錢，多不過問，而且阿金已有了身孕，也不能怎樣勞動，所以生活比較以前更艱難了。以前原是困苦慣的，過了這半年來較快活些的生活之後，那困苦轉覺難耐得多，自然免不了怨歎，這歎聲竟傳到阿力哥耳孔內去。

一日阿金正在庭裡披曝衫褲，忽見好久不來的阿力哥帶著怒氣走進門來，便向阿金問道：「阿跨仔官在家嗎？」阿跨仔官方在灶下，聽見阿力哥的聲音，很歡喜地走出來：

「啊！阿力哥怎樣好久不……」

「阿跨仔官！」阿力哥截斷她的話，說：「我對你講，我不是像恁『你們』終日坐在家裡等飯食，事情是很多，身軀也很忙，偶有幾日不來，便講東講西，錢有時慢慢日給恁，敢「豈，可」真正就會餓死？便央三托四，實在一些也不顧著我的體面……。」

「阿力哥！這是怎樣講？冤……」不許她說完，阿力哥便又接下去：

「結局，這樣實在是無好結果，而且這身孕我也有些可疑，明白講我是厭了，這壹百圓再給恁，以後我不管了，自己打算好！」

「唉！阿力哥……」不等她說，阿力哥竟自走出門去。

這時候阿跨仔官不知是歡喜、是悲傷、是怨恨？眼睜睜地望著阿力哥的去影，一句話也講不出來。披完了衫褲的阿金，也已來立在阿跨仔官背後，聽見阿力哥的話，也自惘然，阿跨仔官一回頭看見阿金不覺哭出聲來。

「阿母！不用傷心！」阿金只在勸著她的母親，但阿跨仔官仍是唏噓地哭著。後來有人教她向法院提起訴訟請求慰藉料（日語，贍養費），但是辯護士（日語，律師）要錢，法院印紙（日語，印花）要錢，她沒有這麼多的錢，且法律會保護到她們嗎？她不敢信任，也只有自己怨歎而已。

阿金遭受了厭棄，同時受到世人的鄙視，但是在她自己反更泰然，一些兒也不悲惻，

因為阿力哥所給與她的原不是幸福，只有些不堪回憶的苦痛煩悶，一旦解除了，自然是快樂的。所以阿跨仔官常在悲傷咒詛時，她總是勸慰她，她不愁此後的生活，她是困苦慣了，她自信還能夠勞動，還能養活阿跨仔官。可是腹部已經很大了，似將要分娩的時候，胎兒時時在顫動著掙扎著，像忍不住這拘禁，要破開肚皮跳出似的。這胎動給與阿金很大的不安。她想：「一旦有了孩子，自己負著撫育的責任。到那時候還有時間去勞動嗎？不更拖累了她老人？」阿金不能不別想方法，她覺得有了孩子，是使她老人家愈走到不幸去。

是一個月明幽靜的夜裡，阿金因為早上腹部有些痛，衣服不會洗，晚來少覺輕快，要去把它洗完，便自己一個人從後門出去，走向荒僻的河岸來，不一刻已看見前面有一條小河，河水潺潺作響，被風吹動，織成許多縐紋，明月照落水面，閃閃成光，空氣很是清新，沒有街上塵埃的氣息，胸中覺得清爽許多，便蹲下去把往常洗衣時坐的石頭拭乾淨，移好了砧石，把衣服浸入水裡，洗不多久腹裡忽一陣劇痛，痛得忍不住，想回家去，立了起來，不覺一陣眩暈，身體一顛竟跌下河去，受到水的冷氣，阿金意識有些恢復，但是近岸的水雖不甚深，阿金帶了一個大腹，分外累贅，要爬竟爬不起來，愈爬愈墜入深處去，好容易把頭伸出，想開口喊救，口才開便被水沖了進去，氣喘不出，喊亦不成聲，被波一湧，又再沈下去了，那個瞬間阿金已曉得自己是會被淹死的，很記掛著

她的阿母，記掛著將要出世的孩子。此時天上皎皎的明月一切於吾無關似的仍是展著她的笑臉，放出她的萬道金光，照遍沈沈無聲的大地，只有河邊的秋蟲在唧唧地悲鳴著，好像爲她唱著輓歌。

有一日，阿力哥又再托阿狗嫂替他物色一個可以供他蹂躪的小女人的時，阿狗嫂有些傷感似的向他說：「唉！阿力哥！你可曉得嗎？可憐阿金死了！」

——本篇原載於《臺灣新民報》三六三號—三六六號，一九三一年五月九日、十六日、二十三日、三十日、六月六日

## 歸 家

一件商品，在工場裡設使不合格，還可以改裝再製，一旦搬到市場上，若是不能合用，不稱顧客的意思，就只有永遠被遺棄了。當我在學校畢業是懷抱著怕這被遺棄的心情，很不自安地回到故鄉去。

回家以後有好幾日，不敢出去外面，因為逢到親戚朋友聽到他們：「恭喜你畢業了」的祝辭，每次都會引起我那被遺棄的恐懼。在先幾日，久別的家庭，有所謂天倫的樂趣，還不覺有怎樣寂寞，後來過慣了，而且家裡的人也各有事做，弟妹們，較大的也各去學校讀書，逗小孩子玩，雖然快樂，但是要我去照管起他們，就有點為難了，當那哄不止地啼哭的時，真不曉得要怎樣好，就不敢對孩子負著責任來，逗他玩又常把他弄哭，這又要受到照管孩子的責任者埋怨，所以守在家裡，已漸漸感到無聊。

十幾年的學生生活，竟使我和故鄉很生疏起來，到外面去，到處都似作客一樣，人

們對著我真是客氣，這使我很抱不安，是不是和市場上對一種新出製品不信任一樣嗎？又使我增強了被遺棄的恐懼。

我雖然到外鄉去讀書，每年暑假都會回來一兩個月，爲什麼竟會這樣？啊！我想著「到」了，暑假所有學生盡都回來，在鄉里的社會中，另外形成一個團體，娛樂遊戲，盡有伴侶，自然和社會一般人疏隔起來，這次和我同時畢業共有五人，但已不是學生時候無責任的自由身了，不能常常做堆「在一起」，共作娛樂，而且又是踏進社會的第一步，世人的崇尚嗜好，完全是另一方面，便愈覺社會和自己的中間，隔有一條溝在，愈不敢到外面去，也就愈覺無聊。

在無聊得無可排遣的時候，我想起少時的朋友來，啊朋友！那些擲干樂「陀螺」放風箏捉蟋蟀拾田螺的遊伴，現在都怎樣了？聽講「聽說」有的已經死去，死？怎便輪到我們少年身上，但是死卻不會引起我什麼感傷，這是無人能夠倖免的。有的在做苦力小販，這些人在公學時代「註一」，曾有受過獎賞的，使我羨慕的人，有時在路上相逢，我怕他們

註一：公學時代——公學校時代。日據下台灣，教育也是差別鄉待遇，小學校是爲日本人子弟設的，公學校是讓台灣人子弟就讀的初級學校。

內羞難過——在我的思想裡，以為他們是不長進的，才去做那下賤的工作——每故意迴避，不料他們反很親密地招呼我，一些也無羞慚的款式「樣子」，這真使我自愧我的心地狹小。還有幾個人不知得著什麼機會，竟掙到大大的財產，做起富戶來，有的很上進，竟躋到紳士班裡去，這些人在公學時代，原不是會讀書的，是被看輕過的，但是他們能獲到現在的社會地位的努力，是值得尊敬，所以在路中相逢，我曾去招呼他們過，很想寒暄一下，他們反冷淡地，似不屑輕費寶貴的時間，也似怕被污損了尊嚴，總是匆匆過去，這樣被誤解又使我自笑我的趨媚來。以外還有好些人不會看見過，善泅水的阿波的英雄氣概，善糊風箏明的滑稽相，尤其是那「父親叫阿爸」的，阿獸的失態，尚在我的回想裡活現著。

在學生時代，每次放假回家，都怕假期易過，不能玩得暢快，時光都在娛樂裡消耗去，世間怎樣是無暇去觀察，這次歸來已不是那樣心情，就覺得這世間，和少時的世間，很是兩樣了，頂變款「樣式、款式」的就是街上不常聽見小銅鑼的聲音，這使我想起那賣豆花的來，同時也想起排個攤子在路邊賣雙膏潤的，愛和孩子們說笑的賣鹹酸甜「各式蜜餞的總稱」的潮州佬，常是排在祖廟口的甘蔗平，夜間那叫賣的聲音，直聽到里外路去的肉粽秋，這幾人料想都死去了，總沒有再看到，只有賣麥芽羹和賣圓仔湯的，猶還是那十幾年前的人。

又有使我不思議的，就是在路上，不看見有較大的兒童，像我們時代，在成群結黨地戰鬧著，調查起它的原因，是達到學齡的兒童，都上公學校去，啊！教育竟這麼普及了？記得我們的時候官廳任怎樣獎勵，百姓們還不愿意，大家都講讀日本書是無路用「無用」，爲我們所當讀，而且不能不學的，便只有漢文，不意十年來，百姓們的思想竟有了——一大變換。

我歸來了這幾日，被我發見著一個使我自己寬心的事實——雖然使家裡的人失望——就是這故鄉，還沒有用我的機會，合用不合用便不成問題，懷抱著那被遺棄的恐懼，也自然消釋，所以也就有到外面的勇氣。

市街已經改正，在不景氣的叫苦中，有這樣建設，也是難得，新築的高大的洋房，和停頓下的破陋家屋，很顯然地象徵著廿世紀的階級對立，市面依然是鬧熱，不斷地有人來來往往，但是以前的大生理「生意」，現在都改做零賣的文市「零售生意稱文市，批發生意稱武市」，一種聖化這惡俗的街市的人物，表演著真實的世相的乞食「乞丐」，似少去了許多，幾幾乎似曉天的星宿，講古場上，有幾處都坐滿了無事做的閒人。

這個地方的信仰中心，虔誠的進香客的聖域，那間媽祖廟，被拆得七零八落，「啊！進步了！怎樣「怎麼」故鄉的人，幾時這樣勇敢起來？」我不自禁地漏出了讚歎聲，我打算「以爲」這是破除迷信的第一著手，問起來才知道要重新改築，完全出我料想之外。又

聽講拆起來已經好久了，至今還是荒荒廢廢，這地方的頭兒〔領導人物〕們，真有建設能力嗎？我又不憚煩地抱著懷疑，這一條路上，平常總有不少乞食，在等待燒金還愿的善男子善女人施捨，這一日在這路上，我看見一個專事驅逐乞食的人，這個人講是「聽說是一食官廳的頭路〔職業、工作。即在官廳裡工作的〕，難道做乞食也要受許可才行嗎?！」

聖廟較以前荒廢多了，以前曾充做公學校的假校舍，時有修理，現在單只奉祀聖人，就只有任它去荒廢，又是在尊崇聖道的呼喊裡，這現象不教人感到滑稽，但是一方面不重費後人轟廢的勞力，這地方頭兒們的先見，也值得稱許?！」

是回家後十數日了，剛好那賣圓仔湯的和賣麥芽羹的，同時把擔子息在祖廟口，我也正在那邊看牆壁上的廣告，他兩人因為沒買賣，也就閒談起來。講起生理〔生意〕的微妙難做，同時也吐一些被拿〔捉拿〕去罰金的不平。我聽了一時高興，便坐到廟庭的階石上去，加入他們談話的中間。「記得我尚細漢〔年幼〕的時候，自我有了記憶，就看你挑這擔子，打著那小銅鑼，胆胆地在街上賣，不知今年有六十歲無？敢〔可〕無兒子可替你出來賣？」我乘他們講話間歇時，向賣麥芽羹的問。

「六十二歲了，像你囡仔〔小孩〕已成大人，我那會不老，兒子雖有兩個，他們有他們的事，我還會勞動，也不能不出來賺些來添頭貼尾。」賣麥芽羹的捫一捫鬚，這樣回答我。

「你！」我轉向賣圓仔湯的，「也有幾個兒子會賺錢了，自己也致著『得著』病，不享福幾年何苦呢？」因為他是同住在這條街上，所以我識他較詳一點。

「享福？有福誰不要享，像你太老才可以享福呢，我這樣人只合受苦！」賣圓仔湯的答著，又接講下去，「囡仔賺不成錢，做的零星生理，米柴官廳又當當緊，拖著老命尙且開勿值『入不敷出』，享福?!」

「現時比起永過『以前，昔日』一定較好啦，以前一個錢的物，現在賣十幾個錢。」

「啊！你講囡仔話，現在十幾個錢，怎比得先前的——一個錢，永過是真好！講起就要傷心，我們已無生命，可再過著那樣的日子了！」

「永過實在是真好，沒有現時這樣警察……」

「現在的景況，一年艱苦過一年，單就疾病來講，以前總沒有什麼流行病、傳染病，我們受著風寒一帖藥就好，現在有的病，什麼不是食西藥竟不會好，像我帶『染上』這種病一發作總著『得』注射才會快活，這樣病全都是西醫帶來的。」賣圓仔湯的竟有這樣懷疑。

「哈！也難怪你這樣想，實有好幾種病，是有了西醫才發見的，——你們孩子可曾進過學校無？」

「進學校？講來使人好笑！」賣麥芽羹的講。

「怎樣？」

「我隔壁姓楊的兒子，是學校「指公學校」的畢業生，去幾處店舖學生理「生意」，都被辭回來，聽講字目算「算賬」無一項會，而且常常自己抬起身分，不願去做粗重的工作，現在每日只在數街路石「無業遊蕩之歐」。」

「我早就看透，所以我的囡仔總不教他去進學校，六年間記幾句用不著的日本話？賣圓仔湯的補足著講。」

「就是進學校，也無實在要教給我們會。」

「怎樣講用不著？」

「怎樣用得著？」

「在銀行、役場「日語，鄉、鎮公所」官廳，那一處不是無講國語勿用得「不可以」嗎？」

「那一種人自然是有路用咯，像你，也是有路用，你有才情，會到頂頭「上面」去，不過像我們總是用不著。」

「怎樣？」

「一個囡仔要去食日本頭路「給日本人做事」，不是央三托四抬身抬勢，那容易；自然是無有我們這樣人的份額，在家裡幾時用著日本話，只有等待巡查來對戶口的時候，用它一半句「一言半語」。」

「你想錯去了，」我想要詳細說明給他聽，「不但如此，六年學校臺灣字一字不識，要寫信就著「得」去央別人。」賣麥芽羹的又搶著去證明進學校的無路用。

「學校不是單單學講話、識字，也要涵養國民性，……」

「巡查！」不知由什麼人發出這一聲警告，他兩人把擔子挑起就走，談話也自然終結。

——本篇原載於《南音》創刊號，一九三二年一月一日

## 豐作

「發育這樣好，無二十五萬，二十萬準有。」添福兄心裡私自揣測著，「農會技手（日語，技術員）也來看過，也獎賞我栽培去（得）好，會社（日語，公司。此處指糖業公司）也來計算過，講無定著（說不定）一等賞會被我得來。」一想到一等賞，添福兄的嘴角，就禁不住要露出歡喜的微笑來。他一面私自笑一面還在繼續著想，「粟（稻穀）現在雖然較起（起價，漲價），也即四十圓左右，甘蔗一等五十四、二等五十二，甲當（每甲以……計），準（當作，以……計）二等算，十八萬、十八萬五十二圓，這就有九百三十六圓，粟一甲六十五石，四十二圓，也即二百七十二圓，除去頭家（老闆、地主）的租金（地主還是以每甲地種稻穀的收成量計算地租），還有六百六十四圓，豆粕（豆糞）八十塊，磷酸十二包，共要一百五十多圓，蔗種三萬五，會社雖未發表，一種準五厘算，共一百七十五圓，踏種自己的工可以勿算，除草三次，除去自己以外，尙要五十工（二人一工作天，叫一工），一工五角共二十五圓，防

風的設準「備」，竹、鉛線，啊！這一項竟開「花、費」去三十二圓外「多、餘」，自己二人還做去二十四工，水租八圓半，採伐的時候，另要割蔗根的工錢，一萬大約二圓，一甲就要三十六圓，這樣算起來一甲還有二百圓長「好處、利潤」，我做這一筆二甲零，任他怎樣去扣除，至少也有五百圓賺，年終要給兒子娶媳婦的錢都便便「現成的」了。」想到這裡，添福兄的心內真是得意到無可形容。

「哈哈！倣倣！今年的蔗價，在年頭就發表，用舊年「去年」的粟價做標準，所以定得較好，以前逐年「每年」都會社贏去，做田人總了錢「虧錢」。哼！今年，今年會社準輸，糖現在講又落價，哼！」添福兄猶自一個人坐在店仔頭，嘴咬著煙管，想到他的甘蔗好，價格也好，準賺錢，真像報復了深仇一樣的暢快，嘴角不時笑到流下口沫來。

看看甘蔗的採伐期到了，蔗農們忽然大家都不安、都騷動起來，因為會社發表了新的採伐規則，在這規則裡最要緊的是：

「凡甘蔗有臭心的皆要削掉。

凡要納入的甘蔗，蔗葉蔗根附著的塗「泥土」，須要十分掃除。

凡被會社認為掃除不充分的甘蔗，應扣去相當斤量，其應扣的重量，由會社認定。」

蔗農們議論紛紛，總講他們結論，都是一樣地在講會社起拗蠻（蠻橫）。因為今年的粟價較有些低落，蔗價在年頭定了有較好些，看見農民得有些利益，會社便變出臉來。蔗農們大家都不愿。不愿雖然在「是」不愿，卻不知道要怎樣，纔能爭回他們的利益，這時候專門擾亂社會安寧的不良分子，獻身於農民運動的人，便乘著這難得的機會，出來活躍搗動，一些較不安分的農民，平時對會社就抱著不滿，與及「以及」前年因為被強制插蔗，虧去了做息本，希望著今年要掙回些少本錢的農民，聽講有法度好計較，大家都走到他的指導下去。

會社也飼「豢養」不少爪牙，關於這起事，早就在注視蔗農們有什麼舉動，這規則會引起他們的不平反對，會社在先就有覺悟，所以也準備好對付的方法在等待著。

忽一早起「早晨」，會社方在開始辦事的時間，有一大群蔗農湧到事務室「日語，辦公室」去，會社雖然自早就在注意，但是這一舉竟為爪牙嗅不到，出乎他們意料外，所以也就狼狽起來，有幾個像是被推舉的代表，進事務室去，要求工場長「廠長」會面，這時候他尚未出勤「日語，上班」，事務員便有所藉口，暫時讓代表們在應接室「日語，會客室」等待，便趕緊去告急，在惶急的時候，雖只一些時間，在他們已有重大的效用。

添福兄聽著會社新定的採伐規則，也真不平，但是他卻還自信他的蔗種去「種得」好，農會的技手、會社的技師，都講他會得到獎勵金，設使被會社怎樣去扣除，當然不會扣

至十八萬以下，所以在添福兄自己，並不怎樣失望，大家要去包圍會社的時，他也不敢去參加，他恐驚「恐怕」因這層事，叛逆會社，得獎勵金的資格會被取消，他辛辛苦苦，用比別人加「多」三四倍的工夫，去栽培去照顧，這努力豈不是便成水泡，所以他總在觀望，在等待消息，他的心裡也在祝禱這次交涉，能有好結果。

等到過午纔看見一大群人返來，問起結果怎樣，大家也不知道，他們是被解散被驅逐，像羊群一般被幾個大人押返來的。

「啊！竟勞動到官廳起來，」添福兄看見這款式，不禁在心裡駭叫著，身驅也有些顫戰，他本能地回想起二林事件「註一」的恐懼。

「代表們怎無返來。是被檢束「日語，逮捕，拘留」去不是？」

「怎樣便會被檢束？」這句應答，帶有鄙笑意。

「無？怎無看見？」

「還在和工場長交涉。」這句話纔使添福兄驚懼的心，小可「稍為」鎮定。

註一：二林事件——發生於一九三五年十月，彰化北斗郡二林的蔗農事件，賴和先生特為二林事件寫了一首詩〈覺悟下的犧牲〉。

「以前是在獎勵期中，會社不要怎計較，所以量約〔只量大約的數，沒有斤斤計較〕，但是這幾年來，會社真虧本——是虧到配當「日語，分紅」去，每年配當總有二十成——所以就較認真一點，這是極當然的，譬論恁大家去買物，要買好的也〔或〕要買壞的？削去臭心，扣除夾雜物，不是極應該的嗎？不過凡事可以商量，恁大家若講這法度不好，也可講究別的方法，照恁永過「從前」的慣例，大家來分糖也好，看恁怎樣？」

這是在公正的官廳立會之下，被認為最合理的回答，也是代表們帶返來給大家的，這次交涉的結果。

「分糖？這樣糖價的時候，會社纔講分糖，分來要去賣給誰？不敢和他們辯論一兩句？當代表幹什麼呢！」因為交涉是失敗了，便有人罵起代表的無能來。

「幹麼！替恁去當西虜，在會社個個都惡爬爬〔兇巴巴地〕，不認恁要加「多」講幾句，哼！你就曉得。恁較能幹，何不做頭前，閃在後面講涼腔話〔風涼話〕。」這也難怪做代表們的憤慨不平。

「幹！攏是那些人的〔在〕變鬼，叫人去死，自己一點也不敢露出頭面。」又有對指導者發出攻擊的毒矢。

「講起來攏是組合〔蔗農組合〕的人不好，都無奈人何，偏要出來弄鬼。險惹出事來，像二林那一年〔一九〇五年〕，不知害著多少人。」欠訓練的民衆，尤其是無理解的農民，

講話卻似乎真有情理。

添福兄總是不失他的傍觀態度，也不發表他個人的意見，他深信他會得到獎勵金，自然他愿去和會社分糖，他是承認了新定的採伐規則。結局這規則不僅添福兄一人承認，到後來也不見有一個人講要去和會社分糖。

這一場小騷動，算會社善於措置，只一些時便平靜下去，過不幾日會社便動起工來，新聞紙上也看見這樣記事。

「××製糖××工場，自×月×日開廊〔蔗廊〕，C區T區現在已經採收完了，其成績去推定不遠，產糖的步留亦佳，舉以前未有的成績，增加約有二成半。」

但和這記事發表同時，C區和T區的農民，又很不平地呼喊起來，因為採收所得的結果，蔗作的成績，和推定產額差去很遠，約減有五分之二。平素是替會社奔走的甘蔗委員，這時也懷疑起來，「雖怎樣折扣，減去百分之五，已經是大大的影響了，何況減要〔減得將近〕對半，豈有此理，削去臭心也不會削去那麼多，這的確是磅庭在作祟，稱量不公道。」他們不惜工夫，將另外一臺甘蔗詳細量過，暗做記號，和別的一齊給運搬機關車牽走去。經過磅庭，領出甘蔗單，這一意外，使兩個甘蔗委員，也驚到吐舌來，差他

們量過的約四千斤，那個種蔗的人看到這款式，不待委員的指示，便去請警察官來立會，要求重再磅看。再磅的結果和單上所記的斤量，依然一致，立會的警官面便變起來，那個種蔗的人卻驚得面色死白，兩個委員著實也不可思議，便去講給那警官聽：

「這一臺我們預先稱量過，確差有四千斤。」

「馬鹿〔口語，糊塗，混蛋〕，你無看見，再磅的不是同樣？」

「所以奇怪，我們是真詳細量過，你看！這樣一臺向來總是在一萬斤以上。」

「今年的甘蔗大概是較無糖分，所以較輕。」

「不是，到今日的成績，步留〔口語，步止或分留之誤。成品利用率〕講增加有二成以上，糖分那會較少，而且臭的通通削掉。」

「敢〔豈，可〕是這稱量器有故障？」

「不一定，我們來試試看。」

兩個甘蔗委員，和一個警察大人，便同時立到磅臺上去，警察大人看到所量的結果，自己也好笑起來，三個人〔三人的體重〕共得二十七斤。這時候他的先見已經證實，隨時〔立即〕去和會社商量，這磅庭便臨時停止使用，所有未磅過的一概移向別的磅庭，別的蔗農不知爲什麼緣故，要多費這一番手脚，多在埋怨，來到會社的農民，他們所最注意的，是蔗單和食券，磅過甘蔗的，各個人都在爭先領取，食過中午，要趕緊返去做下半晡〔下

午」的工作。在麵店仔食中午的時候，各個蔗農所談論的一樣是關於今年的甘蔗，怎會這樣無重量的問題，講各人雖然都曉得講，卻無一個人要去根究它無重量的原因。

添福兄的甘蔗已經全部採收了，他是極信著會社，領到蔗單，他自己不識字，卻也不去請教別人看，待得要發錢的時候，始提到事務室去換手形「日語，票據」，他接到手形和一張計算書，忽然好膽「壯膽」起來，很恭敬地對著那事務員問：

「獎勵金有在內麼？」

「獎勵金是另外授與的，你的單我看！」看過單那事務員便又對添福兄講，「你的蔗，甲當尚不上十八萬，那會有獎勵金？」

「啥貨「什麼」？不上十八萬？在品評的時，農會和會社的技手，都講我的蔗種去真好，推定生產量當有二十五萬，一等無的確「不一定有」，二等是允「穩」有，怎樣甲當不上十八萬？」

「哦！這我就不知道，你返去問恁區委員。」那事務員笑著回答他，這笑使添福兄惶惑起來，不知道是笑他憨想，也「或」是笑他什麼，他已失去再問的勇氣，面繃繃走出事務室，並那張手形是記有多少錢也沒問明白。

「前借金七百四十圓，」添福兄去拜托人給伊看計算書時，聽見念著這一條，便一面想一面應答。

「這一條，有有。」

「肥料代〔費用，代價〕二百七十六圓。」

「這一條，也有。」

「種苗代二百五十圓。」

「啊！橫逆一種正實算五厘。」

「利息共七十五圓六角六。」

「怎麼算？利息竟會那麼多！」

「不知道！這單上所記的就是這款。」

「總共千三百四十一圓六角六，甘蔗三十六萬二千四百斤。價格千八百八十四圓四角八，你領多少出來？」

「五百四十二圓八角二。」

「著〔對〕啦，無差錯。」

添福兄帶著錢要去算還頭家晚冬〔秋收〕的租金和米店的賬，雜穀店的豆粕錢，一路上私自計算著，三七尾廿二石，一車廿二圓算，須要一百七十六圓四角六，豆粕說還有九十多圓，「啊！」他這時候纔覺得自己是被騙了，他想起委員來勸誘他加入競作時講的話，「肥要加下〔多放〕些，會社配出來的不夠，要二十萬以上的生產，要加下些」，「加下？」

現在不是加了工更加了「多虧」錢？但也覺得這時反悔已經無用，也就不去想它，復算起他的賬來，米店雖只二十外「多、餘」圓，三條總共已經二百八十餘，扣除起來，只剩下二百六十零圓，後冬「下季」二甲餘地的肥料粟種，掘蔗頭、犁、駛手耙、刈耙，自己的工可以免算，播稻、除草，尚有到收成時，這五個月的春糧所費「日常費用」呢？替兒子娶媳婦？啊！伊娘咧！添福兄想到這所在，摸摸帶著的錢，就不忍便去算給別人，翻著頭向他自己家裡返去。

「添福兄！好空「走運，有錢」啦！領有一千多圓無？」保正伯兼甘蔗委員曉得他領錢回來，便來收取自動車「汽車」的寄附金「捐款」。

「看見鬼！一千？也無五百。」

「怎樣無？你的蔗敢「可、豈」不是有五十多萬？」

「是咧！大家都講有，怎樣採收起來只有三十外「餘、多」萬？」

「嘿！著「這就」奇怪咯，是什麼緣故？」

「都不知咧，伊娘咧！會社搶人！」

「現在我也不管怎樣，那一條寄附金，你講領了蔗金就要繳，也著「得」來完「付清」。」  
「那一條？自動車的寄附金是麼？你自己記落「下」去的，我不知道，我自早就同你講沒有。」

「不好這款，僅僅十圓，你的甘蔗那樣豐收，只提〔拿〕你獎勵金的十分一。」

「看見鬼，那有獎勵金？」

「怎樣？無？」

「獎勵金？給你害到要去做乞食〔乞丐〕，獎勵金？」

本篇原載於《臺灣新民報》三九六、三九七號，一九三二年一月一日、九日；本文曾由楊遠先生譯成日文刊載於東京出版的《文學叢內》二卷一號〔新年號〕，一九三六年一月。



## 惹 事

一個二十左右的青年，雖「即」使他有一個由戀愛結合的妻，無事給他去做，要他安安分分守在家裡，我想一定是不可能，況且又是未有娶妻的人。在這年紀上那些較活潑的青年，多會愛慕風流，去求取性的歡樂。但是我所受的道德教訓，所得的性格薰陶，早把我這性的自然要求，壓抑到不能發見，不僅僅是因爲怕被笑做墮落青年。

不用講不能去做那有益人生的事業，只是利益自己的事，也無可做。處在這樣環境，要消遣這無聊的時光，只有趁著有閒階級尋求娛樂，打球麻雀「麻將」是最時行，要和他们一較輸贏，卻自缺少勇氣。市街廟院、村庄郊野，都已行過，別無值得賞玩的去處。那末幫做家裡的工作？這卻又非所能，曾試挑過小時常挑的水桶水，腰竟不能立直，便

不敢再去試試較粗重的；小姊妹常被我弄哭，都不親近我；尋朋友去閒談，談得來的朋友，有誰像我閒著？看小說，尚在學校的時代，被課程所迫，每恨沒有時間，常藏在衣袋裡，帶進教室去，等先生注意不到，便即偷讀，現在時間餘裕得過多，小說也看著到起厭。唉！真是無可消遣？——啊，打獵釣魚，是，這不用去招夥伴，真是自由的消遣法。不過擁護人類權益的銃「日語，槍」器，我已失去所持的自由，而且平時沒有習過，也使用它不來，只有釣魚於我較合適。

啊！是，釣魚去。

準備好釣竿靠架，便自己動手去炒香糠，釣的器具算備齊了，攜著也就出門，卻無帶著魚筐，這有點醉翁之意不在乎酒的做作。出了門不知到什麼所在「地方」去好，一下躊躇便行向愚村方面去。在街的末端流著一條圳溝，這所在是東面諸村庄入街的咽喉，市聲步履，囂然雜沓，脫出這擾攘的包圍，便看見竹圍田圍，在竹圍裡一口池塘貯滿著水，微風過處池水粼粼盪漾，反射著西斜日光，似呈著笑臉在歡迎我。這魚池的主人，我與他有面識，也就不怕嫌疑，走向池岸上，在竹中尋一個較好的所在，移來幾粒石頭，鋪好一個坐位，安好靠竿的架子撒下香糠，釣上香餌，就把釣絲垂下去坐等魚來上鉤。正是炎暑的夏天，風來水面時涼，比食冰西瓜更快意，雖釣不到魚，也足借以避暑。

「喂！這魚池不許釣。」

「……………」

「喂！臭耳人「目聾」甚「是不是」？這魚池不許釣！」

「怎樣？不能釣？」

「不許釣就不能釣怎樣？」

「囧阿「小孖」兄！那用「何必」惡「兇」到這樣？」

「你的主人啊？主人幹嗎？」

「我就是主人，要怎樣？這魚池已經贖「租」給我們養魚。」

「你無有禁釣的告示，誰都好釣。」

「講笑話，我就不准你釣。」

「你沒有告示，我已撒下香糠，不許釣？你不是騙人來給你飼魚？」

「講恣話？誰叫你撒？」

「我要釣魚啊。」

「我不許釣！」

「我偏要釣。」

「我就敢給你辱水「潑水」。」

「試試看！你不怕到池裡去喝水？」

「放屁！」

「試看咧！」

泊泊泊，開始有潑水的飛濺聲。

「好！你真要。」繼之有憤怒的叫聲。

「唉，啊！」驚喊聲。

撲通，重物的墜水聲。

「娘的！好，看你敢淹死我？」是復讎的狂喊聲，拍拍拍，肉的搏擊聲。

撲通，再一次的墜水聲。

「啊啊！娘的，死鱸鰻「死流氓」！著「就」不要走！」這是弱者被侮辱時，無可奈何，聊以洩憤，帶著悲鳴的威嚇。

「哈哈！好漢！怎也會哭？」嘲笑之後又有「喂！不要哭！拿幾點錢去買餅食！」的輕蔑。

「死鱸鰻。」

當這喜劇要開幕時，因為也有吵嘴的鬧台鑼鼓，所以圍來不少觀眾，看看要動起真刀真鎗的時候，有的觀客便來勸阻，有的卻興高采烈在拍手歡迎，武劇終於扮演下去，等到閉幕觀客還不散去，隨後便有評戲的議論，有的講那囡仔演得不錯，這就是在譏諷

我演了有些不應該，有的卻直接在講我的橫逆，這也難怪，人的心本來是對於弱者劣敗者表示同情，對於強勝者懷抱嫉妒和憎惡，對於理的曲直是無暇去考察，可是在這「力即是理」的天下，我看是受了不少冤枉，有幾個認識我的，便在我難於下場的時帶著不可思議的面容，來勸我回去，我也就很掃興地把釣具收起。

是將近黃昏的時候，我家裡忽然來了一個訪客，這訪客像是帶來很重大的事情，所以同時跟來不少好事的人，把門口圍繞著，在等待看有什麼值得他們開心的事發生。

「請問咧！這裡不是有一個叫做豐的？」

「有什麼貴事？那就是小犬。」父親不曉得什麼事由，看見這款式，很有驚疑不安的臉色，雖然卻也很從容地應答著。

「我也聽講是你的公子，所以專工「專程」來訴給你聽，這事情不知道他有什麼道理好講？」這訪客具有強健的身軀，沒有被袖管遮去的兩臂，露出很氣力的筋肉，講話時兩個拳頭握得要流出汁來。

「哦！去得罪著你嗎？我完全不知道，他是回來不久，罕「少」到外面去，……」

「他去釣我們的魚，我那個十三歲的囡仔去阻止，他竟把伊推落池裡去。」

「噯！真有這樣事？你怎麼這樣亂來？」父親帶著微怒而又不相信似的聲音轉向我。

「他就是你的孩子嗎？」我看見事情不是小可便抱定覺悟，面對著那訪客，反問起

他。

「你怎把他推落池裡？」這句話很充分地含有問罪的口氣。

「他潑我一身軀泥水，你自己沒有問問看？」我也反問起他的責任。

「難道你以為打得過他，就把他推下去嗎？」

「我替你教示〔教訓〕，你不喜歡嗎？他那款亂來，沒有教示，若是碰到別人，一定要受著大大的喫虧。」聽著這句話，父親似著了一驚，但是我卻看見他在抑制著口角的微笑，一方那訪客竟握緊著拳頭立了起來。

「多謝你的教示，兩次落到水裡去，喝了一腹肚水，你還以為不是喫虧嗎？」看到形勢這樣緊張，圍在門口的閒人中，忽鑽出了幾個人，竟自踏進我的廳裡來，這幾人是和我家較有交陪「交情」的，萬一相打起來，很可助我一臂的健者，我的膽也就壯了許多。

「還不至淹死，有什麼相干。」

「呸！亂來，給我進去！」父親再也不能放任，再也不能沒有一些教訓的表示了。

「你不是讀書人？你以為打得來就算數？」

「你的兒子無禮，你總不講。」

「你不來告訴我？」

「你沒有預先告示，我怎會識得他是你的兒子。」

「給我進去！」父親又有了責任上的訓話。

「你實在有些橫逆，若碰到和你一樣的人呢？」

那訪客的氣勢，到這時候似有些衰落，話的力量已較軟和。

「若會把我推下水去，也只有自認晦氣。」

「不許開嘴！給我進去！」父親真有點生氣了。

「看我的薄面，不用理他，對令郎我總要賠個不是。」

「是咯，這樣就可以了，恭叔也在責罵他。」幾個閒人，便也插下嘴，給我們和解。

「他還以為我是可以欺負的。」

「少年人不識世故，休去理他，恭叔自己要教責就好了。」又是閒人的勸解。

「既然是相痛疼「疼愛」，總看我的薄面。」

「是咯！算了罷！」不管那訪客怎樣，幾個閒人硬把訪客挽了出去。

「不過我不能不來講一聲。」那訪客留了最後的一言。

「勞煩大家，真多謝。」父親也向著了人們表表謝意。這一次累到他老人家賠了不

少不是，而我也受到教「連累」母親去代承受叱責，我曉得免不了有一番教訓就早便閃到

外面去，所以父親只有向著我的母親去發話。

二

「啣——號——啣，咬——咬——」種菜的人拍手跺「頓」腳在喊雞。

「娘的，畜生也會傍著勢頭來糟踐人。」喝喊既嚇牠不走，隨著便是咒罵。

一群雞母雞仔在菜烟裡覓食，腳抓嘴啄，把蔬菜毀壞去不少。這時候像是聽到「咬」的喊聲，有些驚恐的樣子，「嚥嚥嚥」，雞母昂起頭來叫兩三聲，似乎是在警告雞仔。但是過了一少「些」時，看見沒有危險發生，便又嚥嚥嚥地招呼雞仔去覓食。

「畜生！也真欺負人！」種菜的看用嘴嚇不走，便又無可奈何地咒罵起來，憤憤地放下工作，向雞群走去，卻不敢用土塊擲牠，只想借脚步聲要把雞嚇走。雞母正啄著半條蚯蚓，展開翅膀嚥嚥地在招呼雞仔，聽到脚步聲，似覺到危險將要發生，放下蚯蚓，走向前去，用牠翅膀遮蔽著雞仔，嚥嚥嚥地要去啄種菜腳。

「畜生！比演武亭鳥仔更大膽。」種菜的一面罵，一面隨手拾起一支竹荊，輕輕向雞母的翅膀上一擊，這一擊纔挫下牠的雌威，便見牠向生滿菅草的籬下走入去，穿籬外又嚥嚥地在呼喚雞仔，雞仔也吱吱叫叫地跟著走。

「咬——」種菜的又發一聲洩不了的餘憤。

這一群雞走出菜畑，一路吱吱叫叫，像是受著很大的侮辱，抱著憤憤的不平，要去

訴訟主人一樣。

大家要知道，這群雞是維持這一部落「村莊」的安寧秩序，保護這區域裡的人民幸福，那衙門裡的大人「口據下臺灣人對警察的尊稱。」所飼的，「拍「打」狗也須看著主人」，因為有這樣關係，這群雞也特別受到人家的畏敬。衙門就在這一條街上，街後便是菜畑，透「通往」菜畑內的路，就在衙門邊，路邊和衙門的牆圍相對，有一間破草厝「茅屋」，住著一家貧苦的人，一個中年寡婦和一對幼小的男女，寡婦是給人洗衣及做針黹，來養活她這被幸福的神所擯棄的子女。

這群雞母雞仔走到草厝口，不知是否被飯的香氣所引誘，竟把憤憤的不平忘掉，走入草厝內去，把放在桌下預備飼豬的飯，抓到滿地上。雞母嚙嚙地招呼雞仔，像是講著：「這是好食的，快快！」但是雞母又尚不滿足，竟跳上桌頂「桌上」，再要找些更好的來給牠可愛的雞仔食。桌的邊緣上放著一脚「只」空籃，盛有幾片破布，雞母在桌頂找不到什麼，便又跳上籃去，纔踏籃邊，籃便翻落到地面去，雞仔正在這底下啄飯，湊巧有一隻走不及，被罩在籃內，這一下驚恐，比種菜的空口喝喊，有加倍效力，雞母由桌頂跌下來，拖著翅膀，嚙嚙地招呼著雞，像是在講：「快走快走！禍事到了。」匆匆惶惶走出草厝去。

大人正在庭裡澆「澆」花，看見雞母雞仔這樣驚慌走返來，就曉得一定是有事故，趕

緊把雞仔算算看，「怎樣？減去「少了」一隻？」他便抬起頭看看天空，看不著有挾雞仔的飛鳶，「那就奇，不是被種菜的撲死了嗎？」大人心裡便這樣懷疑起來，因為這一群雞常去毀壞蔬菜，他是自前「本來，一直」就知道的，而且也曾經眼看過。一面他又相信伊所飼的雞，一定無人敢偷拿「偷捉」去，所以只有種菜的可疑了，「哼，大膽至極，敢撲死我的雞！」大人赫然生氣了，放下水漏，走出衙門，向菜畑去。

「喂！你仔「日本人對臺灣人的賤稱」，你怎樣撲死我的雞仔？」

「大人，無，我無。」受著意外的責問，而且問的又是大人，種菜的很是驚恐。

「無？無，我的雞仔怎減去一隻？」

「這！這我就不知。」

「不知？方纔那一群雞，不是有來過此處？」

「有……有，我只用嘴喊走牠，因為蔬菜被毀壞得太多，大人你看！所以……」

「你無去撲牠或擲牠？」

「實在無，大人。」

「好！你著仔細「得小心」，若被我尋到死雞仔。」大人像是只因為一隻雞仔，不大介意，所以種菜的能得著寬大的訊問，雖然不介意，也似有些不甘心，還是四處找尋，糞窖，水堀，竹荊內，籬巴脚，總尋不見雞仔的死體。

「老實講，棄在何處？」大人不禁有些憤憤。

「大人！無啦，實在無撲死牠。」

「無？好。」既然尋不到證據，哼！「撲死更滅屍」，大人只氣憤在腹裡。

大人離開菜畑，沿路還是斟酌，到那寡婦門口，被他聽見雞仔的喊救聲，「嘎，這就奇，」大人心裡很是怪呀，雞仔聲竟由草厝裡出來，「出來時專想要去責問種菜的，所以不聽見嗎？」大人自己省悟著，他遂走進草厝內。厝內空空，併無人在，雞仔在籃底叫喊，這一發見，使他很是歡喜，他心裡想：「這寡婦就是小偷，可見世人的話全不可信，怎講她是刻苦的人，自己一支手骨『手』在維持一家，保正甚至要替她申請表彰，就真好笑了。他又想到有一晚，自己提出幾塊錢要給她，竟被拒絕，險至弄出事來，那未消的餘憤，一時又湧上心頭。哈，這樣人乃會裝做，好，尚有幾處被盜，還未搜查出犯人，一切可以推在她身上。」大人主意一決，不就去放出雞仔，便先搜起家宅，搜查後不發見有什麼可以證明她犯案的物件，「大概還有窩家，這附近講她好話的人，一定和她串通。」大人心裡又添上一點懷疑，不相干，現在已有確實的物證，這一隻雞仔便充足了，他心裡還不失望，就去掀開倒罩的空籃，認一認所罩是不是他的雞仔，認得確實無錯，纔去厝邊「鄰居」問那寡婦的去處，既曉得是去圳溝洗衣，同時也就命令她厝邊去召喚。那寡婦呢？她每日早起就有工課「工作」，料理給八歲的兒子去上學校，料理給九歲的

女兒去燭仔店做工，兩個兒女出了門，她纔捧著一大桶衫褲去圳溝洗，到衫褲洗完已是將近中午，這時候她纔有工夫食早飯，她每日只食兩頓，儉省些起來飼豬，因為飼豬是她唯一賺錢的手段，飼大豬是她最大的願望。

今早她照向來的習慣，門也不關就到圳溝邊去，她厝裡本沒有值錢的物，而且她的艱苦也值得做賊仔人同情，所以她每要出去，總沒有感覺到有關門的必要。當厝邊來喚她時，衫褲還未洗完，又聽講是大人の呼喚，她的心裡很惶惑起來。

「啥事？在何處？」她想向厝邊問明究竟。

「不知，在你厝裡。」厝邊「鄰居」也只能照實回答。

「不知——是啥事呢？」她不思議地獨語著。

「像是搜查過你的厝內。」厝邊已報盡他的所知。

「搜查？啊？有什麼事情呢？」她的心禁不住搏跳起來，很不安地跟厝邊返去，還未跨入門內，看見大人帶有怒氣的尊嚴面孔，已先自戰慄著，趨向大人的面前，不知要怎樣講。

「你，偷拿雞有幾擺（幾次）？」受到這意外的問話，她一時竟應答不出。

「喂！有幾擺？老實講！」

「無！無，無這樣事。」

「無，你再講虛詞。」

「無，實在無。」

「證據在此，你還強辯，」拍，便是一下嘴巴的肉響，「籃掀起來看！」這又是大人的命令，寡婦到這時候纔看見籃翻落在地上，籃裡似有雞仔聲，這使她分外恐慌起來，她覺到被疑爲偷拿雞的有理由了，她亦要看牠究竟是什麼，趕緊去把籃掀起。

「啊！徼倖「可憐」啲！這是那一個作孽，這樣害人。」她看見罩在裡面是大人的雞仔，禁不住這樣驚喊起來。

「免講！雞仔拿來，衙門去！」

「大人這冤枉，我……」寡婦話講未了，「拍」又使她嘴巴多受一下虧。

「加講話「多話」，拿來去！」大人又氣憤地叱著。她絕望了，她看見他奸猾的得意的面容，同時回想起他有一晚上的嬉皮笑臉，她痛恨之極，憤怒之極，她不想活了，她要和他拼命，纔舉起手，已被他覺察到，「拍」，這一下更加兇猛，她覺得天空頓時暗黑去，眼前卻迸出火花，地面也自動搖起來，使她立腳不住。

「要怎樣？不去？著「得」要縛不是？」她聽到這怒叱，纔覺得自己的嘴巴有些熱烘烘，不似痛反有似乎麻木，她這時候纔覺到自己是無能力者，不能反抗他，她的眼眶開始綴著悲哀的露珠。

「看！看！偷雞的。」兒童驚奇地在街上呼喊著噪著，我也被這呼聲喚出門外。

「奇怪？這婦人怎會偷雞？」我敢不相信，但是事實竟明白地現在眼前，她手裡抱著一隻小雞，被巡查押著走，想是要送過司法，我腦裡充滿了懷疑，「不是做著幻夢嗎？」一面想把事實否定，一面又無意識地走向她的厝去。她的兒女還未回家，只有幾位厝邊各現著不思議的面容，立在門前談論這突然的怠事「事情」。

「是怎樣呢？」我問著在門前談論的厝邊。

「講她把雞仔偷拿去罩起來。」有人回答我。

「是怎樣罩？」

「講是用那個籃罩在廳裡。」

「奇怪？若是偷拿的怎罩在這容易看見的所在「地方」，那會有這樣道理？」

「就是奇怪，我也不信她會偷拿雞。」

「這必有什麼緣故，雞仔當不是自己走進籃去。」

我因為覺得奇怪，就走進廳裡看看是什麼樣，廳裡那個籃還放著，地上散著幾片破布碎，地面也散有不少飯粒，籃裡也還有布屑，桌面上印著分明的雞腳跡，由這情形，我約略推想出雞仔被罩住的原因，我便講給她的厝邊聽，大家都承認有道理，而且我們談論的中間，有一個種菜的走來講他的意見。他講：

「這樣事，實在冤枉了。」

「怎知道她是冤枉？」我反問種菜的。

「這群雞先是在我的菜園覓食，蔬菜被踏死得很多，所以我把牠趕過去。」

「你看見雞走進她厝裡？」

「雞走了我就不再去看，但是大人失去了雞仔，疑是我撲死牠，曾來責問我。」

「你報給他雞走進這厝裡來嗎？」

「沒有，這是他自己看到的，但是那寡婦去洗衣是在先，雞仔被我趕過去尙在後。」

「你確實知道嗎？」

「她去洗衣是我親見過的。」

由這證明，愈堅強我所推想的情形，是近乎事實的信念。

「對於事情不詳細考察，隨便指人做賊。」我一面替那寡婦不平悲哀，一面就對那大人抱著反感，同時我所知道這幾月中間他的劣跡，便又在我腦裡再現出來「捻滅路燈，偷開門戶，對一個電話姬「日語，小姐」強姦未遂的喜劇，毒打向他討錢的小販的悲劇，和乞食「乞丐」撕打的滑稽劇」這些回想，愈增添我的憎惡。「排斥去，這種東西讓他在這得意橫行，百姓不知要怎受殃。」我一時不知何故，竟生起和自己力量不相應的俠義心來。

「排斥？」怎會排斥他去，我一時想無好的方法，「向監察他的上司，提出告訴。」

這能有效力嗎？他是保持法的尊嚴的實行者，而且會有人可以做證嗎？現時的人若得自己平安就好，誰要管閒事？況兼這又是帶有點危險，誣告詭證這個罪名，還容易擔得麼？投書？這未免卑怯，想來總想不出好方法。

已經是隔日了，我們的保正奉了大人的命令，來調集甲長會議。「啊！這不是可以利用一下看？」我心裡有了主意，便對著保正試試我的說辭。

「保正伯！那寡婦的事情，你敢「豈、可」是真的！」

「證據明明，敢會是冤枉？」保正是極端信賴官府，以為他們的行為，就是神的意思，絕無錯誤，但是由這句話的語氣，我已覺到保正對這件，也有點懷疑。

「在我想，雞仔不上半斤，剖「殺」來也不能食，賣來也不值錢，她偷拿去有什路用，而且大家都曉得是大人飼的雞仔，她那會有這樣大膽。」

「你講得都有點理氣，但是……」

「這不單是推想的，還有確實的證據，昨早我會去她厝內，看是怎樣情形，看了後，我就曉得籃是放在桌頂，被雞母跳翻落來，下面的雞仔走不及，被罩住的。」

「事情怎會有這樣湊巧？」

「菜畑的種菜的可以做證。」

「現在已經無法度「沒辦法」啦，講有什麼用？」

「講雖然無用，但是這種人讓他在，後來不知誰要再受虧呢？我自己也真寒心。」

「已經是碰到他，算是命裡註定的……」

「不好來把他趕走嗎？」

「趕走他？」

「是！」

「要怎樣去趕走他？——他很得到上司的信任，因為他告發的罰金成績佔第一位。」

「我自己一個人自然是沒有力量，你們若要贊成，便有方法。」

「什麼方法，不相干」「沒問題、沒關係」？

「不相干！只要這次的會議，給他開不成，允當「穩當之誤，必然、一定」就可以趕走他。」

「上司若有話說的時候呢？」

「這可以推在我的身上。」

「不會惹出是非來？」

「是非？那是我的責成。」

「要怎樣才開不成。」

「就用這理由，講給各人聽，教他不用出席。」

「別人不知怎樣呢？」

「我去試看怎樣，若是大家贊成，就照所講的來實行。」

「這裡很有幾個要討他好的人，若被漏洩，怕就費事。」

「自然，形勢怎樣，我總會見機。」

這次活動的結果，得到出乎預期的成績，大家都講這是公憤，誰敢不贊成？而且對於我的奔走，也有褒獎的言辭，這很使我欣慰，我也就再費了一日的工夫，再去調查我所不知的劣跡，準備要在他上司的面前，把一切暴露出來。

一晚——這是預定開會的一晚，日間我因為有事出外去，到事辦完，就趕緊回來，要看大家的態度如何。跨下火車，驛裡「口語，車站裡」掛鐘的短針正指在「八」字，我不覺放開大步，走向歸家的路上，行到公衆聚會所前，看見裡面坐滿了人，我覺得有些意外，近前去再看詳細，我突然感著一種不可名狀的悲哀，失望羞恥，有如墮落深淵，水正沒過了頭部，只存有朦朧知覺，又如趕不上隊商，迷失在沙漠裡的孤客似地徬徨，也覺得像正在懷春的時候，被人發見了秘密的處女一樣醜醜，現在是我已被衆人所遺棄，被衆人所不信，被衆人所嘲弄，我感覺著面上的血管一時漲大起來，遍身的血液全聚到頭上來，我再沒有在此立腳的勇氣，翻轉身要走，這時候忽被保正伯看見了，他便招呼我：

「進來！進來坐吧，你有什麼意見？」他們正通過了給大人修理浴室及總舖「床舖」

的費用，各保的負擔分費，尙未妥當，這保正伯是首先和我表同意的，我聽見他的招呼，覺得了很大的侮辱，一時興奮〔激動〕起來便不管前後，走到聚會所的門口，立在門限上講起我的意見來，我滿腹怒氣正無可發洩，便把這大人的劣跡橫暴一一暴露出來，連及這一些人的不近人情、卑怯騙人也一併罵到，話講完我也不等待他們有無反駁，跨下門限，走回家裡，晚飯雖不曾食過，這時候也把飢餓忘卻去，鑽進自己的床中亂想了一夜。

翌早我還未食飯，就聽見父親喚聲（因為昨夜失眠，早上起來較晏），走廳裡一看，那保正伯正在和父親對談，看見我便笑著問：

「你昨晚飲過酒麼？」

「無，無有酒。」由這句問話我已曉得保正的來意了。

「你講的話，尙還記得？」

「自己講的話，那便會忘記。」

「大人很生氣，我替你婉轉，恐怕你是酒醉。」

「我怕他！」

「你想想看，大人講你犯著三四條罪，公務執行妨害，侮辱官吏，煽動，毀損名譽。」

「由他去講，我不怕！」

「少年人，攏〔都〕無想前顧後，話要講就講。」父親憤憤地責罵起來，以爲我又惹

了禍。

「你返來以後，我們大家和大人講了不少話替你講情，大人纔……不過你須去向他陪一下不是。」保正伯竟然不怕被我想爲恐嚇，殷殷地勸說著。

「我不能，由他要怎樣。」

「你不給我去，保正伯和你一同。」父親又發話了，似有一些不安的樣子。

「……………」

「少年人，不可因了一時之氣。」保正伯又是殷勤勸導。

「總不知死活，生命在人手頭。」父親又是罵。

我覺得這款式，對於我很不利，恰好關於就職問題，學校有了通知，我暫時走向島都「指台北」，遂入裡面去向母親要些旅費，不帶行裝，就要出門，來到廳裡，父親和保正伯尚在商量，看見我要出門，父親便喝：

「要到何處去！」

我一聲也不應，走出門來，直向驛頭「日語，車站」，所有後事，讓父親和保正伯去安排。

——本篇原載於《南音》一卷二號、六號、九、十合刊號，一九三二年一月十七日、四月二日、七月二十五日。  
後半段收錄於《臺灣小說選》，李獻璋編，原預定一九四〇年十二月出版，印刷中被禁止發行。

## 善訟的人的故事

「先生！可憐咧，求你向志舍〔舍，爲摺紳子弟之稱，猶言舍人。〕講一聲，實在是眞窮苦，這是先生所素知的；一具薄板仔〔棺材〕，親戚間已經是艱苦負擔，散人〔散赤人，窮苦人〕本無富戶的親戚，志舍這樣家私〔家產〕，少收五錢銀是不關輕重，求你做好心，替我講一聲。」

「你我只隔一竹圍，你的事情我那有不知，不過頭家有些皮氣，我是他所用的，還是你去托一個相當的人來講，五錢銀他幾嘴阿片〔鴉片〕就燒去了，應當是會允許。」

「林先生，除起你，還有什麼人可拜托？草地人〔鄉下人〕到這所在，不是有你在此，跨過戶碇〔門檻〕都不敢，和他相當的人，要去拜托誰？總是求你做好心咧！」

「頭家現在又正在『午眠』，我又不能主意，你下晡〔下午〕再來，我替你講一聲看。」

「人是昨大日〔前天〕就死去了，不能再放置下去，總求先生給管山的講一聲，讓我

們先去安葬，志舍醒來時若說不肯，總算讓我欠些時，我當『拍拚』『拚命』來清還；雖賺不到，兒子也須賣來還他，定不連累到先生。」

「啊！」林先生歎一下氣，說：「無法度！好，我寫張字你提去給管山的看，等候頭家醒來，我替你講看，不過這是不一定，錢——你也著『得』去設法。」

林先生是被雇在志舍家裡，替他掌管賬目，和辦理一切事務；聽說是番社庄人，不是生番的後裔，現在沒人曉得，但是他的性質卻很率直果敢；當他遣走了來央求他的鄰人之後，心裡甚是不安，總在門前厝內，行來走去。

他想起頭家對他所講的話來：「在有錢人的面前，因為想得些憐憫賞賜，人是什麼都敢裝做的。」他覺得這次的主意，在這款主人之下有一點不妥，同時又對主人唯利是視的行爲生起反感。「現今是錢的天下，有錢也就有名譽幸福，但是也須有無錢的人，纔見得錢的威風；無錢的人，是要使有錢的享福快樂，纔有他們生存的使命，神是爲著有錢的人，纔創他們的。」想到主人這樣自鳴得意的態度，又鉤起林先生不少的憎惡。

他覺得在這樣主人之下服務，是真無趣，因爲他自己也是無錢的人。但是再一反映，爲著生活又不能就捨棄頭路「工作」，這樣想來想去，林先生也自己惘惘然不知要怎樣了。

「喀喀喀。」

林先生惘惘然的意識，突被這咳嗽的聲音驚醒，他知是主人午睡已足，現在正發阿片

的癮頭，他心裡愈覺不安，方纔那件事，要怎樣向主人講起，猶想無意見。

「林先生！過午聽講有一個草地人，來求免收他墓地的錢，你答應他了嗎？」

志舍阿片過了癮，出來外面，不待林先生講起就先問起來，因為早已得到家裡的人的報告。

「是，因為你還在睡眠中，不敢去攪醒你，我答應他先去埋葬，但又吩咐他錢隨後就要設法提來交；不過我會對他講，頭家是真有度量的人，我替你求情看，若頭家歡喜，憐憫你窮苦，不收你的錢也不一定。」

「葬下去了罷「吧」？」

「不知道，大概葬下去了。」

「這樣，頭家讓你做就好啦！」老舍顯然有些不悅了：「憐憫？世間不是被這樣虛詭的道德，弄到不像樣？憐憫，狗纔有這心情！」

「志舍！不要生氣，我沒有答應他不收錢，曾吩咐他下晡再來……」

「吩咐他帶錢來嗎？」

「是！」

「不帶來要怎樣？」

「讓他欠一些時，他當會設法來清還。」

「你有記賬的工夫，我可沒有設賬簿的費用！」

「要是沒有提來，我當代為賠出。」林先生也有些不服氣了。

「你既然有錢可代賠，就不須來食頭路「工作」了。」志舍也真生氣起來。

「這頭路，誰稀罕!？」

「哼！不稀罕？不稀罕就須走啊!？」

「走，有什麼關係。」這時候林先生已忘記著「了」家裡有靠他生活的人們。

「不再央三托四纔算好漢。」

「哈！哈，笑話！」志舍在林先生的眼裡已失去頭家的尊嚴了，「我現在要問你，你

靠什麼能力，要占這一帶山地？」

「嘻！你瘋了，因為失去頭路……」

「好頭路！你的好抬舉！閒話可以免講！你若是看不破，不把山地捨棄，你總不會

平安過日子。」

「你要嚇誰呢？」

「你自謂有錢什麼都不怕？好，試看姓林的手段！」

「狗屁竟也放得這樣響。」

「空空鬥嘴是無路用，我的薪水還有些未算，這是我的勞力所換來的，不是你的施

與，我要同時提來去。」

以上是這故事的第一場面。

「林先生！這幾日怎不見來？」

「前幾日較有事情，此後就可以常來了。」

「較閒了嗎？敢「豈、可」不是收冬啦？」

「我已經被辭退了。」

「怎樣？志舍怎會辭去你？」

「因爲一點點氣，我也不高興了。」

「富戶家的頭路，本不是易辦；呼爺稱舍，你也是喚不順嘴，依原「還是」去開子曰

店「書塾」較實在。」

「朋友預斷我幹不上四個月，但是勉強延到年外「一年多」。」

「是因爲什麼事？」

「因爲墓地。」

「我的心中也是料想爲著這層，實在每門墓地要五錢銀，貧苦的人是提不起。」

「所以我想要來替他們出點力。」

「你有方法？」

「不過須拜託你幫幫忙。」

「我那有這能力？」

「就是有，所以要拜託你，詳細我慢慢對你講，總是求你方便，暫借你禪房住幾日。」

「這有什麼關係，只管住下去，不過我想提起官司是萬萬無伊法「拿他沒法的」。」

「哈哈！你免驚，我無那樣蠢，現在官司是看錢的面上，靠官那有情理好講，須借仗大眾的力量。」

「怎樣講呢？」

「因為受到艱苦的全是提不起五錢銀的人，世間富有的有幾家？聽到有人出來計較，一定會有同情。」

「也有些理由，但是我總替你不安心。」

這兩個對話的人，一個當然是林先生，一個是和尙，地點是觀音亭的禪房裡。

觀音亭，恰在市街的中心，觀音亭口又是這縣城第一鬧熱的所在，就這個觀音亭也成爲小市集。由廟的三穿進入兩廊去，兩邊排滿了賣點心的擔頭「饅子」，「鹹甜飽巧」，各樣皆備，中庭是恰好的講古場；歎服孔明的，同情宋江的，讚揚黃天霸的，惋惜白玉堂的等等的人，常擠滿在幾條椅條「長條板凳」上；大殿頂「上」又被相命先生的桌仔把兩邊

占據去，而且觀音佛祖又是萬家信奉的神，所以不論年節，是長年鬧熱的地方。

後殿雖然也熱鬧，卻與前面有些不同，來的多是有閒工夫的人，多屬於有識階級，也多是有些年歲的人，走厭了妓寮酒館，來這清淨的地方，飲著由四方施捨來的清茶，談論那些和自己不相干的事情；而且四城門五福戶的總理，有事情要相議，也總是在這所在，就是比現時的市衙更有權威的自治團體——所謂鄉董局也設在這所在，所以這地方的閒談，世人是認為重大的議論，這所在的批評，世間就看做是非的標準。

但是來這所在的人，雖然是具有智能的階級，卻是無財力的居多，因為有財力的鄉紳，自有他妻妾的侍奉，不用來這所在消耗他的閒歲月。因為這樣關係，這所在的輿論，自然就脫離了富戶人的支配，這些事情對於林先生的故事，也是真有影響。

志舍自林先生走後，平添了無數煩惱，這煩惱雖不是林先生作弄出來的，但以前確是未曾有過。怎樣「怎麼」一時百姓會不馴良起來，本來是交了錢，纔去做風水，現在死人埋下去後還是不交錢，管山的雖然去阻擋，大家總是不聽，甚至有時受到毆打。像我們這地方，有幾萬人的城市，一日中死的是不少人，全都是扛到山頂去埋葬，這是志舍一個真大的財源，現在看看要失去了，他怎會甘心，就仗著錢神的能力，去要求官府的保護。

不先不後，同這時候，林先生也向官府提出告訴去。告的是：志舍不應當占有全部

山地做私產。他的狀紙做得真好，一時被全城的百姓所傳誦。大意是講：「人是不能離開土地，離去土地人就不能生存，人生的幸福，全是出自土地的恩惠，土地盡屬王的所，人民皆是王的百姓，所以不論什麼人，應該享有一份土地的權利，來做他個人開拓人生幸福的基礎；現在志舍這人，沒有一點理由，占有那樣廣闊的山野田地，任其荒蕪墟廢，使很多的人，失去生之幸福的基礎，已是不該，況且對於不幸的死人，又徵取墳地的錢，再使窮苦的人棄屍溝渠，更爲無理。所以官府須把他占有權剝奪起來，給個個百姓，皆有享用的機會，又可以盡地之利，是極應當的事，官府須秉王道的公平，替多數的百姓設法。」

這張狀紙會被這樣多數的人所傳誦，就因爲這意見是大家所贊成的，不單只是城裡的人，就是村庄的做樞人，聽著這事也都歡呼起來；多數的人，可以講除起志舍一派以外，多在期待著這風聲能成爲事實，同時林先生也就爲大家所愛戴了。

本來百姓的願望，不能就被官府所採納，因爲百姓有利益的事，不一定就是做官人的利益。像林先生所提起的告訴，雖然是爲著無錢的百姓們的利益，又不和官府的利益相衝突，但是做官人完全得不到利益，做官的是不缺少五錢銀買墳地的錢，甚不以林先生的告訴爲是；一面志舍又在要求保護他的利益，究竟還是錢的能力大，所以官府把百姓們不遵向來的慣例，不納志舍的錢，便講是林先生煽動的，用那和謀反一樣重大的罪

名——擾亂安寧秩序的罪，加到林先生身上，把林先生拿去坐監。

百姓們聽到這消息，可就真正騷擾起來了，尤其是大多數無錢的人，更較激昂。

「爲著大家的事，把林先生拿去坐監，這是什麼官府？」

「食我們大家的俸祿，卻專保護志舍一家，食錢官！」

「打！打到志舍家裡去！」

「打！打到官衙去！」

「打！打！打去！」

這喊聲由觀音亭口喊起，到縣衙口已經是聚集了好幾百人，有的衝進縣衙把鼓亂撞起來，縣大老爺原有些手腕，問到騷擾的因由，也不小膽怯，隨時陞堂。

「放出我們林先生來！」

「還我們林先生來！」

這些人看見大老爺坐堂，便一齊這樣喊起來，形勢真有點緊張。

「這公堂的地方不許大家喧嘩！」

二爺把大老爺的話譯給大家聽，教大家肅靜。

「有什麼事情，可推舉幾個人來商量，大家這樣喧嘩是辦不成事。」

對大老爺這樣的要求，大家一時失了主意，暫時轉覺靜默，有幾個人便自以爲首事，

走上公堂去。

「事情可以和這幾位爲首的人商量，大家請散去等待回復就好了，大家在此反有碍公事。」

二爺又替大老爺來教大家散開去。大家雖不願意，但受不住衙役的催趕，便一齊退出縣衙，又再聚集到觀音亭口去。

但是等了好久，總不見那幾個人自以爲首的出來，就使了幾人去看看什麼形勢，回來的報告講：

「縣衙已經關起了大門，裡面不聽見有什麼人聲。」

這分明幾個爲首的人，也被關起來了。百姓們得到這消息，更加激憤，有的人便走進觀音亭內，去講究和縣大老爺計較的方法。

隔日不單是城市的人，村庄的窮百姓也成群結隊集到觀音亭來，這條街直連到衙門口，盡被人塞滿了；個個人的面上，都現著興奮奮張的樣子，真像戰爭就要開始一款。在這人群喧嘩吵鬧的中間，突然有：「罷市！不關門的先搶他！」的喊聲喊起來，不一時，街頭傳到街尾去，「乒乒乓乓」霎時間全街面的生理店「商店」皆把門上了鎖。

「打！打進衙門去！」

喊聲一起，縣衙大門，便被撞開了。古早的百姓真是凶蠻，動不動就直接行動起來。

永過「從前」的官也怕惹動了百姓，因為永過的做官人就視做官和做生意「生意」一樣，總想由做官來賺錢致蔭子孫，所以常怕頂戴「意謂官職俸祿」被摘去。像這樣民衆的騷動，已經不是幾個衙門可以鎮壓得住，要去求協臺派出兵隊來那問題就大了。地方有了反亂，是關碍地方官的前程，這時候要保住做官的頂戴，只有對百姓讓步，別無他法了。

林先生和那幾位爲首的人，雖然被衆百姓的熱情所解救，恢復了自由的身軀，但是他所提起的告訴，一些些也沒有結果，一面林先生看見志舍雇來不少民壯，時時在巡視山場，沒有納他的錢，絕對不許埋葬，甘心把錢供給流氓羅漢，不肯對貧窮的人同情一點，愈使他憤慨；一面又被大家熱烈的應援所激動，遂下了決心，似有不惜犧牲，要捨身幹下去的覺悟。

上府城去，向道臺告了一狀，因爲這也是志舍金錢的勢力範圍裡，到底也是無法度。

「受到大家這樣援助，我真感激，不過這去不知會成功不會？在我想：公道還未至由這世間滅亡，大眾的窮苦，蒼天是看到明明白白，一定會同情的，強橫的若真沒有果報，那樣世間也就可知了！總是天道是難得講，而且似乎可憑，也似不可憑；原是盡我們的力量做去，若不成功也對得起自己。此去路程遙遠，會得再和大家相見不會，亦屬不可知；但是事情的結局怎樣，大家自會得到消息。大家這樣熱誠，我真受不起！」

「林先生！保重！公道還未滅亡呢！」

「林先生太爲難你了，一路小心！聽講他買囑了不少歹人。」

「林先生不相干，歹人未至全無心肝！」

「林先生！保重！」

「林先生！林先生！……！」

在這林先生的呼聲裡，開船的鑼聲快快地響起來了。船家也燒起紙錢，帆也張滿，風也正緊，一經拔起鐵錨，乘著潮水，船就開向港口出去，鹿港到馬尾「福州外港」原不須幾日水程。

林先生到了福州因爲人面生疏，地頭不熟，只得住到客店去。

有一日林先生出去探聽總督衙的門路，歸來時經過茶樓門口，他亦聽見講茶樓是消遣的所在，不時有各種的人在出入，所以就走進去，喝茶之外還想聽點新聞；當他找到了座位時，聽見人家正在談論他的事，大概是載他的船，同時也把他的事運了進來，因爲講的人不認識他，便讓他們插些枝葉，講古似的談論下去。

「聽說他進省城來了，不曉得實在不實在？」

「實在的，有人和他同船來。」

「現在呢？」

「住在埠頭客店裡。」

「啊！有閒空兒，須來去見識這樣一個人物。」

「要去的時候，我們可以同道。」

「實在須來去看看他是什麼樣的人物。」

這樣逐一個人對他仰慕，反使我們林先生不安起來，而且獨自一個人默默飲著茶，也覺無甚趣味，正想回客店去。

「先生！請我喝杯茶可以嗎？」忽然受著這一個不相識的形狀有似乞食「乞丐」的人乞求，林先生一時惶惑，應答不出；那個人卻似很熟識，自去林先生對面坐下，便又問道：

「先生似不是本地的人？」

「是，貴地方是初到的。」

「聽你的口音，是不是由廈門來的？」

「是由……」

「喂！」跑堂的看見座上有好客到，便來沖茶，那個人遂又吩咐說：

「有好的點心再拿兩份來！」吩咐後又轉問林先生：「是由臺灣？來多久啦？」

「剛來不久。」

「有什麼貴事？」

「沒有什麼別的事情。」

「沒有事情？」

那個人似不相信，隨後又問：「先生是不是姓林？」

「是！賤姓林。」

「哈！啊！我知道了，一定是爲著訟事來的。」

「……」林先生被他這話所嚇，一時竟不知要怎樣應他。

「不要恐怕，而且也不須瞞我，先生所要做的事，我已經得清清楚楚了，我一點亦不會妨碍先生。」

「嘎！嗷！」林先生只是強笑著，依然不能回答。

「不要緊，別人是不会注意到的，來這裡喝茶的人，只會消耗光陰，說說笑笑，做不來什麼事。」

「但是……」林先生還是躊躇著。

「喂！跑堂，拿開水來！」那個人一面喚跑堂，一面由懷中摸出一只小茶壺來，放到林先生面前去，珍惜地笑著對他道：「請先生看看詳細，這一只茶壺就吞盡了我一份家財呢，哼！我先人遺留給我的田園厝宅，就盡裝在這裡。」

「這？是什麼緣由？」林先生有些不自然的疑問。

「可不是？我平生別無嗜好，愛的只是幾甌好茶，什麼珍貴的茶我都嘗過，用的就是這個壺，用久了，茶的精華盡吸收在這壺裡，先生！請打開壺聞聞看！」

「是麼？」

當林先生俯下頭剛要嗅嗅茶壺底味兒，跑堂已經拿來了熱騰騰的一壺開水。

「對不住！先生！請讓我泡茶。」

「還拿點糖來！」林先生忙抬起頭來，一邊醒「擤字之誤」著鼻子，一邊向跑堂叮囑著。

「唔，先生！我拿去——」放下水壺，跑堂的準備著取糖去。

「不，用不著，這壺子就沒放茶葉，單擱開水泡下去，已夠香甜啦。」

好像要證實他那茶壺的好處，那個人連忙阻止著，一面又鄭重地親自拿起水壺來沖罐；然後，放下茶葉去泡。

一會兒之後，一縷縷茶煙，已從兩人面前的小茶甌裡冒起來了。

「這味兒你道怎樣？先生！」那個人嗅了嗅茶煙，得意地向林先生說。

「唔，果然很好！」跟著，林先生也嗅了兩下。

「我先問你，呈子送進去未？請相信我，設使「假使」你被我騙去，亦不過這一杯茶和一碟點心。」

茶入喉嚨，那個人振作振作精神，又開始談正經事了。

「還未送上去。」林先生似有了決心，相信這個形似乞食的，是可以講話的人，遂坦白地對他講：「正在思考，實在想不出有什麼好的意思。」

「先生所想寫的，請先講給我聽！」

「想先把大多數百姓的困苦講起，然後纔講那土豪霸占那樣廣闊的土地，更使一般的百姓難堪。」

「這意思還不錯，我有十六個字請先生寫進呈子裡去，我想當會使先生所寫的增強了力量。」那個人遂用指頭蘸著碗裡的茶向桌面寫著——「生人無路，死人無土，牧羊無埔，耕牛無草。」

林先生看見這十六字，心裡大著了一驚，這正是他所想講而想不出要怎樣去表現的意思，遂緊緊地握住那個人的手道：

「先生！真真費你的關心了，先生貴姓呢？」

「哈哈！有沒有效力，還不可知呢，問要做什麼？」

「先生的指教，使我真有得益，而且堅強我的自信。」

「先生也不是為著謝禮纔出來的，我算不白費先生的茶點就可以了。」

「總是求先生賜個名姓！」

「哈哈！」那個人不再講什麼，笑著走出去，林先生要挽留他亦來不及了。雖問到

跑堂的亦不知道他是什麼樣人，而且講是不常見他來的，這使林先生驚疑了好久。

過了有些時候，我們的地方就得到林先生在省城打贏了官司的消息，志舍的山場自然是捨做公塚，牧羊放牛也不須再到大肚溪邊去，窮苦的人也可以去拾些柴草；但是林先生的消息卻是一向杳然，所以大家就疑是有什麼意外的事，有人就以爲是被他的對頭「對手」買人陷害了。究竟如何？總無人知道，此後百姓的困苦，算已解除了，死的人也得了長眠之地。時日過久了，林先生的事也自然由大家的記憶中消失去。（這故事的大概，聽講刻在一座石碑上，這石碑是立在東門外，現在城已經拆去了，石碑不知移到什麼所在，惹起問題的山場，還留有一部分做公塚。）

原載於《臺灣文藝》二卷一號，一九三四年十二月十八日；收錄於《臺灣民間文學集》，李獻璋編，一九三六年五月。



## 赴了春宴回來

赴了春宴回來，我坐在人力車上，儘那個車夫拖著跑。這時，我已經有了六分醉意啦。

照例一些街燈、店舖、行人、狗和電柱……從我的身邊向後跑。但我都像是一點也不覺得，盤旋于我腦際的，倒是一些紅的唇，白的頸項，水溶溶的媚眼；還有，是富于彈性的雙乳和肥滿的臀部……。

「哈哈！」不禁自個兒倒笑了起來。

因為我想起了剛才在酒席上演的一齣齣滑稽的把戲來。

最叫我起興味的，就是那雪髮銀鬚的媼舍；不是麼？這老頭子倒也風流，一搭上女子，總是那麼興致勃勃，嘿！我一看女給（日語，指餐廳、咖啡館的女服務生）蘭子拿著筷子挾著一塊肉塞進他落了牙齒的嘴，我就好笑起來。哈哈！那簡直就像公公的同孫女們玩著

一個樣兒；他，煌舍卻哈哈地笑起來了。

這直叫我聯想到「老伯伯，你的鬚，白得太漂亮啦。」這一句幽默的話來。

但，少年家偏又有他一套新玩意。

那小潘倒儘同他心愛的年子在桌角邊落那一片空地上，摟著腰，碰著胸，在跳甚麼交際舞。啊！這是多麼肉麻的一套玩意兒啣！兩個身子緊湊著，摩擦著；不發電，誰信！

「再來一個。」

耳朵裡，忽然響進這一聲，抬過頭一瞧，原來是那瘦個子擁抱著靜子在親嘴；那又是多寫意的勾當，簡直世上就只有他們似的親熱。哈哈！不是他的閩令慕嚴麼？而他偏有這末浪漫的生活樣兒？哦！

「嚴官府，多賊。」閩令無論如何，該沒有施之閩外之力……。

「你輸了麼？」本在打瞌睡的全舍，忽地睜開眼問：「輸了幾拳？」

「……」玉子只管搖著頭，像是懶得開口；她的臉頰，確有點兒紅起來了。

「你想替她復仇麼？」偏是胖醫生使的挑戰口吻：「來！有膽量就試試看。」

「好！來！兩相好！」

報復，但，母訓呢？一連輸了三拳，喝酒。

哈哈！全舍可忍著疔瘡的痛，把母親的教訓忘掉，直著喉嚨把酒灌下去。呸！母訓

可違，瘦個子怎不可以忘掉閻令？

不由得又叫我聯想起剛入座的事來了。

「不，對不住，我出門的時，家母是千叮嚀、萬吩咐，教我千萬不要喝酒，因為頭上生這幾個疔瘡，還不大好……」

「一盃，僅僅這一盃，大家喝的，你沒喝也沒有意思。」是做東的老三的好意。

「雖然，母令，叫我怎好違拗？」

好模範，真真是個好模範，夠使後生家做個樣兒——是傍坐的高鼻子的吳樣「口語，先生」在讚揚。

然而，現在，他終於喝下去了。為著女人，為著要替他心愛的女人……哼！這還有錯麼？帝王尚可以「不愛江山愛美人」，何況母命，更何況閻令？——哈哈！我有兩句詩了。

我便向著大家說，諸位請靜一下，我有兩句詩贈全舍，聽聽看！有切當沒有？

「不是敢違阿母訓，美人情重更難違」好！好！大家拍著手。

人力車又是拐了一個角，但，什麼地方？我可無心去想這條街的名兒。

「咖啡館確是個好去處，只要有錢——」

一下子，我突又想起了自己來：是，自己不是被稱為聖人之徒麼？結局，一被邀進

過咖啡館，在肉香、酒香，還有女人的柔情、媚態的包圍中，一次、二次……心也活啦。不是麼？吃過了晚飯，總覺得失掉了什麼似的，心裡頭空空虛虛的，只是悶，就一直等到喝下酒，嗅嗅女給們的脂粉味，才算把空虛填平。

我又想起來了。剛才胖醫生說是暴露全舍的醜態：

「你還想君子麼！笑話，其實，君子又何嘗真心愛你……」

哈！也夠暴露，我本想反問一句：

「鈴子可真心愛你？」

還更是笑話，我還親眼看見他偷偷地塞給她一紙五圓的鈔票呢。哈哈！他，胖醫生就爲的他心愛的鈴子回去了，沒對頭發牢騷。

其實，誰又真心在愛誰，不是麼？那愛子，能說不是爲的錢纔兜搭起我來？不然ノ  
ーチップノTip她還識你？

鈴，鈴鈴——車把手漸次放低下去。哦！已經是停在自家的門口了。——我的思路登時也被打斷。

給了車賃，轉過身，想跑進去，喔！門給關上，我明白這是誰使的仙法了。

「唉！還酒臭，該死，晚上又要被吵一個整夜咯。」

我的心裡頭，不由得突然感到一點點冷氣起來了。

——本篇作於一九三五年十二月十日，原載於《東亞新報》新年號，可能是一九三八年元月；收錄於《台灣小說選》，李獻璋編，原預定一九四〇年十二月出版，印刷中被禁止發行



## 一個同志的批信

郵便「日語，郵件」！在配達夫「日語，送、投遞東西的人，這裡指郵差」的喊聲裡，「卜」的一聲，一張批「批信簡稱批」，擲在機「日語，桌」上，走去提起來。

**施灰殿**

「日語，殿，男人或貴族的敬稱」

無錯，是我的。啥人寄來？翻過底面。

大橋市福壽町

許修

唉！是吠事？他不是被關在監牢？怎寄信出來給我？是要創啥貨「做什麼」呢？扯開封緘。

.....

啊！啊！晦氣！伊安怎「怎麼」想到我來？「身體病得太壞，需要一點營養補給劑，身邊無半個錢。」無錢？你無錢，我敢春「敢，豈，春，剩」有百外「餘、多」萬？有錢？我自己會曉使「不會花用」？供給你？我有這義務？怎樣身體不顧乎好好？

同志？我不是被恁「你們」笑過的落伍者，向後轉？現在怎樣？恁走錯了路呢？還是我無認錯「戥花」？恁忠實，恁信堅，安呢「這樣」，就該會堪得病，那用食藥？更至於滋養？

恁這一班東西，實在使我禁不得要罵，怎樣偏要講我生理「生意」做去「做得」好，賺錢多。賺錢多？敢應該要提去厚「給」恁開駛「花用」，怎欠用就來向我提。是欠恁的嗎？這東西。

雖然是在頭殼裡獨語著，這樣發洩一下，心肝頭「心裡頭」的悶氣也輕鬆了許多。

提起批，重再看一遍。啊！伊的身體原本軟弱，這款病的確無騙我。不管伊啊，我那有這氣力？不過——不過若會一下病就死去，那都無講起了「那就不提」，萬一病無死，後日出來，怎有面目好相見？但是我雖講日日見財，卻不是收入就是利益，要寄些給伊，也著「得」多日的粒積「積蓄」。

一二三……這幾日間，這些數目，是當好寄去厚伊了，數數後，卻再放進衣袋裡去，有些捨不得。寄去，到郵便局「口語，郵局」路有點仔遠，今日脚也懶行。終究是要寄出去

的，在袋裡多放些時，也算還是自己的錢。

今晚暗頓「晚餐」食了太無滋味。食飯的時候，父親像是蘊積了太久的悶氣，今晚衝開了安全瓣，帶點自傷，也含些怒氣，向我警戒著：「我老了，恁的事我本可以不管，由恁要去怎樣，但是也要想想看，自己幾歲了，再有幾年的歲月可拍拼「引申為工作的意思」，替人賠的錢尙賠未清，又再給人認了幾筆錢。兒子也大了，錢攏會曉得好寶惜。」我不敢應，默默地任他老人家去念，量約「隨便」食一碗，就準飽去，緊緊「趕緊」離開食桌。

食飽就睏，這是最幸福的事，無奈我尙未修養到像豬一款的性情。晚上七八點鐘，除去有病以外，勿論怎樣都睏餓去「睡不著」。聽老人家的念茹，聽小孩子的吵鬧，更是無意思。日間因為有工作，還不感到怎樣，暝時「夜晚」這厝「屋」內就使我安坐不來，還是外面好，來去來去圍棋盤邊。

花廳空空，一個人也不在，黑白的棋子尙散在棋盤上，可以想像這經過一場惡戰之後。他們一班啥所在去。醉鄉？樂園？去，我也去，一個人不怕寂寞，有妓女的伴飲，有女給的招待，去，我也去。

紅的綠的電波蕩漾著，緊的繁的樂聲哮吼的，酒的氳香，女人的貼粉的芳氣散漫著，在這境地孔子公也陶然過。不銷魂便是恁大獸。

雨紛紛，路滑滑，——

臺灣流行歌，這片可以算是好的。聽了還不至拐斷耳孔毛。

我不會唱，半題也不會。現在學齣來。

永過「從前」！永過，現在不流行了。

唱乎「給」你聽？二十多年前的不合時。

你還未出世？是咯，我敢「豈」也老了嗎？哈哈！「嘴鬚鬚無合臺」囉。

是不是呢？

不是安呢「這樣」講？不是？怎樣講？

哈哈！無分？不嫌這幾撥鬚，會刺痒你紅嘴唇。

我們是尋快樂的，使我們能感到快樂，就是你們的職務，所以任便我怎樣都可以？實在？

哈哈！這款我也就不能吝嗇著「止卜」「小費，英語」ちの的日語發音」了。

一個人，一杆「瓶」月桂冠「日本清酒牌名」，也有些醺醺然了，走出樂園，行起路來，腳覺得特別輕且快。哈哈！「不可跌倒」「跌倒」滿身塗」。歸到家來，摸摸衣袋，錢是沒有了，有的是一張計算書。抽開抽屜，想把計算書放進去。「大橋市福壽町 許修」那張信又映到目矚「眼睛」內。

啊！對不住，同志！煩你再等幾日。

過了幾日，又想起那個同志的批信，算一算這幾日的收入，尚可供應暫時的欠用。但是過午了，送金「郵局辦理匯款」怕不辦理，等待明日，大概不要緊。若會死已經也爛了，新聞尚無看見發表。

請坐！大人！

今日公事較閒？

哈！寄附「日語，樂捐」？要我寄附？

敢「豈」不是講按「預定」十外「多，餘」萬要開「花費」，也著「得」再募寄附。

哦，是別項的沒講，自動車「汽車」？

還有別項的使用，不限定什麼？

沒有理解的，就不要伊寄附？

哈！哈！我也是不能理解的一個。

豈敢，是汝大人過頭「過分」「荷老」「誇獎」。

嘎！這款的不能還價，按派多少，就要多少。

安呢，就不是寄附了，可以用告知書來徵收。

按照我們的身分？

汝大人對我的估價，估了過高啊！

還價的也不要伊寄附！

這樣我的份可以勿算在內啦。

豈敢豈敢，我永遠是恁頭。

這是全市民的負擔？

也是限於保甲民的義務？

沒有這種區別？這款就真公平啦？

這款的實在不應當，但是我可沒有公然反對的力量，也沒有講我不寄附的勇氣，就

只有對汝大人還還價，求減出多少。

還價的也不要伊寄附？這就無法度啦？

是汝大人不要我寄附，不是我不寄附。哈哈！

大人要不客氣？我就特別著細膩「小心、客氣」。

這次的寄附，就算做過恁金，一年也罰會了「罰不完」。

哈哈！保正伯要做公道人，那就真好啦。

勿得半減，再勉強四分之一？不曉得大人肯嗎？

哈哈！保正伯的仲裁，大人不再異議？

要現交，是怎樣？

別的都去了啦，錢也都交清，只有我這所在最後來？

因為我是有識階級？凡事不若一般老百姓，要費時間，打算一講就可以承諾，所以

……

這項臨時支出，我無預算。

不是故謙「謙虛」，實在無「不」便。

不能再緩？啊！

我躊躇了一下，就把預備要寄去給那同志的款項移用了。這是做國民應當盡的義務。那個同志呢？非意識地又提起那張信來，抽出信箋，

……這張信的郵費，是罄盡了我最後的所有，我不愿就這樣死去，你若憐惜我，同情我，不甘我這樣草草死掉，希望你寄些錢給我，來向死神贖取我這不可知的生命，我也曉得你困難，但是除你以外，我要向什麼人去哀求？……

啊！同志！這是你的運命啊！

附註：這篇有些處應該是對話，因為沒有對方的承諾，不敢妄為發表，遂成獨白，恐閱者疑誤，故特聲明。

——本篇原載於《臺灣新文學》創刊號，一九三五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一九三五年十二月十三日

## 未來的希望

阮大舍是三十八歲的壯年人，不知是因為著那一層原因，看起來卻像五六十歲人，真有表現出點老態。大舍現在雖說是姓阮，但是有的人竟說他是黃氏的子孫，因為他生出來的生辰不好，八字真歹，剋父母、碍兄弟，被他家裡的人抱去棄在山脚，要給野狗去喫一頓飽，還幸他有點福氣，被這正在缺乏子嗣的阮大老爺所拾得，繼承這一家的大財產。但是又有一說，講他原是韓家的兒子，和他的娘被阮大老爺搶來的，後來被阮大老爺養大，他就認伊作父親。劫奪婦人子女這樣的事，在前些時代，不過四十餘年前，是被認為強者正當的權利，雖光天化日之下，也公然打家劫舍，無人敢說這樣一聲橫逆，在現在的人只有當作故事聽聽而已，無一個相信這樣的事實。

阮大舍名義上擁有很大的財產，但不知是否宗支中曉得他不是阮姓的真血脈，當然要歸他承繼的田畑厝宅花園山林，多在說不清的理由之下，給人保管著，收不到實益，

大舍只能支取足以維持生活的費用，沒有支配他財產收益的權限。這大概也可以算做大舍早老的一個原因。

大舍生性過於懦弱，這是先天的他的父母遺傳給他的呢？或是環境的壓迫使他這樣呢？這點有些講不明白，只好留待生理或心理學者去鑑定判斷，若是有著要知道他的究竟的必要時。大舍因為懦弱，對於人們的要求恫嚇，自然沒有說聲「不」，或反對的勇氣，雖明知是不應該，也須裝著歡喜的樣子承諾，所以他名義下的財產，現在多變為別人的主權。這點也可算為他早老的一個原因。

大舍曾否受過教育，也不明白。大舍有沒有辦事務的才能，也是不明白。因為他的家政世務，一切歸他的用人辦理，大舍也沒有命令他們的威嚴，而使用人也各自主地在辦他的事務，這點算不算是大舍早老的原因是不能明言的。

大舍有很多的田畑山野，產生出不少可吃可用的物品。這些物品皆為人類所必需，是應該給人們去享用，住在較遠隔的人，大舍總要賠出運費，運去供應他們需用，所以他名義上的財產，也漸把名義失去。這點一定不會成為大舍早老的原因，因為這是大舍自願的。

大舍這一支，人丁很不興旺，自前幾代就單丁過代，所以在他老太爺的時代，當大舍才成丁的那一年，就給大舍建置了家室，希望能早些生孫，可繁衍他的宗族，這樣事

情是有年歲的人才會關心的。大舍有了妻子，只是耽於夫婦的歡愛，對於生子一事，絕不在意，遂使他老太爺抱著失望的悲哀離去世間。但是近年以來，我們的阮大舍常有寂寞的歎息了。戀戀於夫婦恩愛的青年時期，已經是屬於過去的事蹟。進出於生的道途，幹些人的事業，雖然正是時候，無奈他已早老，壯志已消失盡了，而且耗去了體力，對於人生大舍自己也覺得已無希望。雖然他原是懦弱的人，雖知道生存下去的是無用的生命，卻沒有斷然捨棄這生的意念，但一面又耐不得這生的寂寞，在這時候自然會希望著未來，期待著後的一代。所以到這時期大舍才感到無有兒子的缺憾。有一個會呱呱地啼哭、哈哈地嘻笑的孩子，寂寞的人生，定會得到很大的安慰。大舍有了這樣期望，同時便怪訝到自己的妻怎不會生。怪訝的結果，便想請教醫生去，這一希望竟鼓舞起他未曾發見過的勇氣，即時去求得替他管理家政的人諒解，就去問醫生。

問過醫生之後，大舍很覺悲觀，據醫生的所述，是大舍這樣體力，現在已經消去生育的機能，不過，生育的事是夫婦的共同責任，須併同他的夫人診視之後，方得確實診斷。使大舍不至絕望者，是他的夫人還說不定有一半責任。所以他抱著最後希望，便夫婦同伴去問另外的一個醫生，因為第一個醫生，把全責任歸他擔負，已使他厭惡不信。

第二個醫生診視的結果，據說是大舍青年時代，夫婦的愛情過於濃厚，才使他的夫人患著子宮後屈症，遂至不妊。這一個證明，使大舍感到像跌下深淵，喝夠了水，將要

失神的時候，忽被救起一樣的快慰。架在他雙肩上的全責任，由第二個醫生把他卸下來，所以大舍便非常信任那個醫生。因為還留著會生育的一點希望，故關於大舍奶子宮整復手術，因為信任之故，就一切委任這第二個醫生。

從未有失敗過的這後屈子宮的手術，不知何故，在阮大舍奶竟取著不幸的歸結。這一突變，在阮大舍只是感到含有欣喜味的悲哀，因為在失望之下，反得到很大的希望。妻子如衣服，再換一個，較會生育也不一定。但是在他族中，轉「反而」掀起大大的波紋，有野心的，甚望大舍沒有兒子，可以把自己的所生去繼承禋祀，便可接受那很大的財產。管理大舍的財產的人，又恐過繼來的人有點能幹，會損害著他們的利益，很希望大舍生個像他自己的繼承人，好一代一代讓他們自由處分。兩方的暗鬥，終歸執著實際權限的人勝利。大舍便續娶了一房正妻，和幾房側室，正妻又賠嫁來一個俏俊的有宜男相的婢女。不思議的就是幾年後，還聽不到阮大舍生兒的喜信。大舍又自信他生殖能力還很強，這責任便又歸到他的妻妾去承擔，女人家的疑難事，只有求神托佛了，無奈神佛無靈，單會消耗一般善男子善女人的財帛，享受他們的禮酒，一些些也無有感應。問西醫去呢？曉得有失敗的既往，還是各人的生命要緊，再無人敢去嘗試。但是生兒的希望，很支配著她們的心理。在廣告上寫著其效如神，二百年來秘傳的眞方種子丹，便為她們所注意。本來賣藥的效驗，也只驗在廣告上而已，只有不感到危害，會使她們安心，而且對於別

種秘藥，也就敢於嘗試。大舍的妻妾，在不自覺之中，遂成爲一般走方醫的試驗動物。既被掛上試驗的號牌，當然免不了犧牲。大舍的繼室，就在試藥之下失去了生命。大舍悲觀極了，他所抱唯一的希望，覺得前途很是黑暗，這時他才體會出人生別一種的悲哀，他覺到阮氏這一支血脈，將由他而斬，俄羅斯的滅亡、德意志的覆沒，我想還沒有大舍這時候心裡所藏的慘痛。大舍完全頹唐了，這一打擊的確又使大舍早老了幾年。

在大舍悲慟失望之中，賠嫁來的那個婢女，被人認出腹部已較膨大了，這想不到的發見，真像積滿白雪的荒郊，萬物都失去生意，在枝幹杈枒的寒林裡，帶著雪的枯枝上，開著三兩朵梅花，在報道已有絲絲春意一樣，在大舍死一樣的心裡，注入希望的生的活力素。大舍隨時「立即」請來他信任的醫生，就知道是妊娠四個月。哈哈！大舍歡喜到流下淚來，發出不曾聽見過，向來所未有的笑聲。分娩時日，由醫生的計算，推定在明年四月中，大舍今年三十七了，到三十八歲才要做第一次的爸爸，這樣歡喜，我想是無人會替他想像出來，大舍是抱著這無心想得到的歡喜的心，在等待兒子的誕生。

避去一切刺戟的食物，預防著氣候的突變，保持著適當的運動，遮斷驚恐哀傷的來襲，給與滋養強壯的飲食，珍重細心，費盡所有看護的手續。托天保庇，已到了分娩時期，腹自幾日前就開始有微微的痛，產婆來過幾次，聽說胎兒沒有異狀，母體也屬健全，沒有危險。但是自昨晚腹痛已漸劇烈，已經到了分娩開始的時候，產婆守候了一夜，經

過她預測的分娩時刻，胎兒不見有些少進出，這使產婆也失去自信，便由她的推薦，請一個積有產科經驗的醫生，聽說是產婆的姨丈，來相幫處置，經這醫生診視的結果，是認為產婦骨盤有點狹小，而且子宮的收縮力也不充分，分娩時間遂致延長。「注射後二點鐘，便要使胎兒出世。」醫生下了有確信的斷定。注射後子宮的收縮確實增強了許多，因為產婦漸有忍不住疼痛的呻吟。一點二點三點鐘過後，胎兒還不出世。這使大舍生起恐慌來，第一便去請來，只有享受答謝的雞酒麻油飯，而不負責任的註生娘，香煙繚繞地供奉在大廳，要求著保庇；其次便議論紛紛了，有人提議再請醫生，有人提議須動起法事。先來的醫生，似因為他的診斷不確，有些不好意思，便又推薦一個是他舅子的醫生，對這推薦，大舍似有躊躇，同時族人也有了閒話：「這種事情豈是可以包行的嗎？放棄聞名的產科專門醫生不請，牽來他的姻親誼戚，幹嗎？」被產婦的呻吟聲嚇昏了的大舍，聽到族人的話，頓覺清醒了許多，即時請到專科的醫生來。

「產婦的骨盤正常，產道也已充分開大，子宮的收縮少強，胎兒的頭腦有著水腫，這是分娩遲緩的原因，須適用鉗子手術。」專科醫生診視後，就發表他的意見。「胎兒得安全嗎？母體可無有危險？」這大舍的關心，被醫生的「不相干」[沒問題]，我這隻手已救活無量數的小孩子。」的自家廣告所克服，手術便準備著要開始。

狂嚎慘哭，繼續有一點鐘之後，胎兒已被鐵的鉗子抱了出來，但是是否為英物，竟

無由辨別，因為胎兒已經窒息，聽不到啼聲。這是難產時，胎兒所必有現象。由醫生施以發啼術，胎兒便漸漸恢復了生機，呱呱地呼吸起來。雖然是個男孩，無如啼聲比貓叫還要細小，這最初的努力，就這樣不活潑，使大舍希望的心，完全粉碎去。待醫生收拾好器械，便問及這孩子會不會長成的事來，「養，是養得大。」醫生的回答是很決然的樣子。「因為這水腫，還是中等程度，使不再增大，腦實質不受到更大的壓迫，是會長大的，也不至成爲白癡。但是要使這水腫不再進行，須用什麼方法，是一個重大問題，施有穿顱術將頭腔內的液體，吸取起來，然後施以壓迫繃帶，使頭蓋裡面，再沒有滯留液體的空隙，這是可以阻住水腫的進行，但影響於腦實質的壓迫依然一樣，會不會阻礙知能的發達，是很難預斷的。不過這是神經學的範圍，待稍長大，再爲考慮也尚未遲。」我們的阮大舍，聽到醫生這些說明，對於第一次做爸爸的歡喜，已完全失去。雖然他還不至絕望，「既會生育，當然有再生第二個的可能。」他心裡又懷抱著這未來的希冀。所可慮者，在這樣早老的阮大舍，會不會見到第二個兒子的出世，也是問題。

——本篇創作日期不詳



## 赴會

「時間慢了，怕赴不著車「趕不上車」。」我心中這樣想，脚步也自然加緊速度，走進停車場，還有五分鐘，室裡塞滿了一堆人，好容易擠到了賣票處。車票買到了，改札口「日語，剪票口」都還未開放，一大堆搭車的人，被一個驛夫「日語，站務員」挽來推去，在排整隊伍，等到鈹單「剪票」，我自負是個有教育的人，不願意受這特別親切的款待，只立在旁邊等待著，因為爭不到座位，在我不成問題。我恃著這雙健足，可以站立三幾點鐘，所以很從容，得有觀察這一大堆人的機會，在形形色色的人們中，特別是燒金客「進香客」惹目，而且衆多，他們背上各背了一個「斗簡」，「斗簡」中滿盛著金紙「冥鏹，燒給神的叫金紙，燒給死人的叫銀紙」線香，還插有幾桿小旗，每面旗各有幾個小鈴，行路時璫璫地發出了神的福音，似能使他們忘卻跋涉的勞苦。

這些燒金客，在我的觀察是勞動者和種作的人「播種耕作的人，農民」，占了絕對多數，

他們被風日所鍛鍊成的鉛褐色的皮膚，雖缺少脂肪分的光澤，卻見得異常強韌而富有抵抗力，這是爲人類服務的忠誠的奴隸，支持社會的強固基礎。他們嚐盡現實生活的苦痛，乃不得不向無知的木偶祈求不可知的幸福，取得空虛的慰安，社會只有加重他們生活苦的擔負，使他們失望於現實，這樣想來，使我對社會生了極度厭惡痛恨咒詛的心情，同時加強了我這次赴會的勇氣。

我心裡被這現象所刺戟，心裡有些興奮，不覺用著使別人吃驚的力量攀住欄杆，跳進車裡去。車廂裡坐位卻還空著多處，因爲多數的燒金客皆搭南下的車要轉赴北港。我是坐上北的車，所以還不甚擁擠。

我靠近車窗坐下，把眼光放開去無目的地瞻望沿途風景，心裡卻在想適才所見的事實。會議時將用何種題目提出？迷信的破除嗎？這是屬於過去的標語。啊過去，過去不是議決有許多提案，設定有許多標語嗎？實在有那一種付之實現？只就迷信來講，不僅不見得有些破除，反轉有興盛的趨勢。啊，這過去使我不敢回憶。而且，迷信破除也不切實際，假使迷信真已破除了，我們將提那一種慰安，給一般信仰的民衆，像這些燒金客呢？這樣想來，我不覺茫然自失，懵然地感到了悲哀。又回想我這次赴會的心境，不也同燒金客赴北港進香一樣嗎？

「喂！看！這記載××協會在××開理事會。」

一個紳士風（日語，風，樣子）的日本人，把新聞指給另一個紳士風的臺灣人看。

「哈，在××，蔡某這個人真是個會演說，善於吹法螺的。」

「到底這個會的本體怎樣？」

「我也不大明白，聽說是在要求做人的正當權利。」

「臺灣人？」

「沒有只限定在臺灣人的條文，所以若感覺到做人的權利有被剝奪的人，不論誰，一定是可以參加的。」

我在漠然無著的心情之下，突聽到了這一番的談話，又把我的精神緊張起來，很注意地把耳朵傾向這一邊去。

「那麼臺灣人應該有多數的參加者，我想知識階級必定全部加入。」那日本人又問。

「卻也不見得是這樣，有些人還以為是無事取鬧，在厭惡他們，迴避他們。」這是

臺灣人的回答。

「我可不信！」那日本人似有些失望。

「這是別有它的原因，那些人是絕對信賴官廳，以為到不可知的將來，官廳一定會把臺灣人的地位改到完善美好，不用去請願要求，阻撓著改善的進行，而且這些人若想要參加，恐怕失去官廳的歡喜，會失去現在所得的利益名譽。若不參加，明白地表示自

己不是和一般民衆站在同一立點上了嘛，可以講是背叛民衆，這樣使那些人爲難，也莫怪他們咒詛。」

「中小市民和農民二大民衆怎樣？」

「這方面似有些得到歡迎，因爲這些民衆，在生活上所受到的不公平痛苦，蘊蓄的很久了，被他們批露一點，自然是會信仰他們、傾向他們，以爲他們會爭來幸福賜給一般大衆。不過，大衆的知識是很低，不曉得政治是什麼。他們所希望的只是生活較自由點，對這點不須多大施與，官廳可以不用多大的價值，便能得到很大的效果。這只要把對日常生活上的干涉取締放寬一點，大衆便滿足了。」

「這樣，他們一定熱烈地幹下去，有這大衆爲他們做背景。」

「卻也不見得，那些中心分子大多是日本留學生，有產的知識階級，不過是被時代的潮流所激盪起來的，不見得有十分覺悟，自然不能積極地鬥爭，只見三不五時『臺灣成語，偶而。』開一個講演會而已。」

悲悲——悲！那兩個人的話尙未完結，車已駛進驛「車站」裡，同時傳來一片喧鬧的聲音，我下了車後被其他的乘客擠出了出口。

要赴目的地須再換乘小火車，我走進了小驛裡碰到了一位同志，他是一等客（日據下臺灣，火車分二等），我買的是三等票，只是幾句寒暄便就分手。三等車裡，眼見站得滿座多

是勞動大眾，沒有一個似知識階級者。

我覺得有些失望，心想再沒有像那日本人和臺灣人一樣的談話可以聽到，注意力一少「稍」渙散，便有些瞌睡的樣子，凭住車窗，眼皮不覺自己垂了下來，朦朧中聽見有些刺耳的談話，眼自扯開。

「橫逆都無塊〔處〕去講，駛伊娘！」

「你的有幾甲？」

「壹甲四分外〔多、餘〕，開墾三年外，到今年稻仔才播得起。」

「你去問了怎樣？那所在〔地方〕的人另有什麼方法無？所講農組〔農民組合〕的人出來在奔走怎樣？」

「猶還是無法度〔辦法〕，已經拂下給他們〔指退職官〕了，那樣容易就要取消！」

「不是講還打下底作？」

「那駛伊娘惡爬爬〔兇巴巴〕，不時〔經常〕來趕來迫，也不是害〔那還不糟糕〕？」

「不能向他們請求些開墾的費用？」

「講多容易！他們還要催討前幾年的小作料〔料，費用〕。」

「有的不是鬧到法院去，後來安怎〔怎麼樣〕？」

「法院是有路用〔用處〕?! 法是伊〔他們〕創的。」

「咱是應該做豬做狗，連一些可吃的，要不是被剝奪精光，打算「或許」伊是不甘願的。」

「開山的痛都還未止，開荒的又在哀荷。」

「真正著「就」無法度?!」

「有問那講文化「指文化協會」的看？」

我睡覺朦朧裡聽著好多人雜然的談話，只厭恨他們擾亂我睡眠！忽聽到文化二字，突然清醒起來，也就把精神集注他們的談話。

「講文化的？若是搶到他們，大概就會拍拼「拼命努力」也無定著「或說不定」。」

「他們不是講要替臺灣人謀幸福嗎？」

「講的好聽！」

「今日聽講「聽說」在霧峰開理事會。」

「阿罩霧「霧峰舊名，意指霧峰林家」若不是霸咱搶咱，家伙「家產」那會這樣大。」

「不要講全臺灣的幸福，若只對他們的佃戶，勿再那樣橫逆，也就好了。」

「阿彌陀佛，一甲六十餘石，好歹冬「在冬」不管，早冬「春收」五，晚冬「秋收」討百，欠一石少一斤，免講。」

那些談話，有的我聽不懂它的意思，有聽得懂的，也只有增添我的慚愧，我覺得很

是無聊，也覺得坐得好久，爲什麼還未到，遂把頭伸出窗外，被野風一吹，精神分外清醒起來，驛頭已看得見了。

我被案內「口語，招待」到室中，會議已進行很久了，現在所討論的是民衆教育問題，對於讀書會研究會的開設，意見紛紛，我也曾擔當過設置的責任，自有些經驗，實行上打算「大概、或許」可借人做些參考，便向議長請到發言權，立了起來。

「對於我們的行動，一方面無所不施其干涉壓迫，本來的法律不足供他們利用，便再施行那新法，來拘束我們的行動。由我的觀察，這種事業不在他們指導下，至少國語「口語」普及這一條款，是不能沒有的。要得他們允准容認，而且我們要切實走向民衆中間，去做些實際工作，外面是不能不少爲妥協讓步，在一種妥協形式之下，來遂行我們的計劃。」

「議長！」一個人爭到了發言，立了起來。「像這樣的提議，吾人絕對不能贊成，吾人不應這樣卑怯，至少亦應主張，須讓吾人有普及漢文教育的自由，這是吾人所當做的義務。」

「拍拍拍拍。」拍手之聲四起，這提議得到多數的贊成，遂成爲一案。同時選出了實行「執行」委員。其次是羅馬字的普及，也成爲一案，也選出了實行委員，這一日的會議乃告終結。

次日的會議，顯然提出了二派的爭執，似有不能相妥協的形勢，一派以社會科學做基礎，主張階級利益爲前提，一派以民衆意識爲根據，力圖團結全民衆爲目的。議案不能成立，一日便也了結。

會議宣告了終結，尙得有半日清閒，便走向仰慕已久的名園去瞻仰一回，即景隨興，得了詩三首：

十載聞名未一來 此來恰好看紅梅

溪山豈有歡迎意 特叫梅花爲我開

道義人心兩已乖 聖言早被世疑猜

娛親自存人間事 戲彩還當笑老萊

詩人劫後多悲哀 合抱殘篇滿草萊

題碑儘有成名者 朽樑雖多是棄材

## 不幸之賣油炸檜的

現在夜也長得多了，本來我早上睡覺，通在六下鐘「六點鐘」纔能起床，起床的時，總是紅日滿窗、市聲喧鬧。怎麼樣今早眼兒睜開，窗上還黑漆漆，四下裡都很沉寂，連賣早點的亦都沒有聲息，但是我已睡夠了，再睡也睡不下，那就起來開門，站在街當中，望望天色，在東北角上，北斗星尙熒熒地掛著，絲絲的曉風帶有些霜氣，颳在臉上如受刀刺的一樣，噁噁耐不住了，我就關門進去，然已遠遠地聽著：

「——燒的「熟的」油炸檜「油條」——燒的啦——」

那裊裊的音波之聲，自門縫裡透進來，那肚子裡的蟲，亦就作怪起來，不把些東西安慰它，怕不答應了。乃再把門撬開，一會兒那孩子捧著一筐熱騰騰的東西來了，站在門口兒說——

孩：「先生今天怎麼特早起來，要麼？」

我：「不早啊，六下多鐘了，我在這裡等汝好一會子「一會兒」。」

我們本是舊交關「交易、買賣」主顧，平時我未起來，他就站在門前叫我聲，等我沒答應，纔別處去。這回因肚子餓，我就向他多買些，看他尙穿單衣，乃問他——

我：「天氣冷了何不多穿一件罷？」

他紅著眼眶，鬥著齒牙，顫聲地回答我——

孩：「還不覺得什麼冷，先生不再要麼？」

我：「夠了。」

他提高嗓子喊著賣向別處去了，我亦就進屋子來，想要燒火煎茶，火還沒著，他的賣聲忽半路停了，哀哀忽地哭起來，怕惹了什麼事，我走出來看。唉！卻是在派出所前被警察拉住。犯著什麼事呢？我獨自語著就跟前去，聽著警察說。

警：「汝這該死的小畜生，只顧大呼小叫，不管人家正在睡覺的時候，把人家攪醒？」  
啊啊，就爲這樣事。我就替他求情說。

我：「大人饒他這次罷，小孩子原是不小心，不曉得大人正做好夢。」

警：「事情汝不曉得，這野奴才們，汝們土民，全不怕規紀，只有打啦罰啦，還小  
〔稍〕怕著，恕他不得！」

我：「他小孩子做的是不成生意，那曉得有這樣規則，且不大聲叫賣，人怎曉得？」

生意就做……」

警：「誰叫他做這樣生意？」他猛力地說。我嚇的一跳，卻聽著。

孩：「我母親教我，要不出來賣，就沒有飯吃，賣不去回家亦沒有飯吃，若不高聲喚賣，生意就做不成了。」

孩子似得到同情，欣慰的訴說他的苦。

警：「那——做賊去好啦！」

我：「唉……」

警：「關汝這狗什麼事？走開！」遂向孩子說：「進來！」那孩子頓停一下。

孩：「大人我不敢了，我早飯還沒有吃。」

警：「不進來麼？」把他臉上一批，硬扭進衙去說：「站住！不要走！」說罷自踱進裡頭去。

那孩子臉上現著五條指痕，淚簌簌落，手捧筐子，站在那邊，只是顛巍巍的望著我，我只歎一個氣亦就回來。

下午我從城外要回來，在破城邊又碰著那孩子，靠住城壁嚶嚶的啜泣，看著我，哭聲越大起來，我近前去安慰他一番，他暫時亦就不哭。我乃把早上的事問他，他忍住淚咽著聲，說——

孩：「先生回去了好一會，那大人正服出來佩上劍，要出門去，我再求他放我，被他再打一巴掌，眼都生火了，他出了門回頭說，汝不要走，走了就罪上加罪！」

我：「以後呢？」

孩：「等到將過兩下鐘「兩小時」他回來了，帶有點兒酒意，坐在案桌邊，就問我家裡、名字、歲數，我一一回答了他，他把一本小冊子翻翻看，就說可憐我年紀還小，這回算饒了我免罰，我聽罷就要出來，他大聲說怎麼樣不叩頭？我嚇一跳，連忙給他叩個頭並道一聲大人恩典。」

我笑了一笑，再問他。

我：「汝就回家裡去麼？」

孩：「是，回到家裡一進門，我娘看貨全都未賣，不問什麼把我拽倒就打！」

我：「是親生的麼？」

孩：「不，是我爹再娶的，她說我只貪遊耍，不顧生意，把些貨都弄壞，折了本錢，要我賠她。」

我：「汝不把……」

孩：「我把早上被警察拉去告她，她說沒有那樣殘酷的大人，道是我撒謊，就把我再打一頓。」

我：「打完亦就算了，汝爲什麼跑出來？」他啞聲——

孩：「不不——她這樣的那就好啦，奈她又說我遊戲的夠啦，肚子會飽了，可不用吃飯啦，趕我再去遊戲，不容我在家裡。」

說罷望著我哭，我很可憐他，想了幾番倒亦沒有甚法子可救他一救，要把錢給他買一頓吃，掏索自己身上卻一分錢沒有，乃問他——

我：「汝爹爹呢？」

孩：「爹爹亦怕她，看我被她打罵，亦只好暗地裡陪我淌淚。我默默地看他只沒有法想。」

唉，日頭是要下去了，四下裡烏黑起來，北風饕饕的響，夜氣冷了，薄薄的褲子是耐不來了。我就殷勤地勸他——

我：「小兄弟回去罷，他這回以後包管不再打汝，晚了冷了回家去的好。」

他含著兩眶淚，依依地沿著城脚走了，我心裡迷惘地看他去的遠才說一聲：「小兄弟，——祝汝幸福無窮——」



# 阿四

在一個車裡，阿四很快意地倚在車窗眺望。

阿四是一個熱情的青年，他抱有遠大的心志，無窮的希望，很奮勉地向著那可以實現他志望的道路上，用著他所有生的能力前進著。

他初由醫學校畢業，由學校的介紹，現在是要到一個地方醫院去就職，這是他理想的世界轉向實際社會的第一步，和複雜的人類接觸的起始，也是他要實現他志望的實際工作的第一程。

他還保有兒童時代的天真，並且未改掉學生生活的浪漫。他打開車窗，向車外瞭望，他看見田疇中青青的禾稻，竹圍裡翻翻的芭蕉，蒼翠的山光，漣漪的水色，什麼都覺得生意飽滿、生機活潑，也便感到他自己的生活很豐富，前途很受祝福，不覺滿意地獨自發出微笑來。

他傍邊坐著一個日本人，不曉得是看著他自喜的態度可笑，也是「或是」看出他尚有兒童的純真可愛，竟和他攀談起來。

伊問他學校裡可有日本人。他說先生「老師」是內地人「日據下臺灣，日本本土稱內地，臺灣稱本島」，學生多是本島人。伊似曉得他的意思是說一切同是日本人，所以伊就說伊所說日本人就是指內地人，可是臺灣人也可以說是日本人，還是說日本臣民較切當。似在暗笑他不曉得有所謂的種族的分別。

這句尖利的話，在阿四無機的心上，劃下第一道傷痛的刃痕。他覺得人們的實在想法，竟不似他意想中那樣，究竟那樣是怎樣竟也說不出來，已經被那句話破滅去了。

阿四暫時也覺得有一種無謂的惆悵。但是他還憧憬於前途的光明，一時的惆悵，不能便使光明變成黑暗。

阿四到醫院受命那天，他覺得他在學校中所描繪的理想事業，將有破滅的危險，他便把神經特別地緊張著，想和這惡環境鬥爭一下看。

他的俸給「薪水」使他吃驚不小，不及同時拜命的日本人一半，又且事務長向他說，宿舍因內地人醫員增了人，你們沒處可住了，自己去租，宿舍料「日語，料，費用、津貼」規定本來是十五圓，因為是臺灣人，六割「日語，六折」，九圓，獨身又再七割六圓三角，可在這範圍內，自己去尋一間。因為是臺灣人就可以住較便宜的家屋，這有什麼理由？他

拜命初初，也不敢質問，只有忍受著。

翌日院長又向同時任命的臺灣人說，你們一兩年後是要去開業的，到醫院來說是給醫院服務，毋寧說醫院供你們實習較實在，我也認定你們是來實習的，所以各科都任你們去見學〔日語，見習〕，醫院給你們特別便宜，希望你們對醫院不可有無理的要求。

阿四的自尊心，給這番話破壞到無餘了，醫院簡直不承認我們是一個完全的醫生。唉！這樣的侮辱，阿四想，就要厭憎嗎？不能向他抗議一聲嗎？結果不能，別人皆表示著十分的滿足。

阿四傷心了，還希望執到實務以後，能有改善的機會。一月等過一月，將過了一年，他所執的事務，依然是筆生〔抄寫員〕和通譯〔翻譯〕的範圍，他不能忍受了，翌年捉到了機會，便向院長提出希望，對主任陳述要求。結果非僅不能見容，並且生出意見的衝突，傷了互相間的情誼。他所受的待遇，就更加冷酷了。兩年後，他便決心把研究慾拋掉，把希望縮小，也曉得他所理想的事業，是不易實現了，就把醫院的職務辭去。

他回到家裡，周圍的人都勸他開業，說做醫生一年間至少也有幾千圓賺，他本想要求家裡再供給他幾年學費，看這樣子一定是不可能了，便也順從家人的勸說，在自己的鄉里開起業來，他想自己替自己服務，一定比給人服務自由得多。誰想開業以後，不由反更多，什麼醫師法、藥品取締規則、傳染病法規、阿片〔鴉片〕取締規則、度量衡規

則，處處都有法律的干涉，時要和警吏周旋。他覺得他的身邊不時有法律的眼睛在注視他，他不平極了，什麼人們的自由？竟被這無有意義的文字所剝奪呢？但是他空曉得不平，只想不出解脫的方法來。

時代進行著，不斷地向著善的美的途上，時世的潮流，用它排山倒海的勢力，掀動了世界，人類解放的思想，隨著空氣流動，潛入人人的腦中。

臺灣雖被隔絕在太平洋的一角，思想的波流，卻不能被海洋所隔斷，大部分的青年，也被時潮所激動，由沉昏的夢裡覺醒起來。

又且有海外的留學生，臺灣解放運動的先覺，輸進來世界的思潮，恰應付著社會的需求，迄今平靜沉悶的臺灣海上，翻動了第一次風波。

阿四的朋友，也有不少留學生，尤其不是那掛名算額「充數」的留學生，多是熱情的有思想的進取的，抱有犧牲精神的少年，有的專意來拜訪他，並下遊說，說臺灣議會請願的經過，期成同盟會設立的主旨，阿四到此才恍然於他前此所不平的原因就在此。因為全民衆所須遵守的法律，任一部分人去制訂，才生出這遺憾來，他以前不曉得這也是補救的方法。他的朋友又說，這是屬於政治一方面的運動，單是政治運動，不能算是完善的方法，因為多數的民衆若不會共鳴是不能成功的。所以一方面須從事民衆的啓蒙運動，臺灣的民衆所受的政治上的壓迫痛苦也已夠了，所受官權的欺凌不能再容忍了，

吾們向大眾宣傳他們所受的痛苦的原因，向他們表示同情，教他們須求自救，他們一定波湧似的傾向到吾們這邊來。所以文化協會能當此時機設立，適應著社會的需求。阿四是文協會員，他記起發起者蔣氏「蔣清水先生」推薦他當理事時，他曾寫這樣一張信：

「古人云有死天下之心，才能成天下之事，足下所創事業是為吾台三百餘萬蒼生利

益打算，僕亦台人一分子，豈敢自外，但在此時尚非可死之日，願乞把理事取消。……」

辭去理事，當時未免有過卑怯，今日聽朋友的啓示，他的歡喜有似科侖布的發現美洲，也似溺在深淵，將失去自浮力的時候，忽遇到了救命艇。因為以前他所抱的不平，所經驗的痛苦，所鬱積的憤恨，一旦曉得其所以然，心胸頓覺寬闊了許多。

阿四此後便成爲一個熱心的社會運動者，文化講演會，也常看見他在講壇上比手劃手，也曾得到民衆熱烈拍手的歡迎。阿四這時候總覺得他前所理想的事業盡屬虛幻，只有爲大眾服務，才是正當的事業、光榮的事業。

當一個暑假，東京的留學生組織一團講演隊，想爲臺灣民衆的文化向上盡一點微力，但是支配階級「指日本帝國主義在臺灣之統治者」一方面，被久來的傳統思想所支配，以爲民衆是冥蒙無知，較易統治，若使他們曉得有所謂民權，有所謂正當的要求，曉得官民原

屬平等，便於他們的統治上有所不便，因為支配階級揚威慣了，蹂躪百姓們慣了，所以對於這一團講演隊便多方阻碍，務使他們不能向民衆開口，可是支配階級這時候尚有些顧慮著法的尊嚴，不敢無理由把講演團解散，只能恐嚇一般無知的百姓，或示意那些御用紳士，凡有可以講演的場所，一概不可借給講演隊，所以講演隊歸到臺北，就到處碰壁。後來探聽著這消息，便向支配者提出抗議，支配者毫無勇氣，竟否認他非法的干涉。所以講演隊只滯留在臺北，暫時想不出方法來。

這時候阿四地方的青年會方才改組過，以大穗氏爲中心正在活動，阿四也是委員，他們聞知講演隊正在臺北受到阻碍，便不顧支配者的威嚇，決然把青年會所利用的場所，提供講演隊，並爲計劃一切便宜，使講演隊得向大衆們發出第一聲的呼喊，這聲音波動傳到世間去，激動著平靜的空氣，臺灣頓時颳起了風颳。

事後，當地的支配者們以爲這幾個應援「日語支援」講演隊的人，有冒瀆著他的威嚴，但在法的範圍裡又不能平白加以罪名，得任他處理，便欲教本地的紳士，提出家屋無斷使用的告訴「擅自使用家屋的告訴」，幸喜這幾位紳士尙知顧全大體，不應支配者的所求。他們沒法子，只能行使窮餘的下策，把阿四外三人「連阿四四人」的開業醫，用什麼阿片取締細則告發，因爲藥品中有阿片末的緣故，還幸此時司法猶尙公正，也曉得地方官更是要阿四們曉得他是有權可以自由行使，是干犯不得的，目的就達到了，故正式裁判的結果

俱得無罪。

阿四並不因此有所畏縮，還是熱心於啓蒙運動，他到處講演，覺得許多同志中，原是舊時同學，他忽覺有一道光明閃耀眼前，他憶起他校長的話了：「將來的臺灣會成爲醫學校卒業〔畢業〕生的臺灣。」這不是指此而言嗎？學校長的預言，加添了阿四不少的勇氣。

一九二三年的十二月十六日，太陽猶在地平線之下，大地尙在黑暗之中，阿四醫館的門前忽來一隊警官，把前後門守住，始敲門進去，沒有提示檢察的搜索令狀，也不管阿四承錯不承錯，便把家宅搜索起來，搜到近午，搜出二張賀年信片，三張議會請願的趣意書〔發起宗旨書〕認爲是重要書類〔文件〕，和阿四一起，被帶到郡衙所〔郡公所〕去。阿四的家族，不知是犯著什麼罪過，一時慌張起來，同時屋裡也堆滿了慰問的人，暫時之後，由人們的傳說，才曉得同時被搜查的有四處，同時熱心社會運動的人，始少寬心，已明白不是爲自己個人的事，一到下午，並知不是限於一地方，是互乎臺灣全土，一時被檢舉，共有三十餘人〔即治警事件〕。

議會請願繼續到三四年後，因宣傳的效果，參加署名之人，更超出千名以上，支配者們就起了恐慌，怕贊成者愈多，會影響到他們的支配慾。便想藉他們的權力，來遏阻它的進展，遂將參加者之中，直接在他們支配下的人，一切罷免，藉以示威。誰知其結

果正相反，在一般人的心中，已知支配者已在內怯，對議會請願更加注意，贊成者愈加增多。

所以就有一九二三年十二月的騷動，這次因為範圍廣闊，實替議會請願作有力的宣傳，且人民的心裡，皆以為支配者所忌的事情，一定於人民有利益。便也認定……議會的設置，是臺灣解放上唯一的方法，自然而然對於這次被檢舉的人，也就生出無限的崇拜。

事後阿四被認為罪狀較輕，和其外十數人，只受到三週間的拘留，即被放免，其餘的人拘留六個月後，纔付於公判。這次的裁判，司法當局受到權力的左右，已不能保持法的尊嚴了。三審的結果，各判為有罪。

阿四受到這次壓迫，對於支配者便非常憎惡。把關聯於他們的事務，一律辭掉，決意也不和他們協作。覺得此後的壓迫一定加倍橫虐，前途阻礙更多。但他並不因此灰心退縮，還是向著唯一光明之路前進。

一日應T地同志的邀請，到那邊去講演，當時正值竹林事件發生的起頭，幾萬人的關係者，生路將被斷絕，正在走投無路，叫天不應，憂傷、恐懼、怨憤、交併一心，苦於無法自救，但是，他們尚有一線的希望，維繫於文化會〔註二〕。他們曉得文化會是要替大眾謀幸福的，所以抱著絕大的期待，想望能為他們盡一點力，使生活不受威脅，得有

一點保障。這回聽說有文化講演，他們雖住在較內山「山地」的人，也不怕幾十里路的跋涉，齊來聽講，希望得些慰安，並且於生的長途上，能付給他們些微光明的引導。他們到了T市，一起擁到講演的前面去，想瞻仰講演者、他們想像中的救世主的手彩。在這一行的面前，他們一人一嘴，訴不盡他們所受的痛苦，在他們的意識裡以為一定能替他們分憂，各個人怕得不到訴苦的機會似的，爭先開口陳訴。

阿四看這種狀況，心裡真不能自安，他想大眾這樣崇仰著信賴著期待著，要是不能使他們實際上得點幸福，只使曉得痛苦的由來，增長不平的憤恨，而又不給與他們解決的方法，準會使他們失望，結果只有加添他們的悲哀，這不是轉「反而」成罪過？所以他這晚立在講臺上，靜肅的會場，只看見萬頭仰向，個個的眼裡皆射出熱烈希望的視線，集注在他的臉上，使他心裡燃起火一樣的同情，想盡他舌的能力，講些他們所要聽的話，使各個人得些眼前的慰安，留著未來的希望，把著歡喜的心情給他們做歸遺家人的贈品。

本篇殘作，很像是賴和先生的自傳體小說，可惜是殘作。創作日期不詳

註一：臺灣文化協會——白據下臺灣非武力抗日民族運動的「三大主力」之一。一九二二年十月十七日在臺北靜修女學校創立，會員一千二十一名，幾乎網羅當時有理想的知識分子的一大半。包括：發刊會報、設置讀報社、舉辦各種講演會，開辦夏季學校、文化講演會、召開無力者大會、文化話劇運動、組美臺團巡迴放映電影……等激揚民族意識，啓蒙文化思想、促進農民工人覺醒……的

活動。一九二七年一月三日左右文協分裂，一九三一年十一月，新臺灣文化協會消滅。請參閱《臺灣民族運動史》，葉榮鐘等著，自立晚報叢書，民國六十年九月初版。

# 為什麼賴和先生是臺灣 新文學之父？

葉石濤

最引起我的興味的，是懶雲君的八字鬚。他老先生的八字鬚，又疏又長又細，全體充滿著滑稽味，簡直說，他的鬚子是留著要嘲笑世間似的，和我想像中的懶雲君完全不一樣。

張我軍／南遊印象記

臺灣擁有將近四百年被殖民的歷史。從荷蘭竊據時代開始，歷經明鄭、滿清、日本帝國主義的統治。臺灣是一塊四季如夏、土壤肥沃的地方。所以始終是容納大陸移民的良好土地。因此它也是漢番雜居的移民社會，移民的主要構成分子是不識字的農民佔多數。儘管有些農民中也有識字的，為數不多的商人之中也有略通文字和算數的，但究竟

這不過是應付實際生活中的謀生技能罷了，談不到任何文學創作上去。也許移民之中也有一小撮落第的秀才，這一類鄉下的知識分子，從事教書工作，究竟這類人士為數不多，只能給較有錢的農民子弟授以生活中必需的文字知識罷了。

因此從荷蘭時代到滿清時代末年，在臺灣產生的文學都是大陸來臺作官的宦游人士的吟詠詩文和遊記罷了。這些文學或歌唱臺灣特殊的景觀或宦游生涯的回顧和述懷，很少反映臺灣本地人民的實際生活情況，或其困苦の開墾歷程，可以說是游離一般大眾的現實的貴族文學罷了。識字的人不多的漢番雜居移民社會，壓根兒無法接受此種文學，更談不到吸收。文學離開了廣大的民衆，墮落為某一個有閒階級的玩物，這種古文學縱令有些文獻資料的價值，也很難說成它代表了一個時代社會的人民心聲。因此，除去仁和郁永河的《裨海記遊》一書，以簡潔寫實的古文把康熙年間的臺灣風土、社會景觀描寫得逼真之外；如光緒二十年間臺灣割讓、民主國誕生，衆多抗日義軍浴血保鄉衛土的壯烈史實，都沒人能予以描寫，產生一部震撼人心的偉大史詩。

日據時代，日本帝國主義者侵占臺灣之後，爲了獲取更多殖民地經營的利潤，他們在殖民地臺灣，加緊推動了許多使臺灣社會近代化的措施。這些措施在文化上是消滅漢民族固有文化，使臺灣居民逐漸皇民化，變成日本殖民者易於控制及利用的奴隸。不識字而愚蠢的奴隸，是沒有多大價值的。因此，日本殖民者也開放了受教育的機會，讓位

於臺灣封建社會上層階級的地主、富農、商人的子弟，有接受日本化教育的機會。究竟這些階層的人，較容易妥協，而且他們受教育之後在鞏固日本殖民統治體制上會成爲穩定的支持者。日據時代的大多數知識分子，都出身於這階級，包括後來從事臺灣新文學運動的衆多詩人、作家都在內。他們不但接受日本文化的薰陶，同時吸收西方的尖端文化的思想；然而構成他們思想意識形態的主要部分，卻是濃厚的傳統民族文化的思想和行動的模式。儘管日據時代構成主要人口的是農民，而且其八十%爲沒有土地目不識丁的佃農，但是有了這些思想較進步、開放的知識分子發揮了啓蒙的作用，所以農民也找到他們疾苦的代言人。

日據時代的前半部，爲抗日武裝反抗頻繁的時代，自然在文化上沒有什麼表現；但是各地方仍有衆多詩社，維持民族精神於不墜，保持了傳統文化的精髓。

日據時代的後半部，也就是從一九二〇年代開始，臺灣進入了嶄新的一個階段，那便是新文化運動的開展。這個新文化運動其實是抗日民族解放爲鵠的底政治運動。其目標在於反帝、反封建，採取漸進、迂迴、溫和的啓蒙方式，以灌輸臺灣民衆新知識以便達到反帝、反封建推翻日本殖民統治復歸祖國，革新臺灣社會結構，邁入現代化的完美社會。

臺灣新文學運動乃是這新文化運動的一環，由於受到國內五四運動的刺激而孕育發

展，所以一開始就有強烈的民族性格。新文學運動的先驅及點燃者，便是張我軍先生。新文學運動一開始就經過一連串的論爭，如新舊文學論爭、臺灣話文建設論、鄉土文學論爭等激烈的爭執，最後塵埃落定，大致決定了臺灣新文學運動的目標、本質、形式與內容。使得臺灣新文學運動，完成了歷史性使命，也決定了未來臺灣文學一脈相承的傳統及應走的方向。

日據時期從一九二〇年代到一九四〇年代，大約二十五年的臺灣新文學，以其作品的時代性意義而言，大約有下面的幾個特色可以指出來：

其一，這個新文學運動始終是反帝、反封建的文學，是中國文學的一個環節，民族性格濃厚，是抗議和抵抗的文學。

其二，臺灣新文學是屬於全民性的文學，它代表及反映了臺灣一般民衆的心聲，有強烈的平民性，並非專屬於某一階層的遊戲文章，它具體地描寫臺灣民衆的生活各個層面，充分表達出臺灣民衆被殖民、被剝削、被欺凌的現實生活狀況。

其三，它採用寫實主義的寫作方式，排除浪漫的無病呻吟，言之有物。它的表現工具是根據北平官話的白話文，冀求能以簡潔易懂的白話文以便滲透廣大的群衆，喚起他們的民族靈魂。儘管後期的作家甚多爲日文作家，但文字只是表現的工具，無損於新文學運動的民族風格，而後期日文作家的作品，更深化了新文學運動的各項特色。

其四，臺灣新文學不但表現了傳統民族文化，同時具有堅強的本土性格，把臺灣的特殊歷史命運帶來的地方性色彩，強烈地表現出來。

其五，臺灣新文學以中國文學爲基礎，廣泛地吸收了來自日本或歐美的新思潮，及近代文學的表現方式，逐漸具有世界性的普遍的規模。它不但是屬於臺灣的，更是屬於中國的、人類的文學。

然而論爭是產生不了任何作品的，惟有實際的創作，使作品源源問世，才能厚植文學的根，使得文學能開花結果、欣欣向榮。沒有作品哪有文學的存在？

賴和先生正是一位把臺灣新文學運動的根本精神，付之實踐，注重實際的創作，以作品來啓示及領導衆多臺灣作家的力求上進的導師。因此，把賴和先生稱之爲臺灣新文學之父，他可以當之無愧。

從一九二五年開始，在那臺灣新文學草創未開的初期，賴和先生就已經有一篇形式清新、文學優婉的散文〈無題〉問世。

在一九二五年到一九二七年，賴和先生已經創作了採用歐美短篇小說正統形式的小說〈鬥鬧熱〉、〈一桿秤仔〉等重要作品；主要描寫封建社會陋習的無形摧殘，殖民地人民被欺凌、剝削，終於勇敢地反抗的故事。殖民地統治機構的尖兵是警察。警察直接騎在勞苦大眾的頭上，動不動就藉殖民地的惡法摧殘大眾。〈一桿秤仔〉具體地描寫日據時

期，沒有土地的農民，如何受到殖民社會底政治和經濟的雙重壓迫，生活在莫大痛苦中的流程。這篇小說以「同時，市上亦盛傳著，一個夜巡的警吏，被殺在道上。」為結束。賴和先生以輕描淡寫的一句話，點明了臺灣民眾惟有徹底覺悟，合力推翻殖民統治才有光明遠景的道理。同樣以警察為主題的〈不如意的過年〉卻以諷刺而挖苦的筆觸，剖析警察的統治心理。巡查大人因為在過年時所收到的「御歲暮」（年禮）過少而遷怒於勞苦大眾。為了他心理的不滿，他以為應維持他的尊嚴，發揮他的無上權威性，是非常必要的，因此，更加凶狠地虐待大眾、欺凌他們，置他們於死地才能報償他權威的失望。他把無辜兒童拿來做發洩的對象，雖明知孩子是無辜的，但不改其兇狠，雖聽見兒童在啜泣，卻大罵一聲「畜生！攪亂乃翁的興頭」，仍然呼呼地鼾在睡牢中，電光映在臉上，「分明寫出一個典型的優勝者得意的嘴臉。」

〈一桿稱仔〉是受到法國作家阿拿多爾·法朗士(Anatole France, 1844-1924)的影響。這在〈一桿稱仔〉後記，賴和先生約略提到。〈不如意的過年〉似乎受到舊俄作家果戈里(Nikolai Vasilievich Gogoli, 1809-1852)的影響，不過大多數弱小民族的文學，都少不了諷刺的、談諧的表現方式，所以賴和先生的這篇小說可以說是典型的殖民地作家的控訴筆法吧！

賴和先生的小說和詩的題材非常廣泛，他不但描寫了佃農的挫折和奮起、蕉農的奴

隸生涯（〈惹事〉、〈豐作〉），舊士紳的腐敗（〈棋盤邊〉）及都市小市民的灰黯生活。也描寫了弱者的農民在苛酷的環境壓迫下，陷於絕地，忍無可忍時，終於團結一起，攻進衙門，迫使官吏讓步（〈善訟的人的故事〉）的事實。

賴和先生終其一生均以悲天憫人的人道精神，客觀地透視臺灣殖民社會統治機構，對臺灣民衆的摧殘和剝削，也深刻地凝視被壓迫的臺灣民衆，怎樣地在黑暗和困苦的地獄中掙扎。由覺悟到反抗，終於突破障礙獲取環境改善的果實。賴和先生觀察環境與人生的關係，尋找人怎樣才能活得尊嚴的緣由。把一九二〇年代到一九三〇年代的臺灣社會，和臺灣民衆的現實生活，正確地呈現在他的作品中，表現了不屈服的抗議、抵抗、控訴精神，的確締造了臺灣文學的根基。

臺灣新文學既然由賴和先生「揮下第一鋤，撒下第一粒種籽」，而他的文學充分表現了臺灣新文學的反帝、反封建的民族風格，反映了殖民地人民生活的困苦——在政治、經濟壓迫下的痛苦呻吟，同時又犀利地批判殖民統治的缺陷和殘暴，指出反壓榨、反欺凌、積極抗議和控訴的一條途徑，因此他不但奠定了臺灣新文學的基石，使臺灣新文學成爲中國近代文學重要的一環，更是建立了全世界被壓迫的弱小民族文學的典範。

在最能代表賴和文學精神的一篇散文〈前進〉裡，賴和先生寫道：「前進！向著那不知到著處的道……」這說明了賴和文學並沒有任何一種烏托邦思想的指引，他的文

學只是以悲憫的心態，正確、客觀、平實地反映了臺灣民衆受苦而不屈服的歷程而已。

——寫於賴和先生受冤平反重入忠烈祠之日，蒐於《沒有土地，哪有文學？》一九八五年六月，遠景出版社印行

**葉石濤** 一九二五年十一月一日生，台灣台南人。州立台南二中（省立台南一中）畢業，曾獲巫永福評論獎、時報文學獎特別貢獻獎，現任小學教師。著有文學評論集《台灣鄉土作家論集》、《作家的條件》、《小說筆記》、《文學回憶錄》、《沒有土地哪有文學》、《台灣文學的悲情》、《走向台灣文學》；文學史《台灣文學史綱》；小說集《葫蘆巷春夢》、《晴天和陰天》、《鸚鵡和豎琴》、《噶瑪蘭的柑子》、《採硫記》、《紅鞋子》等書。

# 台灣現代文學之父——賴和

林衡哲

賴和的知己兼同鄉陳虛谷曾寫過一首詩——贈懶雲（賴和筆名），這首詩生動而逼真地刻劃了賴和的真面目：

到處人爭說賴和。文才海內獨稱高。看來不過庸夫相。那得聰明爾許多。  
平生慣作性靈詩。珠玉連篇不費思。藝苑但聞誇小說。世間畢竟少真知。  
鄉里皆稱品學優。少年原不解風流。那知心境年來變。每愛偷閒上酒樓。

賴和這位台灣現代文學之父，他的本行是醫生，雖然他的相貌與舉止平凡，但在彰化一帶，他卻被目為神醫看待，但他一生最大的成就是在文學方面，雖然他也是日據時

代台灣人抗日的典範與知識分子的良心，同時他也可以說是台灣的民族詩人與現代台灣白話小說的開山始祖，他與楊逵等人共同開創了台灣近代抗議文學的傳統。

### 賴和與蔣渭水

賴和畢業於台北醫學校（台大醫學院前身）第十三期，比蔣渭水早一期畢業，他們兩人都是日據時代台灣人政治運動與文化運動完美融合的典型，他們都有兩度入獄的經驗，都留下了獄中日記的創作，一九二六年蔣渭水在台北創設「文化書局」時，賴和也在《台灣民報》第八十六期發表台灣現代文學史上第一篇白話小說：〈鬥鬧熱〉。他們兩人都是日據時代台灣人的喉舌——《台灣民報》的台柱人物，蔣渭水以寫政論直刺日據當局而出名，賴和則主編文藝欄，以創作小說與提拔新作家而出名，雖然兩人都非常重視文化，都認為台灣人的根本毛病是文化上的營養不良症，但蔣渭水的成就主要在政治方面，他是日據時代台灣人政治界的精神領袖，賴和的成就則在文化方面，他是日據時代台灣新文學的導師，他在現代台灣文學史上的地位，等於是融合了魯迅與胡適兩人在現代中國文學史上的地位。

## 文學史上的醫師作家

綜觀世界文學史，醫生出身的作家中，作品最暢銷的是《福爾摩斯探案》的作者，英國的亞瑟·杜伊爾爵士；在文學史上地位最高，作品最有深度的是俄國的短篇小說大師柴霍甫(ANTON CHEKOV)，最富有、最多產的是英國小說家毛姆；作品的政治影響力最大的是中國現代新文學導師的魯迅；而人格最崇高，對受苦受難的同胞充滿悲天憫人之情的是台灣的賴和；中國的郭沫若雖然也頗有才氣，但晚年被北京文化界稱爲「四大無恥」之一，可能是所有醫生作家中人格最卑下的一位；而在詩方面，成就最高的可能是美國的小兒科醫師兼詩人威廉·卡洛·威廉士。在這些有名的醫生作家中，賴和的人格雖然最崇高而令人敬佩，但是他的作品最少、最單薄，這一方面是當時台灣人的文化水準不高，無法使賴和成爲專業作家，不像毛姆寫完了第一本書後就「棄醫從文」，如果毛姆是日據時代的台灣人，即使他是莎士比亞再世，相信也無法成爲專業作家，他也必須像賴和一樣靠聽診器才能生存下去，所以賴和之所以無法成爲多產的專業作家，是台灣的社會環境使然。

## 賴和的一生

賴和於一八九四年四月二十五日生於台灣彰化，而於一九四三年一月三十一日逝世於他的原鄉彰化，享年五十歲。他在世時台灣的台中、彰化一帶是台灣人的文化中心，一九三四年五月六日全台灣的文藝工作者在台中舉行歷史性的集會，成立「台灣文藝聯盟」，並公推賴和為委員長，他因醫務繁忙而推辭，可見賴和在台灣文藝界的影響力，他逝世之後，台灣的文化中心又轉移到台北去了。

他的祖父叫賴知，父親名賴天送，母叫戴允。十歲時入公學校，受教於竹板先生，十四歲時進入小逸堂，拜師黃其倬先生學漢文，賴和雖然是心胸開闊的人，但對異族的語言，卻異常排斥，終其一身，他都是以漢文寫作，他以此來表現做為漢民族的傲骨。

一九〇九年十六歲時，入台北醫學校就讀，一九一四醫校畢業後，曾在嘉義醫院實習一年，一九一六年返回故鄉彰化開設賴和醫院，次年曾一度受聘去廈門的博愛醫院服務，他二年的大陸之行，並不愉快，與吳濁流一樣，經常為思鄉所苦，此行對醫學事業雖然頗為失意，但對他的漢學方面，卻打下了深厚的基礎，可謂失之東隅，收之桑榆。賴和在大陸青年發動五四新文學運動之前，就返台重新在彰化開業。因此他受中國新文學運動的影響，並不像留學北京的張我軍那麼深。

一九二一年當台灣文化協會成立時，發起者蔣渭水推薦他當理事時，他曾寫這樣的  
一張信給渭水先生：

「古人云有死天下之心，才能成天下之事，足下所創事業是為吾台三百餘萬蒼生利益打算，僕亦台人一分子，豈敢自外，但在此時尚非可死之日，願乞把理事取消。……」

後來經過不少人的遊說，才超越了死亡的恐懼，毅然投入台灣人的民衆啓蒙運動，終於成爲一個熱心的社會文化運動家，到處發表文化演講會，並發覺有許多同志，都是醫學校的老同學，當他回憶起醫學校校長的一句話：「將來的台灣會成爲醫學校畢業生的台灣。」使他更增加了不少勇氣，不久「治警事件」發生，他在一九二三年十二月十六日被捕三週，先監禁在台中市一間日式別墅「銀水殿」，當時他寫了〈囚繫台中銀水殿〉三首短詩，其中一首他寫道：「一死原知未可輕。吾身不合此間生。如何幾日無聊裡。已博人間志士名。」這點與高雄事件的受難者一樣，他們都成爲台灣人民心目中的精神貴族。在殖民地統治下，爲台灣人民的當家做主而坐牢，是光榮的象徵，經此牢獄之災，留了兩撇髭鬚，告別他的少年的青春時代，邁向更成熟、更投入的文學底戰鬥時代。

一九二四年留學北京的張我軍在《台灣民報》相繼發表：〈致台灣青年的一封信〉、

〈糟糕的台灣文學界〉，一連串抨擊舊詩人的文章，在台灣文化界引起一場新舊文學的大論戰；次年三月楊雲萍與江夢筆合辦台灣第一本白話文藝雜誌《人人》，同年七月十二日《台灣民報》改為週刊，發行量達一萬份，而張我軍也出版台灣新文學運動第一本白話詩集：《亂都之戀》，在這些時代環境的刺激下，賴和在一九二五年八月發表第一篇白話隨筆，登在《台灣民報》六十七號，同年十二月因受彰化蔗農「二林事件」的感動，發表生平第一首白話詩：〈覺悟下的犧牲〉，登在《民報》八十四號。一九二六年一月他三十三歲時，發表了台灣新文學運動史上第一篇白話小說：〈鬥開熱〉（《台灣民報》八十六號）。一個月後又發表〈一桿稱仔〉，這三篇作品表達了賴和一生創作的三個主題：〈覺悟下的犧牲〉表現了「被屈辱的台灣人民底戰鬥精神」以及殖民地人民被日帝壓迫與榨取的現況，一方面為歷史作見證，一方面表現了台灣人的抗議精神；〈鬥開熱〉表現「台灣舊社會習俗的敗壞」，表達了賴和對固步自封底封建社會的不滿，並強烈地要求文化革新的必要。〈一桿稱仔〉表現了「弱者的奮鬥」，伸張了被壓迫人民的反抗意志與不屈服的精神。賴和以新文學開創者的身分，所表現的這三個主題，形成了台灣三十年代作家的共同主題與台灣新文學的共同精神，那就是：一、是台灣民族主義的發揚，充滿了反抗日本帝國主義的色彩。二、是表達台灣工人、農民及小市民的民生疾苦、政治壓迫與經濟壓榨。三、是充滿抗議文學的精神，對日據時代所有政治、社會、經濟的不

公不義，做徹底的批判。

台灣新文學由賴和「打下第一鋤，撒下第一粒種籽」，因此他可以說是現代台灣文學之父，及新文學的播種者，在他辛勤的播種下，台灣新文學終於結下了美好的果實，而賴和所代表的文學精神：對強權的抗議、對小人物的同情、追求人性的尊嚴變成了近代台灣文學光輝不朽的文學傳統。

### 台灣的民族詩人

賴和是日據時代台灣人的民族詩人，如果賴和今天還活著，相信他會替「二二八事件」與「高雄事件」，寫下史詩般的作品，戰後台灣的詩人雖然很多，但還沒有人寫出比賴和的〈流離曲〉、〈南國哀歌〉、〈覺悟下的犧牲〉更具史詩性的作品。一九二五年十月二十二日彰化二林爆發了台灣史上第一次最重要的農民運動「二林事件」，賴和聽到消息第二天就寫下了〈覺悟下的犧牲〉（副題：「寄二林事件的戰友」），雖然二林事是六十三年前的往事，但讀這首詩，彷彿讓我們覺得二林事件是前些日子才發生的事，仍然使後代的台灣人產生熱血沸騰的效果。

一九三〇年十月二十七日發生了台灣有史以來最悲愴壯烈的「霧社事件」，六個月後詩人賴和在《台灣新民報》發表了台灣文學史上最動人的一首史詩：〈南國哀歌〉，這首

詩的結尾六行是：

兄弟們來！來！

捨此一身和他一拼！

我們處在這樣環境，

只是偷生有什麼路用，

眼前的幸福雖享不到，

也須爲著子孫鬥爭。

半世紀來台灣人的處境，雖然在物質生活上有很大的進步，但是在精神上仍然是政治上的二等公民，如果賴和看到許曹德與蔡有全案，相信他也會寫出同樣的句子。雖然賴和所寫的詩距離我們已有半世紀以上，但是在感覺上他彷彿是現代詩人，不但語句深入淺出，令人非常有親切感，而且他所描寫的是時代的現狀，反而是我的朋友楊牧所寫的詩，我反而看不大懂，而且他所描寫的事似乎距離我非常遙遠。

一九三〇年九月他發表二九二行的〈流離曲〉，是日據時代台灣新文學運動中，最長、

最動人的一首史詩，此詩的創作背景，是所謂「日帝的退職官擅自批售無許可的開墾地」事件後，農民流離失所的悲慘史實，從這首詩，我們深刻地了解到咱們先人在日帝統治下的悲慘世界，對日本人我們可以原諒，但絕不能忘記，日本人目前正在以新的經濟帝國主義的面目出現，台灣人必須早日防備他們的經濟侵略，這與中共的武力侵略一樣地可怕。

### 開創文人相重的傳統

中國有「文人相輕」的傳統，但賴和卻在現代台灣文學史上開創了「文人相重」的傳統，胡適與魯迅這兩位現代中國新文學的播種者，分別屬於兩個不同的敵對陣營，兩人都有不少文敵，但是賴和是一個沒有文敵的台灣作家，他唯一的敵人是統治者的日本人，他是所有台灣作家的精神導師，他也是日據時代最好、最負責的文藝欄主編，《台灣民報》原來並沒有文藝欄，當賴和在民報發表小說之後，才提醒民報編輯，有設文藝欄的必要，讓文學同好提供發表作品的園地，當時唯一願意免費替民報做文藝欄主編的就是賴和，但賴和是醫德頗高的醫師，每天看完一百多個病人，已是晚上十點，因此他擔當編輯選稿的工作，便是這十點以後的事，爲了潤改來稿，往往工作到通宵達旦，並且犧牲了自己創作的時間，他這種爲了台灣新文學的發展，爲了使年輕作家的作品品質得

以逐步提高，所付出的重大的犧牲與奉獻，感動了無數的後起之秀，並且使《台灣民報》與《台灣新民報》的文藝欄，成爲新文學運動的中心，因此與他同輩的守愚先生說：「他是台灣新文藝園地的開墾者」與「台灣小說界的嫗姆」。最明顯的例子是，楊逵的筆名便是賴和替他取的，而他的《送報伙》也是發表在他主持的民報文藝欄內。賴和在這方面的成就猶如戰後的吳濁流與鍾肇政。

### 開創台灣卅年代文學的黃金時代

在清朝統治時代，台灣文學祇有老式的舊詩詞而已，那時台灣文學可以說是中國文學的一個支流，但是到了一九三〇年代初期，台灣文學變成中國文學與日本文學的交流點，而逐漸地萌芽了獨立自主的台灣文學，到日本留學的楊逵、張文環、呂赫若受日本文學的影響較大，到大陸留學的張我軍與張深切則受中國文學的影響較大，沒有留學經驗的賴和則受本土的環境影響最大。台灣的三〇年代文學是台灣文學上第一個文學的黃金時代，其成就絕不下於中國的三十年代文學。台灣三〇年代文學的代表作家賴和、楊逵、張文環、呂赫若、龍瑛宗、王白淵、張深切、張我軍都是台灣文學史上的不朽人物，而台灣卅年代文學的催生者，與文壇的共同領袖便是賴和。雖然有人說台灣三〇年代文學是直接受中國大陸胡適與陳獨秀所推動的五四運動的影響，但不如說這是近代台灣中

產階級智識分子受現代精神的影響，所激起的澎湃的本土的文學底狂飆運動，這是十八世紀歌德與席勒在德國激起的文學底狂飆運動的再版。

賴和是天生的人道主義者，他有豐富的俠義的正義感，他對窮苦階級的同情，是一種氣質上的自然流露，而非受左翼思想的影響，這點是他與楊逵不同的地方，但這點並不影響他們成爲文學的知己之交，事實上楊逵受日本左翼思想的影響而創作的〈送報俠〉，登在賴和主編的《台灣民報》時，是他生平最快慰之事，楊逵也說賴和是「台灣關心大眾生活的文學的元老。」總之，賴和的人道主義、抗議精神、改革思想形成了三〇年代所有台灣文學家，共同的主題與精神。

### 不朽的賴和

楊雲萍教授，在賴和去逝前曾到台大醫院去探訪他，起初他們談笑風生，臨走時，賴和突然高聲說：「我們所從事的新文學運動，等於白做了！」這時楊雲萍慌忙地安慰他說：「不，等過了三、五十年之後，我們還是一定會被後代的人紀念起來的。」今年是賴和去逝四十五週年，如果他一生所奉獻的文學事業是白做的話，今天我也不會在百忙中抽出時間寫這篇紀念他的文章，雖然日本人與國民黨政權都希望我們忘記這位近代台灣文學之父，但是主編日據下台灣新文學的李南衡先生，並沒有忘記賴和，他在一九

七九年三月十五日出版了《賴和先生全集》，使賴和的作品重新在台灣文壇復活，雖然他一生祇寫了十四篇短篇小說，十一首新詩，但賴和的偉大不在他的作品，而在他是開創者、啓蒙者，並為近代台灣文學家樹立了完美人格的典型，由於他深厚的文化教養與開闊的心胸，使他永遠超越於當時台灣人文文化界與政治界的紛爭，目前海內外台灣人的政治界與文化界的領導者，如果都有賴和的心胸與修養，台灣人就不會再有內部的紛爭，才能一致對外，而在我們這一代的手裡，實現賴和所夢想的台灣人當家做主的理想。

去年十一月中旬，我隨北美洲台灣人醫師協會返台團，會晤彰化縣長黃石城先生時，曾建議他為這位台灣有史以來最傑出的彰化人——賴和，建立文化紀念館，收集所有賴和本人與台灣近代作家的原稿，並成為台灣文化資料研究中心，可惜我人微言輕，黃縣長似乎對體育館的建設比對文化館的建設更有興趣，但願有一天他能了解祇有普遍提昇台灣人的文化水準，才能醫治目前台灣人心的腐敗。

正如司馬遷、杜甫、魯迅所留下的抗議文學傳統，是中國文學史上最光輝的傳統，同樣的賴和、楊逵等台灣作家所建立的抗議文學傳統，也將是台灣文學史上最光輝不朽的傳統，只要地球上還有台灣人存在，賴和是永遠不會被忘記的。

一九八八年五月六日完稿

林衡哲 台灣宜蘭人。一九六七年台大醫科畢業，一九六八年赴美，現任南加州 CIGNA 公司小兒科主治醫師、南加州聯合基金會會長、台灣出版社主編。曾編譯《羅素傳》、《羅素回憶集》、《廿世紀代表性人物》等書，一九八三年創辦「台灣文庫」，一九八八年出版評論集《雕出台灣文化之夢》。



## 稱子與稱錘

施淑

### ——論賴和小說的思想性

三〇年代，一本叫《山靈》的台灣和朝鮮短篇小說選，以世界弱小民族文學的身分被介紹到中國大陸，裡頭收了楊逵〈送報伕〉、楊華〈薄命〉、呂赫若〈牛車〉等作品。站在被壓迫民族和二十世紀新興文學的從事者的地位，編譯者在書前的題記裡著重地指出以中文寫作的楊華在藝術表現上的問題。那話的大意是：透過〈薄命〉的粗拙文字，可以認識到被殖民的台灣文藝遭受的精神傷殘，及其抗爭時的吃力的、痛苦的姿勢。五十年後，讀賴和的小說，上述感覺驟然浮現，而且隨著小說世界的伸展，竟自成了一個尖銳無比的事實。

寫作於一九二六到一九三六的十年間，賴和的思想和藝術，是否直接受到五四以來蓬勃的中國現代文學諸運動，即革命文學、文藝大眾化、文藝自由等論戰的影響，容有爭議〔註二〕，但如果把問題放在世界文學史上，經一次大戰後，以反抗資本帝國主義和殖

民主主義爲領導思想而崛起的、包括歐美工業國家的先進作家在內的國際新興文學的發展趨勢來看，作爲台灣現代小說起點的賴和，他在思想和藝術實踐上，與同一歷史階段的中國大陸作家之同屬世界新興文學的一個支流，應該是沒有疑問的吧。因而了解賴和的小說，除了台灣特殊的歷史現實外，不能不從這個基本性格上考慮。

正如五四新文學之從農業中國的昏睡中醒來，以近代市民的懷疑眼光看封建道德的愚昧陰暗，進而至於農村的解體、個人和民族的出路等問題，賴和的小說世界也是從傳統的、狹小的社會的破裂開始的，他的第一篇小說〈鬥鬧熱〉寫的就是小鎮居民，因媽祖慶典而回憶往昔地方上拚熱鬧的風光。但日本佔領前的「那時代」畢竟一去不復返了，以前競爭得最熱鬧的「四城門」，也跟著整個城的淪陷失去了光采，「現時」敞開在這沒有城牆保護的人群面前的是：因爲稅金和生活的逼迫而一再被賣，終至走上絕路的阿金（〈可憐她死了〉）；眼看甘蔗豐收，卻被製糖會社的磅秤磅掉整年心血的添福（豐作）；單單爲了統治者一隻自投羅網的雞，惹上牢獄之災的寡婦（惹事）。相對於這群無告的小民，是關起門來飲酒下棋的風雅人士（棋盤邊）、浪漫外紀；從鄉土游離出來的知識青年（歸家）；以及隨時出沒在菜市場，只因小小的不如意就作威作福的巡查大人（一桿稱子）、不如意的過年。對於這個陰鬱不安的社會，醫生出身的賴和一一診斷它的疾病，一九三一年元旦的〈隨筆〉，他藉一塊刻著「受勢壓李公」的墓碑，診斷這漂

泊在歷史巨浪裡的一代代「島人」的通性：

我們島人，真有一個被評定的共通性，受到強權者的凌虐，總不忍摒棄這弱小的生命，正堂堂，和他對抗，所謂文人者，藉了文字，發表一襲牢騷，就已滿足，一般的人士，不能借文字來洩憤，只在暗地裡咒詛，也就舒暢，天大的怨憤，海樣的冤恨，是這樣容易消亡。

這個被他稱爲「台灣人定型的性格」，據他的判斷，是有它的歷史根據的，那便是他所謂「漢族的遺民」的緣故，也即建立在農業經濟關係之上的封建中國文化的影響，它的特性之一是重文輕武，因而即使是用來消遣時日的下棋，也總是文棋（圍棋）多於武棋（象棋）。〈棋盤邊〉說：「畢竟是漢族的遺民，重文輕武，已成天性，每夜都是文的比較盛況，武的多不被顧及」。唯其因爲是農業漢族的遺民，因而再怎麼改朝換代也換不了他們心目中的正朔和習俗，這是日本人雷厲風行的「同化政策」所同化不了的。〈不如意的過年〉描寫陽曆新年，街上卻毫無節日的氣息，只有「那些以賭爲生的人，利用奉行正朔的名義，已經在十字街路開場設賭，用以裝飾些舊曆化的新年氣氛而已。」對於陽曆元旦，賴和雖因它是日本人推行的新年，在情緒上有所抵制，嘲諷那些奉行它的「真

誠同化的人家」，但作為新生事物，他是認同的，他的批判主要針對新瓶裝舊酒的因循陋習。小說接著說：

說到新年，既生為漢民族以上，勿論誰，最先到就是賭錢。可以說嗜賭的習性，在我們這樣下賤的人種，已經成為構造性格的重要部分。暇時的消遣，第一要算賭錢，閒暇的新正年頭，自然被一般公認為賭錢季節，雖表面上有法律的嚴禁，也不會阻遏它的繁盛。

這批判是嚴厲而沉痛的。他之把罪惡的根源歸結到漢民族、下賤的人種，與其說是認識錯誤，不如說是像對待日本新年一樣的情緒矛盾。這矛盾的情緒，正表現在歷史巨浪中漂泊的台灣人的失落感及試圖認識自己的痛苦，而這正是日本佔領期間，背負著漢族意識的賴和及他的一代，無法解決的思想的、感情的難題。一方面，在日本為遂行殖民榨取而引進的資本主義科技及由之帶動的新世界觀的指導下，他們不可避免地要對封建中國的蒙昧落後進行批判。另一方面，作為漢族的遺民，他們同樣不可避免地要遭受批判之餘的來自民族感情的隱痛。在這裡，我們看到了賴和的啓蒙思想者的性格。

正如誕生在萌芽期的資本主義社會關係中的啓蒙者，賴和的思想在本質上具有客觀

和理性的現實主義色彩。在〈蛇先生〉中，透過那帖草藥秘方的喜劇，賴和以一紙科學化驗證明，批判了被缺乏商品交易的農業經濟所決定的知識的片面性，也即普遍存在於農業社會的小天井意識和迷信。相同的精神使他意識到因封建社會的品級結構而形成的思想知識的經驗化，以及由之而來的神聖化和神秘化。語文論戰中，他對文言文的神龕地位的無情挑戰，就是一個證明。同樣由於啓蒙思想者比較上寬廣的新世界的認識，賴和對於一個公平合理的世界的探求是熱切的，自傳性的〈彫古董〉裡的「叛逆者的黨徒」，〈惹事〉中敢於擾動既存秩序的青年，〈棋盤邊〉對遺老世界及違反社會發展的鴉片禁令解除所發的嘲諷，〈可憐她死了〉對蓄妾制度和把女人像商品一樣買賣的攻擊，都是呼求一個人道的、合理的新社會降臨的聲音。然而正是在這裡，賴和經驗到社會實踐和世界觀之間的矛盾。

作爲一個漢族的遺民，啓蒙思想者的賴和，或許可以在胸懷祖國放眼世界的鼓勵下，越過狹隘的民族局限，從新人類的角度幻想一個未來的、黃金的世界。但作爲日本帝國主義的殖民，提供給他烏托邦嚮往的進步的資本主義世界觀，卻反轉過來無時無刻不在殖民剝削和壓迫的事實下，提醒他民族的仇恨以及那合理世界的虛妄。〈一桿稱子〉直接反映了這發生在殖民暗夜的悲劇。故事中一桿「官廳專利品」的標準稱子，竟因巡查大人索賄未遂，一下子失去它的準確性而被「打斷擲棄」。相同的情形發生在〈豐作〉，在

那裡，因為「看見農民得有些利益，會社便變出臉來」，讓同樣是官廳專利品的標準磅稱，硬生生誤差掉四千斤甘蔗。這桿魔術的稱子，因為是官廳專利品，因而隨時可以毀在官廳及其代理人手上的稱子，從根本上侮辱了啓蒙思想者對於客觀的公平合理的樂觀信仰，更從根本上否定了理論上應該建立在自由平等博愛正義等代表資本主義精神的法的尊嚴，憤怒的賴和不能不從頭檢驗他獻身其中的真理。小說〈辱〉透過對台上熱鬧上演的全本俠義英雄傳，對台下熱鬧議論的民衆，以及半路殺出來捉攤販，後來又衝進醫生館找碴的「英雄糾糾，擺擺搖搖」的「一行拿人的人」，曲折而全面地表現了「也會在演講台上講過自由平等正義人道」的賴和受辱之後的憤怒，以及同樣被統治者的法律摧殘侮辱的市民們的憤恨。對於這一切，小說假藉一個小百姓之口總結地說：「法是要百姓去奉行的，若是做官的也要受到拘束，就不敢創這多款出來了」。與這相似的日本統治者變戲法的場面，在賴和小說世界中隨處可見，這構成了他的小說的重要主題，同時也是他對日本佔領期間，那與殖民主義幽靈共榮共存的法的本質，所作的一些徹底的檢驗證明：

法律！啊！這是一句真可珍重的話，不知在什麼時候，是誰個人創造出來？實在是很有益的發明，所以直到現在還保存有專賣的特權。世間總算有了它，人們才不敢非爲，

有錢人始免被盜的危險，貧窮的人也只能安分地忍著餓待死。因為法律是不可侵犯，凡它所規定的條例，它的權威所及，一切人類皆要遵行，不然就是犯法，應當受相當的刑罰，輕者監禁，重則死刑，這是保持法的尊嚴所必須的手段，恐法律一旦失去權威，它的特權所有者——就是靠它吃飯的人，準會餓死，所以從不曾放鬆過。像這樣法律對於它的特權所有者，是很有利益，若讓一般人民於法律之外有自由，或者對法律本身有疑問，於他們的利益上便覺有不十分完全，所以把人類的一切行爲，甚至不可見的思想，也用神聖的法律來干涉取締……（〈蛇先生〉）法律也是在人的手裡，運用上運用者自己的便宜都合，實際上它的效力，對於社會的壞的補救，墮落的防遏，似不能十分完成它的使命，反轉對於社會的進展向上，有著大的壓縮阻礙威力。因為法本來的作用，就是在維持社會於特定的範圍中「壞」、「墮落」，猶是在範圍裡「向上」、「進展」，便要超越範圍以外。所以社會運動者比較賭博人、強盜、其攪亂安寧秩序的危險更多。（〈不如意的過年〉）

基於這些認識，本身就是社會運動者，深知法權的正面意義的賴和，跟日本統治者展開一場法與法的決鬥，他藉著過年時紅包收入不如意的巡查大人，檢討他威嚴掃地的原因說：

不錯！這完全是由那班自稱社會運動家，不，實在是不良分子所煽動的。他們在講台上說什麼「官尊民卑，乃封建時代的思想，在法憲政治下的現社會，容不得它存留」，又講什麼……「法律是管社會生活的人，勿論誰都要遵守，不以為做官就可除外，像巡警的亂暴打人，也該受法的制裁」。有了這樣的煽惑，所以人民的膽子就大起來，致使今年御歲暮，才有這樣結果。（不如意的過年）

這些從社會實踐得來的結論，構成賴和小說思想中最光輝的部分，因為只要是有「拿人的」的社會存在一天，只要那「拿人的人」像童話的巫婆一樣，或者騎著一桿專利的稱子，或者坐上法律的魔氈，在人間呼風喚雨，他這制裁的稱錘將不會失掉它的武器的效用，甚至於可以啓示來者，打造出「一把適合他們標準的全新稱子。這應該就是賴和在思想史和文學史上的意義，但他卻在劃破一邊是封建黑暗，一邊是殖民壓迫的人類前史的長夜後，從現實發展的邊緣悄悄滑落。

生在錯綜的歷史力量交互作用的時代，賴和不能不經驗到死的拉住活的痛苦，他那來自啓蒙的批判的視覺使他扮演了時代先知的角色，但未熟的歷史條件，卻限制他只能是個先天不足的理想主義者的命運。倘若他的創作過程可以拿來比方他的戰鬥過程：首先由文言翻譯為白話，而後是白話獨立自主，那麼在艱險的現實鬥爭後，讀過漢學，

懂得吟風弄月的賴和，走的正是相反的翻譯道路。他的最後一篇小說〈赴了春宴回來〉的春意微醺，〈獄中日記〉一再提到讀心經求安寧，就是這社會歷史矛盾的心理還原，也是他個人的歷史悲劇的寫照。葉榮鐘先生以為虛谷詩說他「平生慣作性靈詩」，又說他「那知心境年來變，每愛偷閒上酒樓」，寫賴和「最爲生動而逼真」一註二。都應該從這個角度去理解。這情形在他的創作實踐一樣明白可見，如〈惹事〉裡面對無法解決的紛爭，又感覺到自己被大眾背叛了，於是只有悄然離去的青年，可說是先天不足的理想主義者的無力感的徵兆。〈浪漫外紀〉對「殊不像是台灣人定型性格」的鱸鰻的贊許，以至於〈善訟的人的故事〉之把鏡頭拉遠，回到歷史的唐山，盡情歌頌一位可能是「生蕃的後裔」的賬房先生，憑著「率真果敢」的性質，靠人指點他十六字巧言，奇蹟似地種人民打贏官司，則更是社會歷史悲劇的心理的、虛幻的解決了。然而問題的歷史也就是歷史的問題，日本殖民統治者眼中的問題人物的賴和，他的一生，以至他用以標幟民族自覺的大量使用台灣話的問題小說，都強而有力地呈現了人類前史的終結期的劇痛的歷史問題，而這正是讀他的小說後不能不肅然起敬的原因。

——本篇原載於《台灣文藝》八〇期，一九八三年一月十五日印行

註釋：

註一：根據親身參加台灣新文化運動人士的代表性意見，如守愚先生〈小說與懶雲〉說：「在中國的白話文學運動達於高潮的一九二〇年前後，受到這個潮流所影響的台灣青年學子中，也自然地發生了『文體解放』的要求」。「這時候，第一個把白話文的真正價值具體地提示到大眾之前的，便是懶雲的白話文文學作品」。王錦江先生〈賴懶雲論〉說：「萌芽於大正八年（一九一九年）頃，而於十四、五年（一九二五、六年）勃興的新文學的呼聲，雖有人說是直接受到中華民國的胡適之或陳獨秀的影響，但是，主張台灣新文學是當時台灣年輕的智識階級中澎湃的近代精神之一波，怕是更爲恰當的」。

註二：葉榮鐘先生：「詩醫賴懶雲」。

**施淑** 本名施淑女，台灣鹿港人。台大中國文學研究所碩士，加拿大英屬哥倫比亞大學亞洲研究系博士班研究。現任教於清華大學中研所、淡江大學中文系，講授中國現代小說、文學理論與批評等課程，著有文學研究論文集《理想主義者的剪影》。

賴和小說評論引得

張恆豪 編

篇名	作者	刊名	卷期 (出版社)	出版日期
1. 甫三先生	毓文 (廖漢臣)	台灣文藝	二卷一期	一九三四年十二月
2. 賴懶雲論	王錦江 (王詩琅)	台灣時報	二〇二號	一九三六年八月
3. 追憶賴和	楊雲萍	民俗台灣	三卷四期	一九四三年四月
4. 憶賴和先生	楊達	台灣文學	三卷二期	一九四三年四月
5. 回憶懶雲先生	朱石峰	台灣文學	三卷二期	一九四三年四月
6. 小說與懶雲	守愚	台灣文學	三卷二期	一九四三年四月
7. 幼春不死，賴和猶存	楊達	文化交流	一號	一九四七年一月

8. 知識階級的政治立場(賴和部分)	中村哲	台北文物	東京小石川書房	一九四八年一月
9. 懶雲做城隍 (王詩琅)	一剛	台北文物	三卷二期	一九五四年八月
10. 賴和是誰? (梁景峰)	梁德民	夏潮	一卷六期	一九七六年九月
11. 巡查補 張良澤	張良澤	自立晚報 副刊		一九七七年五月二日
12. 我的祖父懶雲先生 賴恆顏	賴恆顏			一九七八年十一月八日
13. 詩醫賴懶雲 葉榮鐘	葉榮鐘			一九七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14. 忍看蒼生含辱——賴和先生的文學 (林載爵)	林邊	台灣文藝	六一號	一九七八年十二月
15. 臺灣新文學之父——賴和與他的思想 王曉波	王曉波	台灣時報		一九七九年四月廿六日、廿七日

16. 賴和作品解說	張恆豪	光復前台灣文學全集卷一——稗仔——	遠景出版社	一九七九年七月
17. 台灣新文學的開拓者——賴和	黃武忠	日據時代台灣新文學作家小傳	時報文化出版公司	一九八〇年八月
18. 賴和其人其文及其時代	張葆華	花城		一九八一年六月
19. 台灣新文學的先驅者——賴和	張默芸	福建文學		一九八二年一月
20. 開拓台灣新文學的——賴和	彭瑞金	歷史的倒影	高雄河畔出版社	一九八二年七月
21. 從舊詩詞起家的台灣新文學之文——賴和	花村	台灣文藝	八〇號	一九八三年一月
22. 人的確認	陳明台	台灣文藝	八〇號	一九八三年一月
23. 秤仔與秤錘——論賴和小說的思想性	施淑	台灣文藝	八〇號	一九八三年一月
24. 覺悟下的犧牲——賴和醫師的文學生涯	高天生	自立晚報		一九八三年八月九日

25. 紀念台灣作家賴和先生	朱天順	台灣研究 集刊	長安出版 社	一九八四年二月
26. 賴和	施淑	中國現代 短篇小說 選析	長安出版 社	一九八四年二月
27. 台灣小說作家論(賴和部分)	汪景壽		北京、北 京大學出 版社	一九八四年三月
28. 台灣文學播種者——賴和	黃得時	聯合報		一九八四年四月 五、六日
29. 《賴和先生平反紀念集》			紀念賴和 先生九十 冥誕籌備 會	一九八四年四月十 五日
30. 心血雖乾亦自啼——紀念台灣現代作家賴和先生	武治純	人民日報		一九八五年四月十 三日
31. 正氣文章——紀念台灣新文學先驅賴和先生	朔望	羊城晚報		一九八五年四月十 四日
32. 台灣的魯迅——賴和	許懷中	廈門日報		一九八五年四月十 七日

41. 台灣現代文學之父——賴和	林衡哲	離出台灣 文化之夢	美國台灣 出版社	一九八八年八月十 五日
40. 《台灣現代文學簡述》(賴和部分)	包恆新	台灣現代 文學簡述	上海社會 科學院出 版社	一九八八年三月
39. 台灣新文學之父——賴和	張恆豪	台灣近代 名人誌(三)	自立晚報 社	一九八七年十二月
38. 不死的野草——台灣新文學的奶母賴和	葉寄民	台灣學術 研究會誌	二	一九八七年十一月 十日
37. 《台灣文學史綱》(賴和部分)	葉石濤	台灣文學 史綱	文學界雜 誌社	一九八七年二月
36. 談台灣新文學運動開拓者賴和的小說創作	張仲景	瀋陽師範 學院學報		一九八七年二月
35. 《被顛倒的台灣歷史》	王曉波	被顛倒的 台灣歷史	帕米爾書 店	一九八六年十一月
34. 爲什麼賴和先生是台灣新文學之父？	葉石濤	沒有土 地，哪有 文學？	遠景出版 社	一九八五年六月
33. 賴和詩中的反抗精神	李魁賢	文學的道 路	文季社	一九八五年五月

43. 《台灣小說發展史》(賴和部分)	古繼堂	台灣小說發展史	文史哲出版社	一九八九年七月
42. 賴和的文學與社會運動之研究	林瑞明		久洋出版社	一九八九年三月

# 賴和生平寫作年表

賴恆顏  
李南衡  
陳文  
合編  
修訂

- 一八九四年 1歲 四月廿五日生。  
父賴天送，母戴氏允。  
一九〇三年 10歲 進入公學校。  
祖父賴知去世，享年五十九歲。  
入小逸堂，拜師黃其倬先生習漢文。  
一九〇七年 14歲  
一九〇九年 16歲 五月，入臺北醫學校第十三期。  
一九一四年 21歲 四月，醫學校畢業。  
在嘉義病院實習。  
一九一五年 22歲 十一月，與西勢仔庄王浦四女王氏草結婚。  
返彰化開設賴和醫院。  
一九一六年 23歲  
一九一九年 26歲 前往廈門，在鼓浪嶼租界的博愛醫院供職。  
一九二一年 28歲 加入臺灣文化協會，並當選為理事。  
一九二二年 29歲 六月，應徵臺灣雜誌徵詞〈劉銘傳〉，得第二名及第十三名。

- 一九三三年 30歲 十二月，因治警事件第一次入獄，初囚臺中銀水殿，後送臺北監獄。
- 一九二四年 31歲 一月，出獄。相繼完成舊詩多篇〈囚繫臺中銀水殿〉、〈繫臺北監獄〉、〈讀佛書〉、〈出獄作〉等首。
- 一九二五年 32歲 八月，發表第一篇隨筆〈無題〉，載於《臺灣民報》六十七號。
- 一九二六年 33歲 十二月，發表第一首新詩〈覺悟下的犧牲——寄二林事件的戰友〉，載於《臺灣民報》八十四號。
- 一九二七年 34歲 發表第一篇白話小說〈鬥鬧熱〉，載於《臺灣民報》八十六號。
- 一九二八年 35歲 二月，發表小說〈一桿秤仔〉，載於《臺灣民報》九十二號。
- 一九三〇年 37歲 一月，發表隨筆〈忘不了的過年〉，載於《臺灣民報》一八三號。
- 一月，發表小說〈不如意的過年〉，載於《臺灣民報》一八九號。
- 一月，發表小說〈蛇先生〉，載於《臺灣民報》二九四—二九六號。
- 五月，發表小說〈彫古董〉，載於《臺灣民報》三一二號。
- 九月，發表新詩〈流離曲〉，長一百餘行，是日據下臺灣新文學中最長的一首詩，載於《臺灣新民報》三二九—三三二號。
- 十月，作小說〈棋盤邊〉，刊於《現代生活》。
- 四、五月，發表長詩〈南國哀歌〉，悼念霧社事件起義抗日山胞，載於《臺灣新民報》六一—三六二號。
- 一九三三年 39歲 一月，發表小說〈歸家〉，載於《南音》創刊號。發表小說〈豐作〉，載於《臺灣新民報》，三九六—三九七號。

- |       |     |  |
|-------|-----|--|
| 一九三四年 | 41歲 | 四月十五日，與陳虛谷、林攀龍、謝星樓等人負責《臺灣新民報》日刊學藝部門。                 |
| 一九三五年 | 42歲 | 十二月，發表小說〈善訟的人的故事〉，載於《臺灣文藝》二卷一號。                      |
| 一九三六年 | 43歲 | 五月，為李獻璋編的《臺灣民間文學集》寫序文，該集收錄賴和作品〈善訟的人的故事〉。             |
| 一九三八年 | 45歲 | 十二月，發表小說〈一個同志的批信〉，載於《臺灣新文學》創刊號。                      |
| 一九四〇年 | 47歲 | 一月，東京《文學案内》，刊載賴和小說〈豐作〉，由楊逵譯成日文。                      |
| 一九四一年 | 48歲 | 八月，王錦江（詩琅）發表《賴懶雲論》，《臺灣時報》二〇一號。                       |
| 一九四二年 | 49歲 | 被迫停業半年。利用空閒，赴日本，轉東北，到北平遊歷。                           |
| 一九四三年 | 50歲 | 李獻璋編《臺灣小說選》，選錄賴和作品《棋盤邊》、《前進》、《赴了春宴回來》、《惹事》、《辱?!》等五篇。 |
| 一九七九年 |     | 十二月八日珍珠港事變次日，第二度入獄，約五十日。在獄中寫《獄中日記》三十九日，後因病體弱，停筆。     |
|       |     | 一月，病重出獄。   |
|       |     | 一月三十一日逝世。  |
|       |     | 四月，《臺灣文學》三卷二號，出《賴和先生追悼特輯》，刊出楊逵、朱石峰、楊守愚等人追悼文章。        |
|       |     | 四月，楊雲萍發表〈追憶賴和〉，刊於《民俗臺灣》三卷四號。                         |
|       |     | 三月十五日，《賴和先生全集》由李南衡主持的明潭出版社印行，蒐錄了賴和一生主要的文學作品及後人評論。    |

註：本年表係根據賴恆顏、李南衡合編的〈賴和先生年表簡編〉修訂，一九一九年條與原表略有出入，賴和在博愛醫院服務，是在一九一七年或一九一九年有其爭議。